E/1996/36
E/ESCAP/1044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年度报告
1995 年 5 月 2 日-1996 年 4 月 24 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6 年　正式记录

补编第 16 号

联　合　国

E/1996/36
E/ESCAP/1044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年度报告
1995 年 5 月 2 日-1996 年 4 月 24 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6 年　正式记录

补编第 16 号

联　合　国
纽约，1996 年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文件。

E/1996/36
E/ESCAP/1044

ISSN:0252-2284

目 录

	段次	页次
简称表		(iii)
导 言	1	1
章 次		
一、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问题	1-2	1
A.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问题	2-3	1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决议		2
二、经社会自第五十一届会议以来的工作	3-6	2
A. 附属机构的活动	3	2
B. 其它活动	4-5	2
C. 与其它联合国方案的关系	6	2
附件. 出版物、会议和咨询服务一览表		3
三、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	7-405	16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7-20	16
B. 议程	21	17
C. 会议记要	22-405	18
泰国总理的开幕词	23-30	18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讲话	31-33	19
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	34-35	19
经社会成员资格	36-38	19
亚太经社会区域政策问题	39-45	19
执行秘书的政策发言	39-45	19
最近的经济社会发展动态所涉影响	46-72	20
亚洲及太平洋农村扶贫和可持续发展	73-99	23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以及经社会工作方案	100-295	25
区域经济合作	100-135	25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	101-114	25
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新问题和发展动态	115-126	26
区域农业机械网的报告	127	27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的报告	128-135	28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136-173	28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	136-145	28
实现可持续发展工作的进展和需要进一步关注的问题	146-164	29
亚洲及太平洋自然资源综合管理方面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165-173	31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174-213	32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	207-213	34
运输和通信	214-248	5
运输和通信	214-231	35
旅游业	232-237	36

目 录(续)

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 238-243 37
基础设施发展区域行动纲领 244-248 37
统计 249-268 38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 261-268 39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269-295 40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 270-284 40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发展中岛国 285-295 41
方案规划 296-319 42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 296-304 42
1994-1995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305-307 43
1996-1997 年方案更改建议 308-315 43
1996 年 4 月-1997 年 3 月会议日历 316-319 44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及宣布捐款意向 320-365 44
为促进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加强组织间合作 366-371 49
区域政府间机构的报告 372-397 50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372-377 50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 378-381 50
湄公河委员会 382-390 51
台风委员会 391-397 52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398-401 52
经社会第五十三会议的日期、地点及其他有关问题 402-404 53
通过经社会报告 405 53
四、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54

附 件

页 次

一、1996-1997 年工作方案修订本 67
二、经社会行动和提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90
三、审查期间附属机构举行的会议 91
四、经社会印发出版物和文件 93
五、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95
六、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议事规则 97

简 称 表

常驻代表咨委会	ACPR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
亚行	ADB	亚洲开发银行
	AIDA	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
亚洲陆运项目	ALTID	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
亚太技转中心	APCTT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
亚太发展中心	APDC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东盟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
近海地学协委会	CCOP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CGPRT Centre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
亚太荒漠化防治区域网	DESCONAP	亚洲及太平洋荒漠化防治研究和培训中心区域网
经合	ECDC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
欧洲经委会	ECE	欧洲经济委员会
太平洋业务中心	ESCAP/POC	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
普惠制	GSP	普遍优惠制
HIV/艾滋病	HIV/AIDS	人体免疫缺陷病毒/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症
货币基金组织	IMF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海事组织	IMO	国际海事组织
	MRC	湄公河委员会
	ODA	官方发展援助
经合发组织	OECD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RESAP	区域空间应用方案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	RICAP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
区域农机网	RNAM	区域农业机械网
南盟	SAARC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亚太统计所	SIAP	亚太统计研究所
国民核算体系	SNA	联合国国民核算体系
技合	TCDC	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贸发会议	UNCTA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开发计划署	UNDP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环境署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教科文组织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人口基金	UNFPA	联合国人口基金
工发组织	UNIDO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妇发基金	UNIFEM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世贸组织	WTO	世界贸易组织

导　言

1．1996年4月24日 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第十三次会议一致通过了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年度报告，报告所涉期间为1995年5月2日至1996年4月24日。

第　一　章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问题

A．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问题

修改经社会的职权范围

2．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下列决议草案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

将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职权范围中的“香港”名称改为“中国香港”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建议将经社会职权范围第2和第4款中‘香港’之名称更改为‘中国香港’，自1997年7月1日起生效，旨在使香港在该日期后继续成为经社会的准成员，

“决定相应修改经社会职权范围第2和第4款。”

接纳帕劳为经社会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根据经社会职权范围第3款帕劳已经成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成员，

“决定相应修改经社会职权范围第3和第4款。”

接纳土耳其为经社会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已建议接纳土耳其为经社会地理范围内的成员，

“决定相应修改经社会职权范围第2和第3款。”

B．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决议

52/1. 筹备审查经社会会议结构

52/2. 纪念亚太经社会成立五十周年上海讨论会

52/3. 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后续行动

52/4. 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

52/5. 区域合作对付人体免疫缺陷病毒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症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蔓延及其后果

52/6. 促进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

52/7. 转让无害环境技术

52/8. 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

52/9. 泛亚和亚欧大陆桥

52/10. 《贸易和投资方面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修订本

52/11.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西南地区成员国（包括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之间的分区域经济合作

第 二 章

经社会自第五十一届会议以来的工作

A. 附属机构的活动

3. 在审查期内，下列附属机构举行了会议：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运输和通信委员会。举行了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本报告附件三列出了这些会议的日期、主席团成员和文号。这些机构向经社会提交的报告反映了其讨论情况、所达成的协议和做出的决定。

B. 其它活动

4. 本章还附有在经社会 1994-1995 年工作方案下出版的出版物、举行的会议和提供的咨询服务的清单。正如文件 E/ESCAP/1035 所报告的，这些活动尽可能采用了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方式。由于这是第一份按日历年汇报经社会工作的报告，载于附件中的清单只包括 1995 年最后 8 个月所开展的工作。以后的年度报告将列出整个日历年的活动。

5. 秘书处与联合国总部保持密切的、经常的联系，就共同关心的项目与有关部门以及与其它区域委员会的秘书处进行合作。

C. 与其它联合国方案的关系

6. 文件 E/ESCAP/1036 介绍了经社会(尤其是通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的情况。

附 件

出版物、会议和咨询服务一览表

A. 出版物一览表

区域经济合作

Asia-Pacific Development Journal, vol. 2, No. 1, June 1995 (ST/ESCAP/1553)

Capability for Acquisition and Use of Selected Technologies: Patent Laws, Regulations and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in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483)

Development Papers: The Lessons of East/South-East Asian Growth Experience (ST/ESCAP/1474); *Macroeconomic Reforms in the Economies in Transition* (ST/ESCAP/1538)

Directory of Trade and Investment-related Organization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Areas, seventh edition (ST/ESCAP/1605)

Electronic Commerce Initiatives of ESCAP: *Role of Electronic Commerce in Trade Facilitation* (ST/ESCAP/1537); *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 - A Management Overview: Training Transparencies* (ST/ESCAP/1502); *Training Module* (ST/ESCAP/1503); *Trainers' Manual* (ST/ESCAP/1529)

Fertilizer Trade Information Monthly Bulletin, April 1995-December 1995

Foreign Investment Incentive Schemes: 15.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ST/ESCAP/1491)

Implications of the Uruguay Round Agreements for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535)

Information, Education and Communication Programmes for Popularizing Appropriate Technology for Food Processing and Storage (ST/ESCAP/1479)

Issues and Experiences in Tax System Reforms in Selected Countries of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564)

Management of Economic Reforms (ST/ESCAP/1575)

Prices of Selected Asia-Pacific Products, April 1995-October 1995

Privatization: Issues and Prospects (ST/ESCAP/1439)

Small Industry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29 (ST/ESCAP/SER.M/46)

Social Accounting Matrix-based Macro Models for Policy Analysi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ST/ESCAP/1540)

Strategies for the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of Selected Asian and Pacific Economies through Regional Cooperation (ST/ESCAP/1246)

Studies in Trade and Investment: 4. *Towards a More Vibrant Pepper Economy* (ST/ESCAP/1494); 6. *Review and Analysis of Intraregional Trade Flow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506); 7. *Prospect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through Cooperation in North-East Asia* (ST/ESCAP/1472); 8. *An Analysis of Fiji's Export Potential to Asia* (ST/ESCAP/1511); 9. *Development of the Export-oriented Electronic Goods Sector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 1512); 10. *Assessing the Potential and Direction of Agricultural Trade with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517); 11. *Benefits and Challenges Facing Asia-Pacific Agricultural Trading Countries in the Post-Uruguay Round Period* (ST/ESCAP/1526); 12. *Trade Prospects for the Year 2000 and Beyond for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516)

Technological Transaction Patterns for Enhancing Regional Cooperation in the Field of Biotechnology (ST/ESCAP/1497)

TISNET Trade Information Bulletin, Nos. 294-308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Agro-Chemicals News in Brief, vol. XVIII, No. 1-3, January-March 1995-July-September 1995

Asia-Pacific Environment, vol. 1, No. 1-2, January-March 1995-April-June 1995; Special issue: *Ministerial Conference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Bangkok, 22-28 November 1995*

Asia-Pacific Remote Sensing Journal, vol. 8, No. 1, July 1995

Assessment of Water Resources and Water Demand by User Sectors in Myanmar (ST/ESCAP/1573)

Atlas of Mineral Resources of the ESCAP Region, vol. 11, *Afghanistan* (ST/ESCAP/1612); vol. 12, *Myanmar* (ST/ESCAP/1634)

Calendar of Meetings on Agro-Chemicals, vol. 14, No. 2-4, April 1995-October 1995

Confluence, Nos. 24-26, December 1994-December 1995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of Non-living Resources in the Coastal Zones of the Asia-Pacific Region, vol. 1: *Towards Integrated Coastal Zone Management* (ST/ESCAP/1577)

Electric Power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1 and 1992 (ST/ESCAP/1624)

Energy Efficiency: Directory of Energy Consultants, Service Companies, Manufacturers and Distributors of Energy Efficient Equipment and Appliances in Asia (ST/ESCAP/1490)

Energy Efficiency Guidebook for Energy Consultants and Service Companies in Asia (ST/ESCAP/1514)

Energy End-use Efficiency Promotion in Asian Developing Countries (ST/ESCAP/1509)

Energy,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I (ST/ESCAP/1623)

Energy Environment Planning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Methodological Guide (ST/ESCAP/1531); *Programmer's Guide* (ST/ESCAP/1532); *User's and Technical Guide* (ST/ESCAP/1534)

Environmental News Briefing, vol. 9, No. 3-6

ESCAP Energy News, vol. XII, Nos. 1-2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and Remote Sensing Guidelines for Use by Planners and Decision Makers (ST/ESCAP/1615)

Guidebook on Energy Environment Planning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Synthesis Report on Energy-environment Studies in Asia (part I) (ST/ESCAP/1569); *Training Materials on Energy- environment Studies in Asia* (part II) (ST/ESCAP/ 1570)

Guidebook on Energy Survey (ST/ESCAP/1520)

Healthy Cities in Asia: A Diagnostic Manual (ST/ESCAP/1576)

Incorpora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onsiderations into Economic Decision-making: the Case of Solomon Islands and Vanuatu (ST/ESCAP/1614)

Industrial Minerals Develop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476)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for Analysis of Energy-environment Data: DBA-VOID - Technical Manual (ST/ESCAP/1524); *User's Manual* (ST/ESCAP/1525)

Mineral Resource Potential and Policy for Development in the Asian LDCs and Viet Nam: Mineral Concentrations and Hydrocarbon Accumulations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635)

Natural Hazards and Natural Disaster Reduction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574)

Private Sector Participation in Power Generation and Its Consequences on Environmental Quality (ST/ESCAP/1515)

Proceedings of the Regional Workshop on Remote Sensing and GIS for Land and Marine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Management in the Pacific Subregion, Suva, 16-19 February 1995 (ST/ESCAP/1545)

Protection of Water Resources, Water Quality and

Aquatic Ecosystem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481)

Regional Information Support Service, vol. 18, Nos. 12-13; vol. 19, No.1

Remote Sensing and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for Land and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Proceedings of the Regional Seminar on Integrated Applications of Remote Sensing and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for Land and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Bangalore, India, 16-19 November 1994 (ST/ESCAP/ 1498)

Remote Sensing for Tropical Ecosystem Management: Report of the Regional Remote Sensing Seminar on Tropical Ecosystem Management, Bali, Indonesia, 23-28 August 1994 (ST/ESCAP/1455)

Remote Sensing Newsletter, vol. 13, Nos. 1-2

Report of the Regional Remote Sensing Seminar on Tropical Ecosystem Management, Subic, Philippines, 4-9 September 1995 (ST/ESCAP/1583)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Meeting on the Regional Information Service and Education Networks of the Regional Space Applications Programme (ST/ESCAP/1619)

Resource Assessment,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Mineral Recovery, Recycling, Waste Prevention and Confinement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554)

Safe Handling and Application of Agro-pesticides: A Safety Guide for Pesticide Retail Distributors and Shopkeepers (in Bislama, Vanuatu); (in Hindustani, Fiji); (in Samoan)

Sectoral Energy Demand Analysis and Long-term Forecast for Developing Countries: MEDEE-S - Methodological Manual (ST/ESCAP/1521); *Technical Manual* (ST/ESCAP/1522); *User's Manual* (ST/ESCAP/1523)

Space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Proceedings of the Symposium on Space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Beijing, China, 19-21 September 1994 (ST/ESCAP/1499)

State of the Environ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5 (ST/ESCAP/1585)

Water Resources Journal, September 1994-December 1995 (ST/ESCAP/SER.C/182-187)

Water Resources Series: *Integrated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75 (ST/ESCAP/SER.F/75); *Guidebook on Water Resources, Use and Manage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SER.F/74)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1996 ESCAP Population Data Sheet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n Policy and Programme Issues in the Field of Ageing (ST/ESCAP/1471)

Asia-Pacific Fact Sheet on Drug Demand Reduction and HIV/AIDS Prevention, No. 5

Asia-Pacific Population Information Network: A Directory and Profile of the Secretariat and Members

Asia-Pacific Population Journal, vol. 10, Nos. 1-4

Causes, Characteristics and Consequences of Poverty: Reasons for and Modalities of the Use of Targeting in Selected Poverty Alleviation Programmes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591)

Community-based Drug Demand Reduction and HIV/AIDS Prevention: A Manual for Planners, Practitioners, Trainers and Evaluators (ST/ESCAP/ 1584)

Community-based Drug Demand Reduction: Report on Five Demonstration Projects (ST/ESCAP/1552)

Compendium of United Nations Programmes on Rural Poverty Alleviation 1994-1995 (ST/ESCAP/1530)

Directory of National Focal Points for the Advancement of Women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5 (ST/ESCAP/1489)

Enhancing the Role of NGOs i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Agenda for Action on Social Development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625)

Functional Literacy for Women's Empowerment in South Asia (ST/ESCAP/1567)

Guidelines for the Promotion of Non-handicapping Physical Environments for Disabled Persons (ST/ESCAP/1492)

Hidden Sisters: Women and Girls with Disabilities in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548)

Informal Sector and Urban Poverty Alleviation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600)

Legislation on Equal Opportunities and Full Participation in Development for Disabled Persons: A Regional Review (ST/ESCAP/1622)

Manual for Preparing Population Information Directories, using CDS/ISIS (ST/ESCAP/1595)

Population Headliners, Nos. 241-249

Poverty Alleviation Initiatives, vol. 5, No. 1

Promotion of Non-handicapping Physical Environments for Disabled Persons: Case Studies (ST/ESCAP/1510)

Regional Information Base on Poverty Issues: A Review of the Incidence of Poverty and Target-oriented Poverty Alleviation Programmes (ST/ESCAP/1568)

Review of Current Research in Urban Issues (computer database)

Self-help Organizations of Disabled Persons (translated into five national languages: Bangla, Indonesian, Khmer, Thai and Vietnamese) and English Braille (ST/ESCAP/1087)

Social Development Newsletter, Nos. 32-33

Trends, Patterns and Implications of Rural-urban Migration in India, Nepal and Thailand (APSS No. 138) (ST/ESCAP/1572)

WINAP Newsletter, Nos. 16-17

运输和通信

Asian Highway Network Development (ST/ESCAP/1442)

Asian Highway Route Map (large scale), 1995

Asian Highway Route Map (small scale), 1995

Commercial Aspects of Inland Water Transport Operations and Management (ST/ESCAP/1626)

Commercialization of Transport Business Undertakings (ST/ESCAP/1630)

Computerized Asset Management System (ST/ESCAP/1608)

Decade News, Nos. 6-7

Development of Freight Forwarding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631)

Development of Multimodal Transport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563)

Development of Urban Transport: The Case of Balanced Transport Development in Asian Cities (ST/ESCAP/1606)

ESCAP Tourism Newsletter, No. 6

ESCAP Tourism Review: Tourism Training in the Asian Region, No.14 (ST/ESCAP/1397); *Review of Tourism Development in the ESCAP Region*, No. 15

Inland Water Transport Module Software

Land Transport Linkages from Central Asia to Seaports in the South and the East (ST/ESCAP/1560)

Maritime Manpower for the Shipping Industry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ST/ESCAP/1629)

Proceedings of the Seminar-Cum-Study Tour onCompressed Natural Gas Technologies for Road Transport, Germany, 30 August-11 September 1993 (ST/ESCAP/1460)

Railway Break-of-Gauge Problem and Possible Solutions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636)

Report on the Identification of Major Problems on Urban Transport in the ESCAP Region (second phase) (ST/ESCAP/1486)

Review of Developments in Transport, Communications and Tourism (ST/ESCAP/1620)

Road Safety in the ESCAP Region, vol. I (ST/ESCAP/1633)

Study on Foreign Investment in the Tourism Sector in Samoa (ST/ESCAP/1426)

Study on Foreign Investment in the Tourism Sector in Vanuatu (ST/ESCAP/1427)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65 (ST/ESCAP/SER.E/65-66)

统计

Asia-Pacific in Figures 1995 (ST/ESCAP/1588)

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89-1993 (ST/ESCAP/1589)

Government Computerization Newsletter, No. 6, December 1995

Statistical Indicator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vol. XXV, No. 1 (ST/ESCAP/1513), No. 2 (ST/ESCAP/1543), No. 3 (ST/ESCAP/1571), No. 4 (ST/ESCAP/1586)

Statistical Newsletter, Nos. 94-98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Early Development Experience of the Newly Industrializing Economies: Lessons for the Least Developed Countries of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555)

Improving the Access of Women to Formal Credit and Financial Institutions: Windows of Opportunity (ST/ESCAP/1601)

Mid-term Review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Programme of Action for the Least Developed Countries for the 1990s: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550)

Public Expenditure in the Provision of Social Services in Bangladesh and Nepal (ST/ESCAP/1607)

B. 会议一览表

区域经济合作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走向21世纪的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后续行动专家组会议，新德里，1995年4月

《曼谷协定》非正式磋商会议，曼谷，1995年4月

联合国有效利用信息技术促进贸易和投资会议，曼谷，1995年5月

经济改革国家讲习班，阿什哈巴德，1995年5月；比什凯克，1995年5月；耶烈万，1995年10；杜尚别，1995年11月；巴库，1995年12月

区域内部大米贸易专家磋商会议，曼谷，1995年5月

促进亚太区域内部贸易国家研讨会，新德里，1995年5月

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简化网（第三次会议），曼谷，1995年6月

东北亚分区域利用贸易和投资互补性开展经济合作的可能性圆桌会议，汉城，1995年7月

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 Marga 研究所亚洲及太平洋贸易研究机构联网国家研讨会，科伦坡，1995 年 7 月

贸易与环境研究大纲起草讲习班，曼谷，1995 年 8 月

贸发会议／亚太经社会关于将本区域非世贸组织成员国纳入国际贸易体系区域研讨会，曼谷，1995 年 8 月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第七次会议），乌兰巴托，1995 年 9 月

促进外国投资讲习班，苏瓦，1995 年 9 月

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关于实施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工作组会议，曼谷，1995 年 9 月

亚洲及太平洋植物生长调节剂区域合作讨论会，北京，1995 年 10 月

亚洲及太平洋工业部长区域会议，新德里，1995 年 10 月

亚太技转中心 1997-1999 年工作计划规划讲习班，新德里，1995 年 10 月

加强私营部门提高制造业竞争力讨论会，汉城，1995 年 11 月

亚太技转中心技术咨询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新德里，1995 年 12 月

第六届亚洲及太平洋国际贸易博览会（' 96 亚太博览会）工作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亚太技转中心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新德里，1995 年 12 月

高级主管／财务经理出口信贷和金融介绍会，越南胡志明市和河内，1995 年 12 月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从较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向最不发达国家的技术流动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亚洲及太平洋开发贸易政策分析国别模型，新德里，1995 年 12 月

东盟发展经验应用于印度支那讲习班，万象，1995 年 12 月

电子数据交换在国际贸易中的用途及应用讲习班，加德满都，1995 年 12 月

高级主管／出口经理出口市场开发介绍会，越南河内和胡志明市，1995 年 12 月

豆类贸易扩展活动规划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曼谷协定》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国际防治荒漠化公约》后续行动亚太会议，仰光，1995 年 4 月

亚洲节能与能效中心主管人员讲习班，汉城，1995 年 5 月

建立区域废物交易数据库可行性问题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5 月

沿海开发的环境影响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5 月

风能开发和利用区域讲习班，北京，1995 年 5 月

化肥立法讲习班，尼泊尔博克拉，1995 年 5 月

高级地质学家工作组会议，曼谷，1995 年 5-6 月

亚洲及太平洋水问题机构间工作队，曼谷（第三十五届会议），1995 年 6 月;（第三十六届会议），1995 年 12 月

亚太经社会区域国家遥感中心／方案主任会议（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区域网），达卡，1995 年 6 月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肥料部门发展分区域讲习班，阿拉木图，1995 年 6 月

节能培训班，乌兰巴托，1995 年 6 月

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政府间协商委员会，达卡，1995 年 6 月

电力部门资源综合规划需求方面管理磋商会议，曼谷，1995 年 6 月

快速增长城市环境和城市地质学讲习班暨培训班，中国上海，1995 年 6 月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委员会，曼谷，（第五次会议），1995 年 7 月；（第六次会议），1995 年 8 月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区域技术筹备会，维拉港，1995 年 7 月

亚太可再生能源专题讨论会，澳大利亚悉尼，1995 年 7-8 月

审查和应用将环境因素纳入能源规划政策分析的方法和程序区域培训讲习班，曼谷，1995 年 7-8 月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筹备会议，曼谷，1995 年 8 月

风蚀预防培训班，中国兰州，1995 年 8 月

电力部门资源综合规划需求方面管理培训讲习班，曼谷，1995 年 8-9 月

热带生态系统管理区域研讨会，菲律宾苏比克，1995 年 9 月

亚太肥料网／印度肥料协会／斯里兰卡国家肥料秘书处肥料销售管理培训研讨会，科伦坡，1995 年 9 月

水灾风险分析和制图培训讲习班，尼泊尔，1995 年 5 月

《21 世纪议程》对亚洲及太平洋水资源综合管理的影响专家会议，曼谷，1995 年 9 月

地理信息系统的标准和标准化程序准则专家工作组会议，吉隆坡，1995 年 9 月

拆除和处置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的废旧近海装置和建筑物培训研讨会，曼谷，1995 年 9 月

促进对国内制造节能产品的投资区域讲习班，马尼拉，1995 年 9 月

关于能源复原和在能源政策和规划中兼顾环境的高级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0 月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东盟分区域协商会议，曼谷，1995 年 10 月

区域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方案机构间小组委员会，曼谷，1995 年 10 月

均衡使用肥料以提高作物产量和改善环境讲习班，越南顺化，1995 年 11 月

沿海低洼地区与水有关问题国际讲习班－’95 沿海水利，曼谷，1995 年 11 月

天然气定价技术研讨会和投资圆桌会议，北京，1995 年 11 月

区域空间应用方案区域信息服务和教育网工作组会议，泰国呵叻府，1995 年 11 月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高级官员预备会议，曼谷，1995 年 11 月

非政府组织／传媒关于环境与发展：“2000 年的战略”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1 月

具有环保意识的企业管理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1 月

1995 年可持续发展论坛，曼谷，1995 年 11 月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肥料会议，澳大利亚佩思，1995 年 11 月

亚洲及太平洋防治荒漠化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台风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吉隆坡，1995 年 12 月

亚洲能源与环境合作方案能源－环境咨询小组，曼谷，1995 年 12 月

亚洲及太平洋防治荒漠化专家组讲习班，曼谷，1995 年 12 月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青年参与发展教员培训国家讲习班，斯里兰卡韦利默德，1995 年 3-4 月；万象，1995 年 10 月；金边，1995 年 12 月

推广成功事例方法培训，斯里兰卡，1995 年 4 月

人口信息网太平洋人口信息讲习班，苏瓦，1995 年 4 月

物价放开和市场改革对农村贫困影响国家讲习班，北京、河内、新德里，1995 年 5 月；吉隆坡，1995 年 7 月；雅加达，1995 年 9 月；曼谷，1995 年 10 月

人口变化、发展和妇女的作用与地位区域研讨会，曼谷，1995 年 5 月

拉瓦尔品第－伊斯兰堡都市地区协调问题讲习班，伊斯兰堡，1995 年 5 月

亚太人口信息网磋商讲习班，曼谷，1995 年 6 月

公众参与的概念和问题地方官员培训专家组会议，泰国罗勇，1995 年 6 月

全球人口信息网技术讲习班，曼谷，1995 年 6 月

全球人口信息网咨询委员会会议，曼谷，1995 年 6 月

执行《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6 月

残疾妇女培训讲习班，曼谷，1995 年 6 月

1993-2002 年亚太残疾人十年进展审评会议，曼谷，1995 年 6 月

尼泊尔妇女信息网国家讲习班，加德满都，1995 年 7 月

增加农村妇女就业机会区域讲习班，泰国清迈，1995 年 7 月

贫困妇女状况研究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8 月

本地生产和销售辅助器具技术讲习班，印度马德拉斯，1995 年 9 月

人口与贫困关系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9 月

住宅建筑技术国际培训班，中国南京，1995 年 9 月

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机会扶贫项目国家规划和培训讲习班，蒙古和尼泊尔，1995 年 9 月

非正规服务部门在扶贫中的作用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9 月

促进对穷人的人力资源开发服务区域培训研讨会，马尼拉，1995 年 9 月

农业机械制造和推广区域讲习班，德黑兰，1995 年 9 月

利用城市论坛作为城市规划和决策磋商机制讲习班，曼谷，1995 年 9 月

提高妇女地位机构间小组委员会，曼谷，1995 年 10 月

远程教育作为人力资源开发的一个方面区域讲习班，中国上海，1995 年 10 月

亚太与残疾有关问题组织间工作队（第十二次会议），曼谷，1995 年 10 月

信息专业人员某些人口专题和信息技术培训讲习班，北京，1995 年 10-11 月

' 95 农机－农业机械展览和讨论会，泰国呵叻府，1995 年 11 月

区域农业机械网技术咨询委员会会议，泰国呵叻府，1995 年 11 月

人口迁移和发展政策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1 月

区域农机网理事会会议，泰国呵叻府，1995 年 11 月

推动《雅加达宣言》的宣传和实施非政府组织培训讲习班，尼泊尔勒姆宗，1995 年 11 月

促进无障碍环境试点项目讲习班，日本横滨，1995 年 11 月

加强亚太经社会区域穷人社会保障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1 月

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与发展组织间小组委员会，曼谷，1995 年 11 月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技术咨询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印度尼西亚茂物，1995 年 11 月

南亚人口信息网关于人口信息再包装技术讲习班，科伦坡，1995 年 11-12 月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印度尼西亚茂物，1995 年 12 月

各中亚共和国妇女信息网分区域讲习班，塔什干，1995 年 12 月

物价放开和市场改革对农村贫困影响区域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拉瓦尔品第－伊斯兰堡都市区以社区为基础的低收入住房讲习班，伊斯兰堡，1995 年 12 月

人口老龄化与发展区域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2 月

促进妇女参与决策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运输和通信

大湄公河分区域旅游部门工作组（第一次会议），曼谷，1995 年 4 月；（第二次会议），1995 年 12 月

多式联运讲习班，加德满都，1995 年 5 月

港口有关活动、疏浚和内陆水道商业化及私营部门参与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5 月

建立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会议，曼谷，1995 年 5 月

太平洋岛国旅游业综合规划讲习班，维拉港，1995 年 6 月

亚太经社会／国际海事组织简化国际海运手续研讨会，中国广州，1995 年 6 月

内陆水运信息系统和培训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6 月

亚太经社会／海事组织简化海运手续分区域研讨会，莫尔兹比港和苏瓦，1995 年 8 月

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多式联运讲习班，苏瓦，1995 年 9 月

建立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指导委员会，新德里，1995 年 9 月

中国发展和改进内陆水运区域研讨会暨实地考察，中国南京、扬州和无锡，1995 年 9 月

机车和车辆维修管理研讨会暨实地考察，中国常州，1995 年 9 月

内陆水运发展的商业方面国别培训班，河内，1995 年 9 月

中国、蒙古、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和朝鲜半岛铁路联网可行性政策一级会议，曼谷，1995 年 10 月

国家转运商协会行政主管会议，曼谷，1995 年 10 月

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波罗的海和国际海事会议关于租船合同和船舶财务区域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0-11 月

亚洲共和国发展公路网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0-11 月

“亚洲及太平洋运输和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1996）机构间指导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曼谷，1995 年 11 月

湄公河上游分区域内陆水运发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估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1 月

货物转运走廊研究结论国别讲习班，金边，1995 年 11 月；万象，1995 年 12 月

亚洲铁路南部走廊线路要求特设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东南亚推广多式联运区域审查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2 月

统 计

1993 年国际比较方案数据审查讲习班，曼谷，1995 年 10 月

服务业贸易统计研讨会，曼谷，1995 年 11 月

审查政府部门电脑化发展专家组会议，曼谷，1995 年 12 月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中期审查高级官员／专家会议，曼谷，1995 年 4 月

更新发展中岛国间小船管理／营运计算机操作员培训班，库克群岛，1995 年 6 月；萨摩亚，1995 年 7 月；密克罗尼西亚联邦，1995 年 9 月

亚太经社会／不丹发展金融公司加强不丹农村信贷和金融国家讲习班，廷布，1995 年 12 月

C. 咨询服务清单

区域经济合作

(a) 中孟加拉国，关于本区域宏观经济政策发展的主要趋势以及亚太经社会所实施的活动的性质；

(b) 中国、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关于实施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

(c) 中国、印度、菲律宾、大韩民国和泰国，关于 ISO 9000 质量管理体制在亚太经社会区域的实施情况；

(d) 印度尼西亚，关于：(一) 审查亚洲及太平洋椰子共同体的作用以及在发展椰子工业方面协助该共同体制订中长期新活动方案；(二) 就促进经济合作组织与东南亚国家联盟间贸易和投资流动所作研究的职权范围；

(e) 吉尔吉斯斯坦和土库曼斯坦，向有关机

构介绍区域经济合作可带来的好处，找出这种合作的机会，和介绍亚太经社会在这种推动工作中的作用；

(f) 缅甸，关于宏观经济模型和政策分析；

(g) 尼泊尔，关于促进中小企业所需的政策措施；

(h) 斯里兰卡，关于投资促进；

(i) 泰国，协助筹备第六届亚太国际贸易博览会('96 亚太博览会)；

(j) 越南，关于为促进出口向工业界提供咨询服务项目的实施。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a)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关于天然气活动；

(b) 萨摩亚，关于地理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应用方面的机构问题。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a) 不丹，关于制订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促进扶贫；

(b) 柬埔寨，协助查明青年的需要并协助制订国家青年总体规划；

(c) 中国和印度，关于推广无障碍通行环境；

(d) 斐济，向斐济监狱局提供囚犯教育和分类的咨询服务；

(e) 斐济和萨摩亚，关于实施《人口和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

(f) 印度，(一) 关于实施《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二) 协助印度南部的志愿组织尤其针对残疾人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

(g) 日本和瓦努阿图，关于《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

(h) 新加坡，结合“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

(i) 泰国，(一) 向泰国内政部管教司提供管教管理现行问题处理措施的咨询；(二) 向亚洲预防犯罪基金会提供咨询，内容是就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制订培养社区志愿者领导人的方案；(二) 成立一个新的青少年职业培训学校；

(j) 越南，(一) 举办信息再包装培训；(二) 向人口活动和计划生育全国委员会/人口研究和信息中心提供 CDS-ISIS 软件安装咨询服务；(三) 协助制订国内移民项目，以提交开发计划署争取资助；(四) 为各种残疾人发展自助组织。

运输和通信

吉尔吉斯斯坦，关于路税制度。

统计

(a)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关于影响国家统计服务的组织及体制问题；

(b) 汤加，为 1996 年人口普查协助项目制订工作；

(c) 泰国，关于统计数据库的开发和缩小规模系统；

(d) 越南，(一) 就收集和汇编工业统计数据提供咨询；(二) 协助统计总署进一步处理多轮调查的结果；(三) 在人口专题培训班和人口数据分析高级培训班上讲课。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

缅甸，关于加强与其它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合作。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

(a) 所罗门群岛，对一项由中央银行执行的非正式金融体制的调查进行评估；

(b) 汤加，探讨在各岛国建立一个非正式金融体制的可能性。

第 三 章

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7. 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于1996年4月17日至24日在曼谷联合国会议中心举行。

8.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富汗、澳大利亚、孟加拉国、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斐济、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哈萨克斯坦、基里巴斯、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蒙古、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汤加、图瓦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关岛、香港、澳门、新喀里多尼亚、北马里亚纳群岛。

9. 根据经社会议程规则第3条，奥地利、智利、捷克共和国、德国、匈牙利、以色列、意大利、墨洛哥、秘鲁、罗马尼亚、南非、瑞典和土耳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瑞士代表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860(XXXII)号决议出席了会议。教廷代表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244(LXIII)号决议也参加了会议。

10. 联合国秘书处的一位官员代表欧洲经济委员会出席了会议。

11. 下列联合国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贸发会议／关贸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HIV/艾滋病联合方案的一名代表。

12. 下列专门机构的代表以顾问身份出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万国邮政联盟、国际电信联盟、国际海事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国际贸易中心(贸发会议/贸易组织)。

13. 下列政府间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亚洲清算联盟、亚洲开发银行、亚洲及太平洋椰子共同体、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亚洲生产力组织、亚太电信共同体、亚洲再保险公司、亚洲及太平洋综合农村发展中心、科伦坡计划局、独立国家联合体、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欧洲委员会、论坛秘书处、国际移徙组织、国际胡椒共同体、湄公河委员会、南亚环境合作规划署、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台风委员会。

14. 下列第一类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出席了会议：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国际合作社联盟、国际社会福利理事会、国际标准化组织、国际计划生育协会、世界穆斯林联盟、国际发展协会、世界工会联合会、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世界穆斯林大会、世界退伍军人联合会和崇德社国际；下列第二类组织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亚非人民团结组织、国际泛神教联盟、防止药物和物质滥用非政府组织国际联合会、国际道路联合会、妇女医务人员国际协会、泛太平洋和东南亚妇女协会、宗教与和平世界理事会；下列名册上的组织也出席了会议：国际运输商协会联合会、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筹资机构协会、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工作教育协会、发展筹资协会。

15. 与会人员名单见文件ESCAP(LII)/INF.1

/Rev.2。

16. 根据经社会议事规则第13条，经社会选举Lina B. Laigo女士阁下(菲律宾)为主席。

17. 根据经社会以往的惯例，经社会选举下列代表团团长为副主席： Hajatiul-Aslam Wal Muslimin Said Muhammad Ali Jawid先生阁下(阿富汗)、尊敬的 Alexander Downer(澳大利亚)、Dato Ahmad Wally Skinner 阁下(文莱达鲁萨兰国)、 Ou Orhart 先生(柬埔寨)、李肇星先生阁下(中国)、 Soemadi D.M. Brotodiningrat 先生阁下(印度尼西亚)、 Mahmud Asgari Azad 先生阁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Hajime Ogawa 先生阁下(日本)、 Soubanh Srithirath 先生阁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尊敬的 Datuk Ching Kah Kiat(马来西亚)、尊敬的 Lomej mcKay(马绍尔群岛)、尊敬的 Prithvi Raj Ligal(尼泊尔)、尊敬的 Makhdoom Shah Mahmood Qureshi(巴基斯坦)、尊敬的 Andres Uherbelau(帕劳)、尊敬的 David Mai(巴布亚新几内亚)、 Lee Ki-Choo 先生阁下(大韩民国)、 V.S. Sidorov 先生阁下(俄罗斯联邦)、 Yatiman Yusof 先生阁下(新加坡)、尊敬的 S.B. Dissanayake(斯里兰卡)、 Makhmudov Isroil 先生阁下(塔吉克斯坦)、 Kasem S. Kasemsri 先生阁下(泰国)、尊敬的 Tutoatasi Fakafanua(汤加)、尊敬的 Amos Bangbiti(瓦努阿图)、 Nguyen Dinh Bin 先生阁下(越南)。

18. 经社会会议高级会议段分三个全体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第1-4和第6-12。第一全体委员会选举了 Mohd. Roze Abdul Rahman 先生(马来西亚)为主席， A.N. Borodavkin 先生(俄罗斯联邦)和 Johnson Wabaiat 先生(瓦努阿图)为副主席。第二全体委员会选举了 Chung Tae-Dong 先生阁下(大韩民国)为主席， R.M.K. Ratnayake 先生(斯里兰卡)和 Sayed Mohsen Espre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为副主席。第三全体委员会选举 Sher Afgan Khan 先生阁下(巴基斯坦)为主席， Aline Menager-Kuster 女士(法国)和吕永寿先生(中国)为副主席。

19. 经社会还设立了一个决议草案工作组，由 Michiel W.H. Crom 先生(荷兰)担任主席，审议会议期间提交的决议草案。 V.S. Seshadri 先生(印度)和 Yoshiharu Kagawa 先生(日本)当选为工作组副主席。

20. 主席宣布，根据议事规则第12条，主席和副主席组成的全权证书委员会审查了所有代表的全权证书，认为所有代表的全权证书均符合规定。

B. 议程

21. 经社会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E/ESCAP/L.130/Rev.1, E/ESCAP/L.131)。
4. 经社会成员资格(E/ESCAP/1043)。
5. 亚太经社会区域政策问题:
   (a) 最近的经济社会发展动态所涉影响(E/ESCAP/1015);
   (b) 亚洲及太平洋农村扶贫和可持续/ESCAP/1016 和 Corr.1 和 2)。
6.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以及经社会工作方案:
   (a) 区域经济合作(E/ESCAP/1017， E/ESCAP/1018, E/ESCAP/1018/Add.1 和 Add.1/Corr.1, E/ESCAP/1019);
   (b)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E/ESCAP/1020， E/ESCAP/1021， E/ESCAP/1022);
   (c)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E/ESCAP/1023， E/ESCAP/1024， E/ESCAP/1025);
   (d) 运输和通信(E/ESCAP/1026，E/ESCAP/1027);

(e) 统计(E/ESCAP/1028， E/ESCAP/1029)；

(f)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E/ESCAP/1030)。

7. 方案规划：

(a) 1998 - 2001 年中期计划(E/ESCAP/1031)；

(b) 1994 - 1995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E/ESCAP/1032 和 Corr. 1)；

(c) 1996 - 1997 年方案更改建议(E/ESCAP/1033 和 E/ESCAP/1033/Add. 1 和 Corr. 1)。

(d) 1996 年 4 月 - 1997 年 3 月会议日历(E/ESCAP/1034 和 Add. 1)。

8.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及宣布捐款意向(E/ESCAP/1035)。

9. 为促进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加强组织间合作(E/ESCAP/1036)。

10. 区域政府间机构的报告(E/ESCAP/1037， E/ESCAP/1038， E/ESCAP/1039, E/ESCAP/1040)。

11.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E/ESCAP/1041 和 Add. 1)。

12. 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及其它有关议题(E/ESCAP/1042)。

13. 其它事项。

14. 通过经社会报告。

C. 会议纪要

22. 第五十一届会议代理主席文莱达鲁萨兰国财政部副部长 Dato Ahmad W ally Skinner 阁下宣布会议开幕。泰国总理 Banharn Silpa-Archa 先生阁下致开幕词。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并致词。

泰国总理的开幕词

23. 泰国总理代表泰国政府和人民对所有与会者表示热烈欢迎。

24. 他回顾说，1995 年联合国成立五十周年之际他在联合国大会发言时曾提到联合国对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两项最宝贵的贡献：联合国在柬埔寨和平进程中所起的作用，以及亚太经社会在促进提高本区域人民生活质量方面所起的作用。的确，亚太经社会多年来协助本区域满足其基本需求，并在各成员国追求发展的过程中提供了指导。

25. 他指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代表了世界上大约 60%的人口，在经济增长和运作方面正在创造新的记录。十年来，双边和多边贸易及经济合作大幅度扩展；这一扩展可望持续到下一个世纪。

26. 尽管有如此成就，但本区域各国的经济发展水平仍有很大差别。在国内和国际层面上，贫困仍是需要加以解决的关键问题。经社会本届会议的主题“亚洲及太平洋农村扶贫和可持续发展”与联合国制定的各种全球行动计划十分相关，特别是与 1995 年在哥本哈根召开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制定的行动计划十分相关。复杂的社会发展问题仍是发展中国家议程上的当务之急。

27. 他表示，泰国的经验就是一个例子。三十年来，泰国一直保持高速的经济增长，形成了一种稳定而坚实的财政和经济状况。这一成就使得泰国政府能够帮助扶贫，并在某种程度上改善人民的生活质量。不过，发展也产生了未曾预料的后果和许多社会和环境问题，其中包括收入分配差距不断扩大、自然资源枯竭和环境退化、以及青年和社会问题等。

28. 泰国第八个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1997-2001 年)的目的在于通过强调人力资源开

发、教育和培训，并考虑到经济发展给自然资源和环境造成的代价，以求解决这些问题。泰国历届政府一直力求解决在扶贫的同时保护环境这一复杂的问题。几十年来，国王陛下，通过皇家发展项目为国家发展和泰国人民的幸福作出了无可估量的贡献。

29. 他指出，亚太经社会为本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规划作出了巨大贡献。因此，泰王国政府总是重视经社会的工作，并随时准备支持其开展的活动，使亚洲及太平洋人民共同受益。泰王国政府认识到，亚太经社会的财政状况日益恶化，而发展中国家对援助的需求却在日益增加。泰国正在与其它成员合作，向邻近发展中国家提供经济和技术合作，以加强其发展和现有的经济互补性。泰国还一直与国际组织和其他国家一起努力，支助那些使邻国受益并促进区域合作的区域项目，例如湄公河流域开发以及南亚陆运路线的联接等项目。

30. 最后，他表示希望本届会议能够产生新的想法，帮助指导国家政策及促进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努力扶贫和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开展合作。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讲话

31. 执行秘书对所有与会者表示热烈欢迎。他感谢泰国总理为本届会议致了开幕词，重申泰国致力实现《联合国宪章》的目标和理想，并支持经社会对加强本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事业的承诺。

32. 他指出，本届会议是在联合国正经历严重财政危机的时候举行的。成员国要求变革、精简、缩小规模和重新审议联合国的目标及其运作方式。

33. 经社会筹划于1997年庆祝其成立五十周年，它已开始审评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及秘书处和工作方案结构。秘书处要实现变得更精简并具有高效率这一目标，秘书处和各成员就必须共同努力，就如何能更好地协助创建亚太经社会的各国实现其经济和社会期望，提出指导和指示。

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

34. 秘书长的贺电指出，在过去五十年中，联合国一直在协助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解决紧迫的经济和社会问题。联合国一直在以下各领域积极工作：消除饥饿和疾病、发展物质基础设施、加强统计能力、保护环境等，以加快经济增长和扩展区域经济合作前景。各代表团将有机会在本届经社会会议上进一要实现步审议这些重要问题。

35. 他又指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目前正处于世界经济增长的前沿。鉴于该区域的发展经验多种多样，将面临的挑战也会很多。他希望，本届会议的工作有助于增强经社会明显特有的伙伴精神和传统活力。

经社会成员资格

36. 经社会收到文件 E/ESCAP/1043 。

37. 经社会支持将香港的名称改为“中国香港”并从1997年7月1日起生效的建议。经社会支持将帕劳的地位从经社会准成员升格为成员的建议。经社会同意土耳其要求被接纳为经社会地理范围内的区域成员的申请。

38. 经社会批准了关于修正其职权范围下列段落的三个决议草案以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关于将香港的名称改为中国香港的第 2 和第 4 段；

关于改变帕劳地位的第 3 和第 4 段；

关于接纳土耳其为经社会成员的第 2 和第 3 段。

亚太经社会区域政策问题

执行秘书的政策发言

39. 执行秘书谈到1995年本区域经济持续蓬

勃发展，平均经济增长率接近 8%，同时指出，并非本区域所有国家和民众都分享了由此带来的繁荣。本区域仍有数以亿计的人在贫困中挣扎。他指出贫困的基本根源是缺少就业机会，难以获得资源，以及穷人缺少抓住新增机会的能力。他强调有必要鼓励各国之间取长补短，使所有国家都能公平的分享进步。

40. 要解决这一问题需要各级的政治意愿。就此，他提请经社会注意秘书处主动对其方案和活动进行重新评价，以便在资源不断减少的情况下尽可能有效地为成员和准成员提供服务。他请经社会就如何使本组织变得更为精干提供指教。

41. 他强调联合国有必要继续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以协助它们克服在经济改革、自由化、以及与全球经济更密切的结合在一起时所遇到的困难。最贫困国家为了避免进一步边际化尤其需要这种帮助；而即使是较为成功的发展中国家也面临着由外部造成的不稳定，尤其是因全球金融和资本市场的不稳定所带来的风险。

42. 执行秘书提请人们注意在过去五十年间，经社会作为交流经验的论坛所发挥的有益作用，及其在运输和基础设施发展、技术能力建设、环境保护、和扶贫等领域所提供的援助。亚太经社会代表本区域出席重大的全球性会议，并对这些会议所提出的区域行动建议采取后续行动。他指出经社会保持了蓬勃生机和继续支持成员和准成员的鲜明宗旨。

43. 执行秘书强调，有必要将局限在有限的地理范围内的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成就扩大到全区域及所有人口群体。这就需要有公私营部门协作，动员本区域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并有效地加以利用，加大力度克服社会发展的差距。

44. 执行秘书指出，目前通过贸易、投资和金融交易开展区域内部和区域间合作的前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有利。因此，他再次强调有必要加强亚太经社会作为信息中心的作用，促进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国家交流经验，并加强亚太经社会作为各个领域国家一级的行动与在这些领域形成全球共识之间的桥梁作用，以加强区域内部和区域间合作。

45. 执行秘书鼓励各区域组织、非政府组织、学术和政策研究机构等各个方面加入亚太经社会，齐心协力提高亚太国际大家庭人民的生活水平。

最近的经济社会发展动态所涉影响

46. 经社会注意到世界经济的积极趋势，其特点是工业化国家经济复苏趋势增强，1994 年以来世界产出和贸易量增长加快。这些趋势使得世界市场进一步扩大，并给增长和发展极为依赖国际贸易的亚太经社会区域各发展中国家带来积极影响。

47. 亚太经社会区域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 1995 年平均为 7.8%，大大超出世界 2.6%的平均水平。这证明过去几年来本区域增长趋势强劲有力。不过，人们注意到，本区域各国增长情况仍很不平均，最不发达国家和太平洋岛屿经济体的增长率仍低于区域平均水准，而中亚各共和国的经济虽然有所改善但仍持续出现负增长。

48. 贸易、投资、外汇兑换和进口关税体制等方面的国内经济改革发挥了重要作用，使得本区域各国的经济和贸易增长率超出世界平均水准。国内改革和自由化措施也使本区域各经济体加强了与越来越全球化和多极化的世界经济的联系，为经济增长和发展加快步伐提供了新的机遇。

49. 不过，经社会指出，贸易体制持续自由化和开放也使得本区域许多国家的国际收支情况恶化，因为进口增长超出出口增长，使出口在国际市场上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

50. 因此，在新的、公开的、没有管制的贸易、投资和财政环境中管理国际收支给本区域各发展中国家带来新的挑战。此外，仍有许多国家还未作好充分准备，得不到自由化和全球化的好处，因此面临远远落后的风险。发展中国家力求

通过结构改革和调整进入自由化的世界经济，有时付出的社会代价过高。

51.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分析研究在新的、公开和放宽管制的贸易、投资和财政环境中管理国际收支的各种问题和复杂性。

52. 经社会认识到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达成的各项协定会带来的更为公开的贸易制度会有许多好处。不过经社会也担心，这些好处的分配可能不太公平，特别是因为发展中国家会失去贸易优惠待遇。此外，因贸易方面加入外部条件还可能出现退步现象。发展中国家仍在评估乌拉圭回合各协定将带来的影响，并特别关注这些协定可能给本区域最不发达国家、太平洋岛屿经济体以及其它薄弱经济体带来不良影响。为解决这些问题，需要向这些经济体扩大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

53. 鉴于本区域发展中国家提出上述各种关注，经社会极为重视将于 1996 年 12 月在新加坡召开的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并敦促各成员和准成员积极参加这届会议。经社会坚决支持秘书处关于召开本区域各国高级官员会议，以便为部长级会议进行筹备的提议。经社会还赞赏地接受印度尼西亚政府提出的由其主办这次高级官员会议的建议。经社会敦促秘书处向急需援助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加强其能力，使其能够履行参加世贸组织之后所负的义务。还应向未参加世贸组织的国家提供同样的援助，使其能够了解执行乌拉圭回合各协定所带来的影响，并协助其加入世贸组织。在这方面，敦促秘书处就加入世贸组织对亚太经社会区域石油和天然气出口国所涉影响进行分析研究并采取适当举措。

54. 社会承认私人资本流动，特别是外国直接投资流入作为本区域投资融资、技术转让和创造就业的来源十分重要。不过，经社会指出，本区域许多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即使是制定有利于投资政策的国家，也无法吸引这类投资。人们关切地注意到，官方发展援助最近有所下降，《1990 年代援助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落实工作也缺少进展。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分析这些问题，充分说明这对有关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带来的影响，以及为这些国家加强特殊措施的需要。

55. 经社会注意到在本区域证券投资额日益增加。然而，人们对这种流通的反复无常和捉摸不定表示关切，认为这种现象可能对国内货币状况和汇率的稳定产生不利影响。需要认真观察和研究这种变化莫测的资本运动可能产生的破坏性后果。

56. 经社会认识到，私营部门在发展方面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因此，发展中小企业非常重要，因为这些企业是本区域的主要实业形式。这些企业应有机会实现现代化、获得新的技术能力、更容易获得资金、以及提高其国际竞争力。经社会在注意到许多国家正在努力为私营部门提供适宜环境时，强调需要对政策和促进性措施给予广泛的支助，使私营部门能够适应变化多端的经商环境，并抓住新的机会。

57. 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本区域迅速经济增长和发展产生的许多意外后果，其中包括收入分配方面的差距日益扩大，环境退化造成城市和工业水严重污染，森林遭到滥砍滥伐以及土地、矿物和海洋资源退化。经社会强调，必须适当管理、保护和维持环境资源，以确保未来发展的环境持久能力。就此，认识到应将有助于把环境费用纳入工商经营活动的污染者花钱原则作为指导性政策原则。经社会建议，应通过教育和培训活动以及更多的信息流通，提高对退化中的环境以及对其进行适当管理的重要性的认识。

58. 在环境退化方面，有一个代表团说，由于上游沿岸地区的单方面开发和引水，正在给下游沿岸地区造成一些严重问题，因此，需要作出区域和双边努力，来解决本区域各国共同拥有的河流的河水分享问题。另一个代表团说，造成这些问题有许多因素，旱季水量不足是这一问题的关键，因此，要解决这一问题，应通过双边谈判

达成公平、长期、全面性安排，包括增加来自毗邻流域的水量。

59. 伴随增长而来的是城市和农村地区之间出现广泛的不平衡，引起人们从农村向城市地区大规模迁移，因为农村资源变得稀少，农村环境发生退化。经社会强调需要通过教育和培训活动进行人力资源开发，以提高农村穷人的生产率。经社会还建议，应采取将经济、社会和环境问题纳入发展进程的发展战略。决策权力下放、地方和社区的参与以及让私营部门参与地方和社区发展，这些方面应成为这种战略的基本组成部分。

60. 经社会认识到，本区域尽管增长迅速而且人均收入日益增加，但仍普遍存在着贫困，成为经济和社会不平衡的一个主要方面。经社会强调，维持经济增长不仅有助于创造工作机会和增加政府岁收以用于提供社会服务，而且也是减轻并最终根除穷困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手段。然而，只是增长还不够；还需要在高增长的同时改善收入分配，并需要采取计划周全完善的并有明确目标的扶贫方案。

61. 经社会认识到，在广泛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区域合作机会日益扩展。各种区域和分区域组织的出现成为促进本区域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与合作的强有力机制。经社会重申，亚太经社会可在这些旨在实现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更大程度区域合作的一致努力中发挥互补作用。经社会强调需要在各有关领域，包括贸易、投资、基础设施和旅游业发展等领域，有效执行正在开展的方案，例如《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走向二十一世纪的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

62. 经社会认识到，在电力、道路、港口、城市服务和电信领域建设足够的基础设施是加强贸易和吸引投资的一个关键必备条件。在这方面，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在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下开展的有关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的工作正在对区域内和区域间经济合作作出宝贵贡献。

63.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已将使转型经济体纳入本区域贸易和投资交流作为优先领域。经社会又满意地注意到本区域内外的一些国家已开始加强与这些经济体的贸易和投资联系，这将大大有助于它们发展其工业基础并帮助其经济复苏。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继续提供援助，为使转型经济体与本区域内外的其他发展中经济体迅速接轨创造必要的条件。

64. 经社会又注意到内陆国和太平洋岛屿经济体的处境极为不利，并建议应加强对它们的援助，以满足其特殊需要。

65. 由于合作和凝聚力日益加强，经济日益蓬勃发展，使亚太区域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中心和主要的商品和投资市场，这不仅吸引了更多的区域间贸易和投资流入，同时也扩大了与世界其它区域的合作。1996 年 3 月在曼谷举行的以加强亚洲与欧洲国家之间的经济交流和在经济、社会和其它领域的合作为宗旨的首次亚欧会议取得成功，就是这种加强区域间合作行动的例子。

66. 经社会还注意到本区域各国间的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技合)活动的数量日益增加，日益频繁。这一进程对本区域最不发达经济体和小岛屿经济体各个领域的人力资源开发和体制建设都特别有利。经社会感谢本区域一些发展中国家提议向本区域其它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经社会强调应尽可能扩大这种合作。

67. 经社会认为和平解决争端可节约宝贵的资源，以提供基础教育、初级保健、计划生育和供水及环卫等社会服务。这类服务不仅对改善福利，同时对本区域人力资源的良好发展都是必不可少的。公私营部门都应为这类服务提供更多的资源。可通过税收改革以及理顺并重新确定公营部门内部各部门开支轻重缓急次序筹集更多的收入，为社会服务开支提供更多的资源。

68. 经社会强调其本身应发挥催化作用，为各项国家发展活动提供支助，并推动区域合作促进发展。然而，有必要进一步精减机构，更为突出活动重点，以提高效率和发挥更大的效益。

69. 经社会欢迎秘书处为筹备经社会根据其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2 号决议对其会议结构进行审查而主动开始全面审查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的主题方针和优先事项的效果及现有资源情况。这项审查将根据联合国的现行改革进行。

70. 经社会强调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常驻代表咨委会）积极参加这项工作很重要，并建议应在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审查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包括其主题优先事项及其附结构之前在曼谷举行一次区域筹备会议。在这方面，经社会建议应根据联合国的财政状况重新确定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的轻重缓急，并使重点更为突出。经社会还建议应更明确的确定秘书处的相对优势并提高效率。经社会又建议应加强区域一级的机构间合作。

71. 经社会指出有必要按次级方案评价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的影响，评估方案支助方面的效益，并审查亚太经社会的出版物方案。经社会又指出有必要使方案结构和组织结构逐步配合起来以增加责任感和透明度。经社会通过了关于筹备审查经社会的会议结构的第 52/1 号决议。

72. 有人建议有能力的双边捐助者在提供自愿捐助时，应允许秘书处在确定供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方面有更大的灵活性，以便使预算外资金及时得到最佳利用，补充经常预算资源的减少。

亚洲及太平洋农村扶贫和可持续发展

73. 经社会收到文件 E/ESCAP/1016 和 Corr.1 与 Corr.2 以及 E/ESCAP/1617 。经社会核可了这些文件提出的结论和政策建议。

商定的结论

74. 经社会得出的结论是，政府需要为农村扶贫采取多头战略。这种战略的关键组成部分有：(a) 将非生产性部门的资源重新分配给社会部门，(b) 实现高经济增长并与穷人公平分享其带来的好处，(c) 促进获得营养、保健、识字、教育和培训方面的机会，(d) 提供物质基础设施，(e) 提供诸如干净水和环卫设施等基本社会服务，以及 (f) 为处境最为不利的贫困群体制订特别扶贫方案。

75. 经社会建议，应通过进行无害环境技术变革以及提高资源生产率来致力执行可持续发展战略。这有助于保护自然资源及实现农村扶贫。

76. 经社会指出，需要采取具体政策干预来提高农村妇女的社会经济地位。鉴于妇女是农村贫困的主要受害者，经社会建议，应通过获得基本保健、计划生育、营养和教育以及小额信贷的方式，提高农村妇女的生活水平。

77. 经社会强调，虽然政府肩负农村扶贫的主要责任，但是要取得这方面的进展，就必须在区域和国际两级作出努力。国际社会面临的主要挑战是如何将承诺变成具体行动。

78. 鉴于本区域农村贫困状况的严重性，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制订一个农村扶贫方面的区域战略和行动纲领。秘书处应彻底审查农村贫困状况和农村扶贫措施执行过程中必须面对的障碍。

79.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在一个具体时间框架内采取主题研究后续行动，以确定不同层次的可持续能力，得出具备内部一致建议和明确备选政策的各种设想。在审查与农村贫困有关的问题时，还应考虑到社会和文化方面。

80. 经社会促请秘书处通过研究、讲习班和培训方案、促进信息交流以及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来协助成员和准成员加强其与农村扶贫有关的政策和方案。

议题讨论情况

81. 经社会注意到 1996 年是“消除贫困国际年”，因此将农村扶贫选为本届会议的主题是适当的、及时的。

82. 经社会还注意到本区域贫富之间差距日益扩大。赤贫与富裕和财富并肩存在， 这听起来似乎矛盾，但情况确实如此。近五分之四的穷人生活在农村地区。在本区域大多数国家，农村的贫困发生率大大高于城市。此外，农村贫困由于

人口增长率高和自然资源的退化而进一步恶化。有人提到人口方案是国家扶贫战略的--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83. 经社会对本区域各国城乡在收入和获得干净水、环卫、保健设施和教育等社会服务方面日益不平等的现象表示关注。

84. 经社会认为，本区域可通过将稀缺的资源从非生产性的国防部门转拨给生产性活动来实现迅速和可持续的经济和社会进步，从而使本区域从和平红利中获益。

85. 经社会还认为经济高速增长是农村扶贫的必要条件,但并不是充足条件。只有取得持久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才有可能在农村扶贫方面取得进展。因此，必须将脱贫政策和方案纳入具有明确的目标和时限及具体可行措施的经济发展战略。

86. 经社会认为，在农村扶贫中，创造资产和创收比实行收入转移和补助更重要。

87. 经社会指出，农村扶贫方案在制定和执行阶段都必须是参与性的。政府必须动员和鼓励包括个人、企业、基层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所有社会力量参加扶贫方案和活动的制定和执行。

88. 农村扶贫既是社会、政治和经济因素造成的，也是由于粮食生产不足和缺乏农业技术造成的。近几十年在农业生产率方面取得了重大进步,但目前进展的速度不断放慢,有必要探索新的解决办法。有必要开发创新技术,以便在保护自然资源的同时提高粮食生产。

89. 本区域各地都在广泛采取新的经济政策框架，旨在通过消除长期以来有损于发展战略效果的对农业固有的轻视，给农业增长和农村扶贫提供特别的推动力。经社会认为,在自由化的经济政策框架内实现劳动力密集型农业增长并促进人力资源开发将大大减少农村贫困。经社会强调有必要通过促进土地市场更良好的运作、使农业贸易自由化和促进农产品的推销，消除妨碍农业增长的限制因素。

90. 经社会指出，为开展农村扶贫工作，需要制定政策，推动农产品的多样化，这种举措会更加重视人们喜欢的增值产品，如奶制品、牲畜、园艺产品和花卉产品。

91. 经社会还指出，需要缓解农村贫穷渔民社区的困境。需要更多地支助以社区为主的渔业资源管理，以确保渔业资源的可持续性。

92. 经社会指出，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达成的《农业协定》将有助于保持本区域的发展势头。不过，发展中国家应仔细探讨这一协定大致上对其经济所造成的影响，特别是对其生产结构和农产品国际贸易专业化结构所造成的影响，以便最大限度地利用新机遇开放带来的好处。

93. 经社会指出，如果遵循环境标准会增加成本，可能影响到有关国家进口的竞争能力，那么，乌拉圭回合贸易自由化所带来的好处就会打折扣，特别是在本区域许多国家正在开展活动的以资源为主的部门。

94. 经社会强调，在环境和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方面，应建立体制能力，特别是地方政府单位的体制能力。需要提供政策支助，促进有力地执行各种规章制度，消除不良的作法，防止环境和自然资源退化。

95. 经社会承认有必要推广农村工业化战略，以减轻农村的贫困，因为仅靠农业部门的增长是不够的。还特别提到需要加强农业与非农活动之间的联系。

96. 经社会承认，应发展物质基础设施，以便在整体上促进农村部门的增长，在具体方面促进农业部门的增长，从而有助于农村扶贫。经社会强调需要在偏远地区和缺少资源的地区建设基本的基础设施，并向贫穷人口提供基本教育和保健设施。

97. 经社会强调农村妇女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中作出了的重大贡献。虽然非农活动正变得日益重要。但农业仍是农村妇女生计的主要来源，经社会提请注意应向农村没有土地和资产的穷人，特别是妇女提供信贷支助。经社会认为需

要为农村妇女制定战略和政策，使其能够有效地参与增长进程。

98. 经社会还指出，岛屿国家发展国际和国内海港和航运服务非常重要，这种服务是扶贫进程的不可分割部分。

99. 经社会感谢荷兰政府为专题研究工作提供财政支助。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以及经社会工作方案

区域经济合作

100.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17 、E/ESCAP/1018 、其 Add.1 和 Add.1/Corr.1 以及 E/ESCAP/1019 。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

101. 经社会在核可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和其中所载的建议时重申对加强区域经济合作进程，尤其是在国际经济状况发生重大和深远变化的情况下加强这一进程的承诺和支持。经社会对委员会及其指导小组讨论一系列范围广泛的问题并在重大领域开展经济合作方面取得很大的进展表示满意。委员会目前正在履行其任务，成为集思广益的促进者和政策规划者，而指导小组已演变成一个“智囊团”。经社会赞扬指导小组第七和第八次会议在举办小组讨论时采取了创新的方针，使来自政府、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各方代表进行了有意义的意见交流。

102. 经社会回顾其对分区域经济合作的重视并赞扬指导小组和委员会为促进这种合作，尤其是在东北亚促进这种合作所采取的举措。经社会注意到委员会提出的在 1998 年对东北亚合作进行审查的建议。经社会有兴趣地注意到建立东北亚经贸论坛和通过包括三方合作在内的技合加强合作的建议。经社会强调应继续开展这种有意义的工作，并建议为其它分区域开展类似的活动以促进分区域内部合作和分区域间联系。经社会注意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请求，即应更为注重将其远东地区纳入东北亚分区域。经社会认为图门江地区开发计划在东北亚开展的工作将有助于补充秘书处的努力。经社会还注意到将该分区域的自然资源管理纳入分区域合作的请求。

103. 经社会强调在人力资源开发和交流和分享经验方面加强技合的重要性。经社会欢迎秘书处努力在区域经济合作的构架内扩大发展中国家间经济技术合作（经合－技合）活动，并强调采取三方合作的形式可发挥有益的作用。

104. 经社会批准了经委员会核可的秘书处建议，即与世贸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协作举办本区域高级贸易政策官员会议，协助他们筹备定于 1996 年 12 月在新加坡举行的首次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经社会欢迎印度尼西亚政府好意提议在 1996 年 9 月初在雅加达主办贸易政策高级官员会议。

105. 经社会核可了文件 E/ESCAP/1017 附件所载的对《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工业结构改革汉城行动计划》的增补意见。经社会认为促进可持续的工业发展和结构改革区域论坛是促进决策者、私营部门代表和专家对促进本区域工业结构改革进行的对话的有效方法。经社会敦促秘书处加强与工业和技术发展有关的活动，并将重点放在中小型企业发展、投资促进、工业互补性和迁移、技术能力建设、技能培养和私营部门发展等领域。

106.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提议在 1997 年举办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秘书处在为此进行筹备时应牢记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处境不利国家的需要和优先事项。

107. 经社会强调有必要为促进科学技术用于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区域合作它注意到在执行《贸易和投资方面的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方面取得的进展，尤其是开始编写了两份研究，包括关于技术流动和有关技术能力建设的研究和关于对促进技术转让国家政策的审查的研究。应

尽可能广泛地散发研究结果。经社会指出有必要不断为《行动纲领》寻找如信息技术等新的重点领域。经社会建议优先重视与技术发展和推广有关的活动。

108. 最不发达国家的代表团在重申对区域经济合作的承诺时请秘书处在开展活动时特别注意通过经济合作将其经济纳入亚洲及太平洋较为蓬勃发展的增长进程。有人提出应制订一项促进北南和南南合作的五年战略计划。

109. 经社会认为由于各国和各分区域在发展水平方面参差不齐，以及内陆国和过境国有着特殊的需要和问题，因此强调充足的基础设施，尤其是运输和通信设施对于促进国际贸易、旅游业和区域经济合作很重要。

110. 经社会认为亚洲陆运项目对于加强东北亚的经济合作很重要。经社会指出为了促进分区域间贸易，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与土库曼斯坦政府密切合作建立了三方安排，为来自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或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南盟）国家的货物输入中亚国家或反过来经马什哈德-萨拉赫斯铁路连接路段，从中亚国家输入东盟或南盟国家，提供了过境便利，因为这种安排不仅为中亚内陆国提供了进入波斯湾的通道，同时也通过“新的丝绸铁路”将中国与欧洲连接起来。目前已与属于这两个分区域组织成员的若干国家达成协议和进行谈判，为其他有兴趣的国家作出类似的安排。

111. 经社会注意到东北亚的物质基础设施发展，包括图门江地区开发计划内的设施发展，为加强该分区域的经济合作奠定了基础。然而，经社会指出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及其指导小组在审议如亚洲陆运项目等与基础设施有关的问题时，应从加强区域经济合作着眼，以避免重复审议亚太经社会其他论坛对这些问题的审议。

112. 一些代表团建议应对尽快执行委员会报告所载的建议予以优先。特别赞赏地提到亚太经社会／欧洲经济委员会（欧经委会）共同举办电子数据交换研讨会的重要性并感谢泰国提议主办关于 ISO 9000 和 14000 研讨会。

113. 经社会核可了常驻代表咨委会关于提高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及其指导小组运作效果的报告。经社会指出，执行这一报告所载的建议将有助于提高委员会及其指导小组的效率，从而加强区域经济合作。

114. 经社会感谢蒙古和大韩民国政府分别主办了指导小组第七和第八次会议并为会议作出的妥善安排。经社会还对法国、日本和荷兰政府为第七次会议的举办以及大韩民国政府为第八次会议的举办提供慷慨的财政捐助表示感谢。经社会又欢迎日本政府慷慨提议于 1997 年 2 月在千岁市主办指导小组第九次会议。

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新问题和发展动态

115. 经社会强调有必要加强经济合作以解决本区域新出现的问题。经社会一致认为全面和有效地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对于多边贸易体制的可靠性至关重要。若干代表团对非关税壁垒的出现、更广泛地使用反倾销行动、将环境考虑纳入贸易问题、企图将环境条例和社会问题与贸易挂勾以及一些国家采取单方面行动等，这一切都不利于建立设想在世贸组织之下的按规则办事的公开多边贸易体制。

116. 为迎接这些新的挑战，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继续为今后的谈判，尤其是服务贸易领域的谈判提供技术援助。一些代表团强调了将纺织品和成衣业纳入多边贸易体系的重要性。经社会认为纺织品和成衣制造业部门对最不发达国家未来的经济增长很重要，并建议研究乌拉圭回合协定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影响。有人建议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应积极参加世贸组织贸易与环境委员会，以确保审议工作取得更为平衡的结果。在这一方面，对秘书处举办关于贸易与环境联系的区域研究以及关于生态标签的讲习班的活动表示赞赏。有人建议秘书处应研究本区域最不发达国家优惠待遇逐步减少所产生的影响。

117. 经社会建议亚太经社会应为非世贸组

织成员加入国际贸易体系，包括加入世贸组织，继续提供技术援助．请秘书处确保它同世贸组织和贸发会议等其他有关组织合作提供这类援助时，不相互重复．经社会强调有必要提高发展中国家的竞争能力，并指出采用贸易效率措施很重要．经社会对秘书处与欧洲经济委员会和贸发会议协作为采用电子数据交换制订培训模式的努力，表示赞赏．

118. 经社会认为外国直接投资对促进本区域的经济一体化发挥了重要作用．经社会指出发展中国家不应过分依赖外国直接投资的流人，而必须筹集国内资源用于投资．一些代表团反对力图将投资问题提到世贸组织的议程上，并强调发展中国家的政策有必要保持一定的灵活性．请秘书处就投资和竞争政策之间的联系进行研究．

119. 经社会注意到一个代表团发言更正文件 E/ESCAP/1018 内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有关的问题，以说明《经合组织自由化准则》具有法律约束力；所指的协定是指《多边投资协定》；以及《多边投资协定》将对非经合组织成员开放．

120. 经社会认识到本区域发展中国家的金融自由化所产生的积极影响和不稳定影响．经社会支持秘书处就这些问题对各国的经验进行深人的分析，因为金融市场的不稳定可能威胁许多发展中国家的经济进步并妨碍它们与全球经济一体化．除了金融市场不稳定的宏观经济方面外，也需要将对银行业和金融机构所产生的微观影响纳人研究．经社会建议应对最不发达国家在金融改革方面所面临的问题予以高度优先，并建议利用经合－技合办法为最不发达国家举办人力资源开发、技术和管理技能方面的技术合作和培训活动．

121. 经社会认为外国直接投资的重新布局和工业的分散带来了大批的资本、技术和进人国际市场的机会，对经济发展极为有利．国家政策构架、本国技术能力水平和拥有吸引和采用并从外国技术中获益的合格人力资源日趋重要．应特别注重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加快创造和加强其技术能力的进程并促进它们加人本区域经济活动的主流．有人认为知识产权总的来说有助于技术流动和传播．然而，也有人指出，在某些情况下，知识产权可能妨碍技术流动．在经社会又注意到泰国提议与其它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分享其私有化和公营部门改革的经验．

122. 经社会建议应与亚洲开发银行（亚行）和其它有关组织合作开展活动，以建立协助中小型工业的适当机制．经社会又强调有必要开展一些活动，如为技术的获取和吸收筹措资金以及评价区域跨国公司所推动的区域内部技术和资本流动的影响等．

123. 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和联合国其它专门机构和机关之间的各种合作安排，尤其是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在工业和技术发展领域的合作安排，应继续和进一步加强这种合作．

124. 经社会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走向二十一世纪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的执行进展．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继续努力执行该《宣言》提出的各项活动建议．

125. 经社会通过了关于《贸易和投资方面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修订本的第 52/10 号决议以及关于加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西南地区成员国包括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之间的分区域经济合作的第 52/11 号决议．

126. 经社会注意到工发组织、亚洲清算联盟和南盟代表的发言．

区域农业机械网的报告

127. 经社会核可了区域农业机械网（区域农机网）理事会的报告并强调应根据报告的建议继续开展其活动，直至 1998 年年底．经社会注意到农机网在加强农村妇女就业机会，为亚洲及太平洋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岛国促进和发展与农业有关的冶炼业方面的活动．经社会感谢日本政府

和工发组织对区域农机网的慷慨捐助，以及各参加国对区域农机网的现金捐款。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的报告

128. 经社会核可了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亚太技转中心)理事会第十届会议的报告和建议。经社会赞扬了该中心在促进技术转让、利用和管理方面举办的活动和取得的进展。经社会认为该中心密切配合本区域需要的各种方案切实可行，同时中心确能胜任作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技术供需双方的联系点。

129. 经社会对亚太技转中心通过讲习班、展览和培训方案积极主动地开展活动，以可持续发展作为突出重点加强各企业、研究和发展机构、顾问和技术转让机构之间的联系，表示满意。这些服务包括技术信息服务、在全球寻找伙伴、为无害环境技术项目寻找筹资财团、顾问分包合同和推销援助，此外还可参加由亚太技转中心举办的技术转让活动。经社会赞扬中心协助成员国加强本国技术发展能力，包括技术管理系统。

130.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在技术信息交流机制项目的第二阶段向中小型企业提供的技术支助服务以及与增加妇女企业家参与工业部门有关的活动。

131. 经社会认为亚太技转中心的各种宣传渠道，如出版物和数据库联机服务等很有用，有助于满足目标群体的技术信息和使用要求。尤其是亚太技术导报(Asia Pacific Tech Monitor)和增值技术信息服务包括与本区域密切相关的各种技术领域。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中国支助将亚太技转中心的主要出版物翻译成中文，促进在中国传播和认知。

132. 经社会得知俄罗斯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国家协会打算通过与亚太技转中心的卫星联网开放其技术数据库。经社会又得知印度政府打算向亚太技转中心提供一名技术信息方面的无偿借调专家。经社会敦促其它国家和捐助者提供借调专家。

133. 经社会指示亚太技转中心与各国家机关和机构以及国际机构密切合作，继续举办方案活动，通过将各种活动、努力和资源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尽量获得最大的收益。又请该中心将其方案重点放在满足最不发达国家在技术发展转让、利用和管理领域的特殊需要和要求上。

134. 经社会根据《亚太技转中心章程》第9条选出东道国印度以及下列国家担任理事会1996-1999年成员：孟加拉国、中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蒙古、尼泊尔、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斯里兰卡、泰国、越南。

135. 经社会感谢德国政府大量提供体制和方案支助。经社会又感谢印度政府为亚太技转中心提供东道设施和体制支助，感谢荷兰政府、开发计划署、贸发会议、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工发组织提供方案支助。经社会敦促尚未向中心提供支助的国家提供支助，以在长远的基础上加强中心。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

136.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E/ESCAP/1020。

137. 经社会核可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亚洲及太平洋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部长宣言》以及《1996-2000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提出的各项建议，并敦促所有有关方面尽快落实这些文件中提到的建议和行动。经社会通过了关于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第52/8号决议。

138. 经社会承认需加紧调动国内资源，同时指出，外部支助不可缺少。经社会承认，考虑在现有资源枯竭时设立一个区域供资机制的可行性十分重要。不过，鉴于联合国系统内外目前的财政危机，应适当考虑充分利用所有目前的供资机制。

139. 经社会就《区域行动纲领》的执行向秘

书处提出了以下指导；特别是应：

(a) 召开一次专家组会议，根据本区域各国不同的经济和环境状况，订定各种活动的优先次序，制定目标，并为活动的落实制定期限和将方案领域落实为项目；

(b) 发展次区域合作和与次区域各实体合作推展活动，建立区域能力，以处理污染、烟雾、在海上倾倒废物等跨国界问题；

(c) 推动区域合作，使各国能够通过交流信息和专门知识的方式相互学习经验；

(d) 支助设立区域人力资源开发机构，加强区域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e) 加强执行方案和项目方面的机构间合作，以避免工作重复，有效利用有限的现有资源，把重点放在对区域十分重要的活动方面。

140. 经社会敦促成员和准成员指定国家联络点，就《区域行动纲领》的执行与秘书处进行联系，并设立国家一级的协调机制。

141. 经社会请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新闻界这三个主要方面积极为各政府的决策进程提供投入，并要求鼓励这些团体参与关于可持续发展的方案。

142. 经社会认为，1995 年关于区域环境状况的报告为本区域各国开展环境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基础。经社会请秘书处继续就环境状况提出报告，并敦促亚太经社会为这些报告定期收集资料。它还请各成员政府的有关机构与秘书处进行合作，提供资料，使报告更加有用，并提供更多情况。

143. 经社会注意到贸易与环境政策之间的联系越来越复杂。需要制定区域行动计划，使成员和准成员能对共同关心的问题，例如生态示踪规定和参照本区域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和经济状况逐步制定技术规章和环境标准的问题制定共同办法。经社会敦促秘书处在开展所有有关贸易和环境的活动过程中与其它国际组织和联合国系统专门机构进行协商并充分协调，以避免工作重复。

144. 经社会认为，运输给环境带来的影响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运输基础设施的发展是土地使用模式的一个主要确定因素。亚太经社会区域迅速的经济增长为发展基础设施和运输业务采纳无害环境技术提供了一个机会。本区域各成员国有机会率先发展无害环境的运输系统。适当地综合方便用户的运输模式（如铁路），以及运用多功能运输技术将越来越重要。发展可持续的运输过程应包括与本区域内外的其它国家分享和交流经验。秘书处关于运输和环境的活动应遵循跨部门、跨学科方式。

145. 经社会强调应根据《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21 世纪议程》和《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行动纲领》制定和落实社会发展和计划生育方案。需要有这些政策和方案阻止人口的急剧增长，阻止环境退化。经社会认识到秘书处目前面临资源短缺，因此建议亚太经社会推广区域网络联系和“技合”这些方式，作为符合成本效益进行工作的方法。

实现可持续发展工作的进展和需要进一步关注的问题

146.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21 。经社会了解到各成员国有关环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家计划、政策和机制。经社会认识到环境问题与贫穷、人口和社会经济发展之间存在着联系，而且各国的轻重缓急程度不同。经社会认为，环境问题的解决超出了目前的国家能力，因此需要国际上提供技术援助、财政资源和无害环境技术予以支助。

147. 经社会欣慰地注意到，本区域各政府明确认识急需将环境问题纳入社会经济决策之中，而且大多数政府已朝此方向采取步骤，制定了发展战略和法律体制。经济增长，尤其是快速的经济增长，并涉及工业化和城市化的程度加快，常常给环境带来更大的压力。有时对于环境的考虑会成为经济进一步增长的制约因素。本区域各政府把环境问题纳入经济决策中的人力和财政能力仍然十分有限，许多计划仍未实现。经社会认识

到需要加强给予各成员和准成员的援助，以便把环境考虑纳入其经济决策进程之中。

148. 经社会表示支持开发环境数据库。有若干国家已承诺通过技术合作方案向本区域发展中国家分享经验并转让技术。

149. 经社会审查了各成员落实《21 世纪议程》有关综合水资源发展和管理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并表示支持秘书处在水部门开展有关订定水价和投资宣传活动。经社会还鼓励各国推动技术和经验交流，以解决水域退化和水污染等问题。

150. 一个代表团表示，鉴于在河岸上游地区单方面开发和引水，河流下游地区正面临一些严重问题，因此需要采取区域和双边努力，解决本区域不同国家共同拥有的河流水资源分享问题。另一个代表团表示，造成这一问题的因素有许多，但是旱季缺水是问题的关键，因此问题的解决应是通过双边谈判达成公平、长期和全面的安排，其中包括从附近的盆地增加水流量。

151. 经社会注意到，本区域若干国家正制定有效的环境政策、指导方针和有关的规章制度，以遏止采矿带来的环境退化。经社会注意到一些成员国要求开展采矿方面环境影响评估的培训。

152. 经社会还注意到本区域的迅速工业化造成了对矿物更大的需求。经社会支持秘书处计划对本区域矿物现有储存量和需求流动进行研究。

153. 关于城市中心规划问题，强调了在“亿万人享有温饱和安全住房”的范畴内将城市地理科学纳入土地使用规划之中。荷兰代表团通知经社会，已经为决策人员开发了一套地下都市信息系统。他倡导持续利用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城市地理论坛。

154. 鉴于区域内的迅速城市化，经社会建议及时解决老城市和新兴城市的环境问题。经社会请秘书处协助各国寻找有关的专门知识和技术，以可持续的方式管理城市地区。经社会通过了关于促进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的第 52/6 号决议。

155. 经社会赞扬农药与环境数据库是一个可以处理本区域越来越多地使用危险农用化学品的问题的工具，经社会还敦促更广泛和适当地使用这一数据库。

156. 经社会强调，若要实现《21 世纪议程》以及《区域行动纲领》所定的各项目标，发展中国家就应转让和获得无害环境技术。一些国家已经拟订了促进无害环境发展的国家行动纲领，并强调应推广和资助得到和转让无害环境技术。经社会一些成员承认，向发展中成员国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受到了商业和非商业因素的制约，但同时认为，发达国家有责任协助发展中国家获得洁净技术。不过经社会一些其它成员认为，无害环境技术应由私营部门转让，而且不应以减让或优惠条件加以转让。经社会通过了关于转让无害环境技术的第 52/7 号决议。

157.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加紧努力，加强区域合作，通过亚太技转中心等区域机构散布无害环境技术的应用。

158. 经社会认识到，空间技术的应用是自然资源可持续发展和环境管理的有机一环，这种应用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提高生活品质，推动经济增长，并减轻本区域的贫穷。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是重要的技术，可以用于监测和评价土地使用的变化、实时发生的环境现象以及旋风、洪水、风暴和旱灾等紧迫的自然灾害。

159. 经社会认为，为协助成员和准成员建立其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能力，必须在综合利用空间技术为基础，建立一套信息基础设施。亚太经社会在推动这一倡议及其运用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160. 经社会认识到，区域空间应用方案作为一个区域合作方案，已给各参加国带来了巨大效益，虽然供该方案的经常资源相当有限。经社会建议亚太经社会的工作方案继续高度重视区域空间应用方案，而且开发计划署应在财政上支助空间应用在其第六个国家间方案中的综合使用。

161. 赞扬了亚太经社会以区域网络和技合方式落实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发展部长级

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并认为这是克服目前财政困难的有效方法。

162. 经社会回顾其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环境和可持续发展区域合作的 1995 年 5 月 1 日第 51/11 号决议，其中经社会决定对区域空间应用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中期审查。第五十三届会议将列入一个议程项目并请秘书处为此进行必要的筹备。

163. 经社会注意到在国家一级落实《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合作战略》和《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经社会注意到，若干国家表示愿意与其它成员和准成员分享其专门知识和经验以及现有的空间技术设施。俄罗斯联邦提请经社会注意在其空间方案设施内拥有巨大能力，可以就矿物资源蕴藏、航海和气象等不同领域进行各种研究、实验和其它活动。

164. 经社会表示感谢法国政府专门拨出 20 万美元用于区域空间应用方案中的利用空间技术进行远距离教育和海岸地区／红树管理的两个项目，并感谢日本政府决定长期派遣一名无偿借调专家，支助落实区域空间应用方案，并筹备中期审查。经社会还赞赏地注意到巴基斯坦政府愿意按一项“技合”安排派遣一名专家协助执行《区域合作战略》和《行动计划》。

亚洲及太平洋自然资源综合管理方面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165. 经社会大致同意文件 E/ESCAP/1022 所载的关于将环境问题纳入能源政策和规划以及阻止土地退化政策的结论。

166. 经社会认识到，能源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发挥关键作用。与此同时，经社会认识到，对能源越来越大的需求将使环境进一步恶化。因此，需要适当利用各种能源。不过，化石燃料，特别是煤炭的使用将继续在本区域占主导地位。在此方面，洁净的煤炭技术将在减少环境影响方面起重要作用。有必要推广新的和可再生的能源技术，如太阳能电池、水电、风能和地热能源系统。有人建议，亚太经社会不妨安排一个论坛，交流有关这种能源技术的信息和经验。

167. 对于能源资源分析，有人建议，文件应更详细地突出生物量在能源供应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同样，在分析能源储备状况时，不同的能源价格推论会造成非常不同的影响。还有代表表示，价格和补贴问题应给予谨慎对待，因为这些问题在各国之间也各不相同。

168. 经社会认识到，提高能源生产、使用和能源保存方面的效率是阻止或减少污染的有效手段。经社会还认识到，很难把减缓环境影响措施的费用由内部承担，特别是防止全球变暖方面的措施。最终用户设备和器械并非总是让人买得起，因此无法在发展中国家中更广泛地运用最终用途效率措施。经社会赞同“亚洲能源效率 21”项目，同时认为这一项目应能为共同努力解决全球变暖问题提供一个途径。

169.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若干代表团和机构愿意在能源规划、能源效率和减轻空气污染等领域提供协助和合作，特别是通过技合活动。欧洲经济委员会的一位代表谈到了在克服欧洲跨国界空气污染方面取得的经验，并建议就此事着手开展欧洲经委会与亚太经社会之间的合作。

170. 关于荒漠化和土地退化问题，若干代表团表示它们对此问题持续表示关注。为解决这些问题，强调应进行监测和评价，特别是通过遥感。一些国家已制定了全面的土地使用政策和计划。还建议亚太经社会可以提供最新的统计数字，并协助技术信息的转让。

171. 还强调指出，在落实防止荒漠化方案和行动计划时，应考虑到经社会关于加强亚洲及太平洋防止荒漠化研究和培训中心区域网的 1995 年 5 月 10 日第 51/12 号决议。国际组织和机构还表示支持防止荒漠化和土地退化，如教科文组织注重土地退化的活动，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支助亚洲及太平洋防止荒漠化研究和培训中心区域网。

172. 经社会认为土地退化是农业、采矿和运输及倾倒废物等方面进行生物物理和不可持续作法的缘故。进一步加强政策，并将其落实转为行动，以确保可持续地开发土地资源。

173. 经社会注意到欧洲经委会、教科文组织、环境规划署和南亚环境合作规划署提供的信息。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174. 经社会收到了与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有关的文件 E/ESCAP/1023 、 E/ESCAP/1024 和 E/ESCAP/1025，并核可了这些文件所载的建议。

175. 经社会建议，应继续实施并加强直接针对穷人的国家政策和方案。这些方案应采取综合方法来减少贫困，着重提高穷人的创收能力及其获得社会基础设施、保健和教育等的机会。经社会还建议，应加强经社会在扶贫领域的活动，以包括关于贫困各个方面的分析研究，特别是为设计和执行扶贫方案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

176.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的扶贫方案还应对城市贫困问题给予适当注意。应制定政策和方案，以提高大多数城市穷人赖以就业的非正规部门中的参与者的生产率和收人。扶贫方案还应着重中等城市、小城镇和农村中心。

177.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促使各国专门指定的联络点进行更多的接触并交流《城市化问题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178. 经社会得出的结论是，虽然实现收人持续增长和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是解决贫困问题的长期办法，但也需要有针对社会中最贫困阶层的特别方案，即在几个国家中面临经济改革进程产生的不利影响的这些最贫困阶层。

179. 经社会呼吁秘书处加强其在促进技术转让方面的努力，特别是适合于困难环境条件的技术，并传播和交流与农村工业化有关的信息和经验，以及提升那些为低收人人口提供就业的小城镇和城市中心的中小企业的技术。

180. 经社会建议，应鼓励和支持其成员和准成员在销售农产品方面开展合作，因为这将对扶贫产生重要影响。

181. 经社会建议制定可持续的战略和支助服务来鼓励妇女参与正规和非正规部门的经济活动。需要采取措施，通过正式或非正式渠道向妇女提供足够的技能培训机会。需要为女工采取灵活的工作时间及提供辅助设施，例如托儿所、交通及其它形式援助。经社会进一步强调政府、非政府组织、地方政府单位、私营部门和国际组织需要合作采取伙伴关系的协调行动来执行这些行动。经社会通过了关于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后续行动的第 52/3 号决议。

182. 经社会建议，应推动各国为执行《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作出努力，应为高效率利用现有资源确定明确的优先事项，并应寻求新的和创新筹资来源来增加社会发展资源。

183. 经社会建议，有关联合国机构应采取协调办法来促进和加强各国为解决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艾滋病危机作出的努力。经社会通过了关于区域合作对付人体免疫缺陷病毒／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症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蔓延及其后果的第 52/5 号决议。

184. 经社会建议采取下列行动执行《 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a) 开展后续活动来支持各国执行《议程》；(b) 延长正在进行的举措以制定关于促进为残疾人和老年人创造无障碍环境的试办项目；(c) 将更多的城市纳人无障碍环境试办项目系列；和 (d) 就亚太经社会区域内外创造无障碍环境所采取的措施安排信息交流。

185. 经社会呼吁秘书处执行《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时着重对人的生产能力进行投资以及利用这些能力提高生活质量。

186. 经社会建议，应优先重视下列人力资源开发核心问题：识字和提供基本教育；提供基本社会服务；支持技能培训；以及促进青年的生产

性就业。经社会通过了关于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的第 52/4 号决议。

187. 在讨论中，经社会对下列现象表示关切：尽管本区域许多国家在促进经济增长方面取得了重大成功，但在许多国家，贫困仍然是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经社会认为，经济增长虽然是扶贫的必要条件，但不可能完全依赖其来减轻贫困。

188. 经社会指出，贫困的原因及相关因素很多，而且相互联系。其中一些主要原因是人口压力、失业、缺乏物质和金融资产、缺乏教育和培训、以及缺乏保健设施。成员国在制定扶贫战略时应适当注意贫困的这种多方面性质。许多成员国已经做到这一点了。

189. 经社会指出，需要对联合国举行的世界会议（例如最近在开罗和北京举行的会议）所产生的各行动计划采取后续行动。不过，鉴于预算紧缩，有必要研究其它办法来执行这些活动，例如改变优先次序和重新编制现有资源方案。还需要明确地确定影响、可持续性和轻重缓急来协调处理这些活动。

190. 经社会指出，虽然执行扶贫方案主要是各国政府的责任，但是国际组织，包括亚太经社会，在提高国家政府履行其职责的能力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191. 经社会指出，可持续经济增长和扶贫方案应在农村和城市地区之间保持平衡，以便限制由贫困引起的迁移，而发展第二和第三层次的住区对于平衡的、公平的和可持续的发展非常重要。经社会进一步指出，各国，包括转型经济体，需要制定综合政策，使穷人免遭全球化和结构调整政策的影响。

192. 经社会指出，采取以下含有三个方面的战略可大大减轻贫困：(a)以稳定的宏观经济框架、自由市场和基础设施来维持经济增长；(b)通过教育和保健服务增强穷人的能力，使其有能力参与发展活动；和(c)为处境不利群体，例如遭受干旱地区的农民，建立某种形式的安全网，来提供支助。

193. 经社会注意到，许多发展中国家高度依赖农业部门，而且农村贫困是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一个主要问题。经社会获悉，各国试图为农村住户创造资产和创收来减轻农村贫困状况。经社会还指出，需要开展由地方社区成员直接参与的创新方案以及在农村地区为失业者和失业不足者提供创收就业机会。

194. 经社会认为，应通过创新的农村筹资机构向农村穷人提供免担保的但却是非补贴性的信贷，因为这会对农村扶贫产生重要影响。

195. 经社会强调，加快农村物质基础设施发展和升级对总体经济增长具有重要作用，可导致更多就业机会、区域平等、扶贫和高效率利用资源。

196. 经社会注意到各国为执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所采取的后续行动。其中包括制定侧重实现妇女政治、经济和社会平等的国家行动计划。

197. 经社会认识到国家机构和联络点对提高妇女地位确保全面执行《行动纲领》的重要性和在最高政治级别建立这些国家机构并加强现有机构的重要性。在这方面，经社会欢迎大韩民国提议与亚太经社会协作于 1996 年 9 月主办加强提高妇女地位国家机构区域会议。

198. 经社会提醒国际社会需要创造支助性的国际环境，办法是提供和重新分配直接有利于妇女的外部财政和技术资源，增加发展中国家由妇女制造的劳动力密集初级产品的市场份额并为妇女最为关心的产品建立选择性价格支助安排。

199. 经社会指出，对妇女的培训和技能培养对于生产性和有意义的就业至关重要。在秘书处的活动中应顾及促进妇女参加工业和技术发展以及改善其获得技术、培训和信贷机会的必要性。

200. 经社会呼吁特别注意在农村地区采用科技和实现工业化，以提高穷人的产量和就业。

应鼓励私营部门参加农村地区的工业和技术发展。正规和非正规部门的中小型工业也可在扶贫中发挥有效作用。

201. 经社会认识到本区域许多国家都出现了人口老龄化的现象，需要制订政策来处理这一问题。这类政策包括利用技术让老龄人就业，灵活的工作时间和改善养恤金制度。

202. 经社会注意到成员国与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协作在执行亚太经社会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和监督其进展情况方面所采取的行动。能否实现行动议程的目标和指标取决于国家政策是否有效、有利的国际经济环境、加强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伙伴关系以及在相互承诺的基础上加强政府与公众之间的伙伴关系。请发达国家提供更多的支助，以确保充分和有效地筹集人力和财政资源促进社会发展，尤其是在最不发达国家这样做。

203. 经社会认识到社会发展领域的技术援助活动应注重查明和针对赤贫人群，促进对重大的发展方案的社会方面进行评估，并改进有效地执行行动议程的国家能力和体制构架等问题。

204. 经社会强调了包括人体免疫功能丧失病毒／艾滋病等药物滥用及有关问题对本区域社会经济发展产生的不利影响。经社会坚信这些问题不能单独解决，而需要各国齐心协力加以解决。经社会得知联合国人体免疫功能丧失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下的活动，并赞赏地注意到该方案打算与亚太经社会协作开展区域活动。

205. 经社会认为1993-2002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为制订促进残疾人充分参与和平等的国家行动计划打下了完善基础。经社会重申赞同行动议程的指标和建议。经社会还重申支持本区域在减贫措施中促进残疾人参与的努力。经社会强调了为促进各国实现十年的目标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的重要性。经社会欢迎巴基斯坦政府宣布它将为亚太经社会的“十年”技术合作信托基金提供捐助。

206. 经社会重申人力资源开发是扶贫的主要战略，也是国家发展政策和计划的基石。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

207. 经社会建议应加强该中心与各国家、区域和国际农业研究和发展机构及组织之间的协作活动，以提高扶贫活动的功效。

208. 经社会还建议该中心应开展与农业多样化、高地农业可持续性、市场开拓和贸易自由化对这类作物生产的影响有关的活动，从而为本区域农村地区的扶贫作出贡献。

209. 经社会敦促该中心在人力资源开发和信息服务方案的构架内继续开展活动，尤其是举办讲习班和培训班，以传播农业领域社会经济研究的信息和方法。

210. 在讨论该中心的报告时，经社会指出，该中心与农业多样化、高地农业可持续性、市场前景以及妇女在农业发展中的作用等有关的协作研究与开发项目很实用。

211. 经社会认为中心以解决本区域小型农业社区贫困问题为主要重点的活动很重要。经社会注意到近年来中心的方案活动逐步扩大，方案资源逐步增加。同时，经社会对中心的财政基础仍然薄弱表示关注。同时对机构支助资源的状况表示特别关注，成员和准成员需对此大量增加捐助。

212. 经社会呼吁各政府、捐助机构和伙伴机构进一步加强方案资源和提供专家服务，最好是提供无偿借调专家，以确保切实有效地执行方案活动。

213. 经社会感谢奥地利、孟加拉国、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缅甸、尼泊尔、荷兰、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和泰国、以及加拿大大学海外服务处提供的捐助。并特别感谢印度尼西亚政府大幅增加对中心的机构资源的捐助，使得中心的基本业务和管理活动大为稳定。

运输和通信

214.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26 和 E/ESCAP/1027 。

215. 经社会认识到，运输和通信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先决条件。运输和通信基础设施缺乏是边远地区和农村地区贫穷现象普遍的主要根源，本区域各政府极为重视通过提供运输服务开展扶贫工作。

216. 经社会赞同运输和通信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经社会同意委员会的建议：认为协调一致地处理《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所包含的与工作方案有关的问题，好应在一个单一论坛中审议活动。经社会认为，运输和通信委员会的名称应根据经社会附属结构总审评的结果改为“运输、通信、旅游和基础设施发展委员会”。总评审将根据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2 号决议的规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上进行。经社会指示秘书处为委员会拟定新的职权范围。

217. 经社会满意地看到亚洲及太平洋运输和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2-1996 年)区域行动纲领的实施结果，即使有些问题已通过私营部门的合作得到解决，但是 11 个项目仍缺少资金。

218. 经社会重申坚决支持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并强调项目完成的重要性；经社会强调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网（包括亚欧联网）均应尽早投入运行，同时还不要忘记 1996 年 3 月在曼谷召开的第一届亚欧会议上对发展陆上运输联系给予的坚决支持。经社会通过了关于泛亚和亚欧大陆桥的第 52/9 号决议。

219. 经社会核可了实施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第二阶段(1996-1997 年)的行动计划，其中包括一项在南部走廊将南亚同欧洲连接起来的亚洲铁路的发展研究，还强调有必要深入执行经社会关于公路和铁路运输方式手续简化措施的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11 号决议。

220. 经社会强调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的某些工作极为重要，即启动：(a) 亚洲铁路连接欧洲和东北亚的北部路线，其中包括图门江区域；(b) 研究中亚与欧洲之间陆运走廊；(c) 研究连接中国、哈萨克斯坦、蒙古、俄罗斯联邦和朝鲜半岛的公路网络；(d) 研究在南部走廊开发亚洲铁路；以及(e) 开发亚洲公路和亚洲铁路数据库。经社会还认为，应研究在连接东南亚与东北亚之间的走廊开发亚洲铁路。经社会支持召开一次由该走廊各国参加的政策会议。经社会还认为，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预计的第三阶段(1998-1999 年)中应列入在连接北欧－俄罗斯联邦－土库曼斯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走廊开发亚洲公路和亚洲铁路的同类研究。

221. 东盟倡议从新加坡经马来西亚、泰国、越南直到中国昆明铺设一条铁路，协助发展大湄公河分区域的经济，对此，经社会强调，鉴于东盟高级运输官员会议和东盟运输部长定期会议恢复召开，亚太经社会与东盟之间的合作应加强。

222.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连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的一条新的铁路于 1996 年 5 月通车，这样完成了从中国至欧洲的一条新的“丝绸铁路”，为中亚各内陆共和国至南部的海港提供了铁路联系。经社会还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正调动国家资源，并寻求外部援助，铺设一条铁路，将其铁路网与巴基斯坦的铁路网连接起来。

223. 还有兴趣地注意到孟加拉国将开展一个关于铁路车厢信息和控制系统的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联合示范项目，目的是把经验提供给其他国家。

224. 经社会认识到，没有私营部门的投资，许多国家在妥善扩展基础设施方面面临重大问题，还认为，落实把运输和通信一些部门私营化和公司化的政策会带来重大的潜在收益，并会提高管理和运营的效率。为便利私营部门的参与，区域各政府应考虑 (a) 决策进程的透明 (b) 各政府为债务提供保障 (c) 加强对基础设施企业

规章松绑的立法以及(d) 推广由国际金融组织赞助的贷款项目。经社会认为，港口商业化和私有化概念和指导原则会给各国制订适当政策提供极大帮助。

225. 经社会十分关注本区域各国运输基础设施和服务给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这在大城市交通堵塞和污染严重方面尤其明显。经社会支持秘书处提议拟定一个有关运输影响环境问题的综合行动计划，其中着重于无害环境并可持续的运输系统。经社会请秘书处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开发和探讨费用较低的城市运输系统方面的城市运输问题。

226. 经社会强调多式联运和海上运输手续简化十分重要，并认为这应得到进一步加强。经社会支持与贸发会议和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合作开展的活动，推动区域和分区域合作，制订统一立法，使陆上运输和水上运输的有关手续、规定、标准和文件协调统一。经社会注意到将由孟加拉国主持的关于海上运输多式联运和手续简化的两届国家研讨会的细节。经社会感谢中国政府在1996年6月主持一次关于内陆水运的区域培训方案，并感谢其提议在资金到位后在大连主持一次关于货物转运和多式联运业务的分区域研讨会。经社会还注意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请求组织一次国别一级的关于运输保险的研讨会，作为先前一次关于货物转运的研讨会的后续活动。

227. 经社会注意到文莱达鲁萨兰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尼泊尔、菲律宾、大韩民国和俄罗斯联邦提交的报告，其中都谈到各国在运输和通信部门开展的重大项目，为本区域的健康增长作出了贡献。

228. 经社会请秘书处在开展其工作方案时特别重视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发展中岛国和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具体需求。

229. 经社会深为感谢以下一贯支持运输、通信和旅游部门活动的捐助国和机构：中国、法国、德国、日本、荷兰、大韩民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和亚行。

230. 国际货物转运商联合会代表强调，货物转运商在推动贸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并敦促秘书处继续支持在本区域各国开发多式联运和货物转运业。

231. 经社会欢迎国际海事组织介绍其与秘书处密切合作的情况，即开展推动海上运输手续简化的活动，并主动建议与秘书处一道解决经社会提出的海上运输问题。

旅游业

232. 经社会认识到旅游业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社会经济发展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并强调，亚太经社会方案应高度重视旅游业，敦促秘书处加紧其旅游方面的工作。经社会认识到秘书处需扩大专事旅游业工作的固定专业工作人员资源。经社会还认识到有必要提升目前负责旅游工作的员额级别，因为方案的范畴大幅度扩大，责任增加。经社会了解到，因财政危机，所有招聘和提升目前均已暂停。不过，秘书处应在局势一旦正常时向联合国总部提出员额改叙请求。若这一工作成功，秘书处将考虑在现有资源内进行调动，提高目前这一员额的级别。经社会建议，加强旅游股的方法是，探讨是否可能请求旅游经验丰富的国家提供无偿借调专家服务。

233. 经社会坚决支持开展工作，推动可持续的旅游业发展，并指出，这与本区域的主要问题十分相关。经社会请秘书处特别重视旅游业综合规划和开发、评估旅游业给经济带来的影响、对旅游业开发的环境管理、旅游部门的人力资源开发、旅游业基础设施开发和投资、在区域和分区域一级合作开发和推动旅游业及旅游手续便利等方面的活动。经社会请秘书处协助在旅游业方面推动技合。经社会注意到曾建议亚太经社会考虑在亚洲公路穿过的地区开展工作推广旅游业。

234. 经社会赞同于1996年12月召开一次关于发展旅游业的政府间会议，并在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建立旅游培训单位和组织区域网络。

235. 经社会赞赏在大湄公河分区域推广旅

游业的努力，请秘书处加强在此领域的活动。经社会高兴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与亚行合作，协助成立了大湄公河分区域旅游业部门工作组，为各方配合实施旅游项目提供一个有益的机制。经社会还注意到，目前正开展筹备工作，准备对湄公河／澜仓江旅游规划以及对进出该分区域和该分区域内部的旅游手续简化进行研究。经社会支持法国政府提交的关于“加强合作开发大湄公河分区域旅游业”的项目草案，并希望该项目草案得到积极的考虑。

236. 经社会注意到旅游业在太平洋岛国的经济中发挥尤其重要的作用，因此请秘书处特别关注这些岛国的需求。还请秘书处关注最不发达国家、转型经济体和旅游开发刚刚起步的国家的具体需求。秘书处注意到北马里亚纳群岛要求提供援助，评价旅游业给社会经济带来的益处。

237. 经社会高兴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与世界旅游组织和从事旅游工作的其它国际组织一直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经社会感谢日本政府为亚太经社会的旅游工作提供财政支助，和向秘书处提供无偿借调专家。经社会希望，在亚太经社会旅游活动有所扩大之际，日本将继续提供支助。

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

238. 经社会注意到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将于 1996 年 10 月召开。这次会议适得其时，为运输和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2-1996 年)顺利过渡到《新德里行动计划》提供了机会。

239. 经社会核可了同时举办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和 1996 年世界基础设施论坛-亚洲作出的安排。经社会核可在会议中留出问答时间的想法，认为这使各国有机会解释各自不同的国情和采取的方针。

240. 经社会感谢印度政府愿意于 1996 年 10 月在新德里举办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和世界基础设施论坛以及马来西亚政府愿意于 1996 年 7 月在吉隆坡举办专家组会议以审议提交给部长级会议的文件。

241. 经社会认为各政府目前为部长级会议编写的国别报告对成员国和私营部门深具价值。

242. 经社会强调通过亚洲及太平洋基础设施发展机构间小组委员会为执行《新德里行动计划》进行机构间合作和协调的重要性，同时强调委员会和特别政府间特别会议应定期审查方案。

243. 经社会认为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是一个独特和有意义的举措，并对设立该联盟的工作进展表示满意。经社会欢迎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在 1996 年 10 月 29 日通过报告和部长级宣言之前宣布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的成立。

基础设施发展区域行动纲领

244. 经社会核可了《亚洲及太平洋基础设施发展区域行动纲领》，指出其中 8 个次级方案和 20 个方案要素都与本区域国家的需要直接相关。经社会注意到次级方案 7. 扶贫、农村地区和处境不利群体以及次级方案 8.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发展中岛国以及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基础设施需求的重要性。建议将方案要素 1.3. 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 1.5. 旅游业基础设施发展， 2.2. 基础设施及其服务的管理、维护和现代化以及 2.3. 基础设施发展融资作为高度优先活动。同时也要求尽早执行方案要素 3.1. 促进私营部门参与基础设施发展和经营的活动。经社会赞同分阶段执行《区域行动纲领》的建议，其中第一阶段(1997-2001 年)和第二阶段(2002-2006 年)。这将有助于根据本区域优先事项的不断变化在项目一级尽量灵活行事。经社会认为应由部长级会议审议将《区域行动纲领》变成一套造福成员国的业务活动的任务。

245. 经社会注意到印度和菲律宾代表团要求将一系列具体项目纳入《区域行动纲领》的请求。运输和通讯委员会在为部长级会议编写文件时将联同其他建议一道审议这些请求。经社会支持扩大和改进在基础设施部门积极开展工作的培训和教育机构潜力的建议。经社会注意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提议根据新德里行动计划协助开展运

领域人力资源开发方案。

246. 经社会敦促各捐助国和包括世界银行和亚行在内的金融机构继续为本区域国家的基础设施发展举措提供支助。经社会认为基础设施发展很重要，敦促开发计划署继续为可持续的人的发展的四个重点领域之外的活动提供支助。

247. 经社会注意到国际电信联盟的意见，指出几个国家已查明自由化、竞争和管理可作为纳入《新德里行动计划》的重要领域。

248. 经社会又注意到亚太电信共同体的建议，指出应由运输、通讯和旅游司负责协调亚太经社会电信方面的所有活动，以避免事务分散。

统 计

249. 经社会收到了有关统计领域的某些问题的文件 E/ESCAP/1028 和载有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报告的文件 E/ESCAP/1029 。

250. 经社会注意，秘书处统计领域里的活动为本区域各国统计的发展作出了非常有益的贡献，并为加强各国统计能力提供了极大的协助：经社会支持秘书处努力照顾不同类别的成员国的统计 求，其中包括处境不利的经济转型体。经社会建议亚太经社会鼓励各国通过用户需求评价、工作规划和人力资源开发等手段，以战略眼光建立统计能力。

251. 经社会注意到 1996 年 1 月-2 月在曼谷举行的统计专家工作组第九次会议提出的问题，并建议统计次级方案应支助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范畴内的其他次级方案，特别是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和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经社会还注意到以下观点：应特别重视统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其作为区域统计发展重点的作用及保留其在亚太经社会会议结构内的地位。还提请经社会注意工作组关于委员会第十届会议议程的各项建议。

252. 经社会认为，文件 E/ESCAP/1028 全面有益地审评了应全球各种事态发展而需要加以审议的统计领域里的重要问题，并基本支持文件中的各项建议和结论。经社会指出，文件正确地阐述了最近召开的几届关于社会问题的世界首脑会议给统计工作带来的影响。需要建立强有力的国家统计系统，帮助制定有效的社会政策，作出合理的决定，监测社会变革和评估社会和经济政策带来的影响，以便落实这几届首脑会议的行动计划。还强调应改善社会统计的可靠程度、有效程度和国际可比程度，进一步按性别分解以及更广泛地散发使用。经社会建议各政府高度重视创建和保持充足的数据库，监测各国在落实首脑会议政策主题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还指出需改进有关贫困问题的统计数字的概念和定义，并制定贫困指数，利于国家间比较。

253. 经社会基本支持秘书处文件中谈到的国家最低社会数据建议，同时认为，重点应是加强国家社会统计的手段。亚太经社会和其他区域委员会在协助各国找出统计差距和技能欠缺以及为弥补这些差距制定战略方面发挥关键作用。经社会建议秘书处编写社会统计手册，并在此方面举办培训班。经社会敦促捐助国和组织向秘书处提供财政和其他支助，使其能够收集和交流有关国家社会统计能力方面的有关信息，并安排相关的技术援助和培训活动。经社会注意到一些参加改善性别问题统计项目的国家所汇报的活动。该项目的一个成果是拟定了国家行动计划来弥补统计方面的差别和加强数据库，由有关统计数字来源机构执行。

254. 经社会确认， 1993 年国民核算体系的执行范畴和速度取决于各国当急需求和能力。经社会注意到，在有些国家， 19493 年国民核算体系有所调整，以配合当地情况。经社会赞同秘书处关于召开分区域培训班的建议，协助本区域各国落实这一体系，并敦促双边和多边捐助者为此向秘书处提供支助。经社会强调需要在 1993 年国民核算体系这一领域培训中级统计人员，并指出应及时进行培训，确保发挥影响力。经社会注意

到，一些国家需要处理具体问题如编制区域核算，评估家庭成员未计报酬的工作，以及非正规部门的贡献．还需要进一步综合经济和环境核算，和评估未直接衡量的金融中介服务．

255. 经社会承认本区域的劳务贸易越来越重要，因此强调提供这一方面可比的统计数字，并敦促秘书处在此方面协助各成员国．经社会指出，一些国家重视获得关于劳务交易的详细资料．经社会欢迎日本政府愿意按逐个情况提供有关劳务贸易统计数字和有关1993年国民核算体系方面的技术援助．

256. 经社会强调为提高统计能力，应交流在统计方面应用信息技术的经验．经社会支持统计专家工作组的建议：秘书处应作为一个交流中心支持这种信息交流．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为成员国的数据传播和收集提供了新的手段，同时也大量地增加了统计部门对培训的要求．在地理信息系统和联网等技术应用仍刚刚起步的国家，对统计人员进行信息技术培训尤其重要．经社会还建议采取补充作法，让从事信息技术的人员接受统计培训．经社会还要求秘书处为高阶层决策人员提供信息技术扫盲培训．

257. 经社会指出若干国家的统计部门已经在国际互联网(Internet)上设立万维网主页，另一些国家计划将国际互联网技术纳入其国家统计信息系统．经社会认识到国际互联网技术仍有一些安全风险，因此提醒各国统计部门注意其关键活动不要过度依赖国际互联网络．

258. 经社会强调国内进行信息协调的重要性；需要有效利用和运用协调手段．若缺少有效协调，则国家统计部门很难实现一系列目标，如念和定义标准化，及时编写精确的统计数字，尽量确保统计进程和结果一体化，以及高效率和高效益地满足人们对统计数字的需要．还需要进行协调，让各政府机构更多地意识到行政记录作为数字来源的重要性．如缺少这种意识，则各单位调整其系统时常常会丢失基本数据来源．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召开会议，分享资料并交流各国在开展统计协调方面的经验．

259. 经社会敦促各成员国充分重视下一轮人口和住房普查，并提供足够的资源．经社会赞赏地了解到若干国家已采取步骤，计划2000十年的普查，并改善普查的范畴、方法和问卷设计．经社会注意到，若干国家正计划利用现代技术和分散处理数据，尽可能在短时间内公布人口和住房普查数据．会议强调亚太经社会需要在协助各国筹备2000年人口和住房普查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此方面一些国家提到它们需要技术援助和培训来统计诸如人口特别群体．

260. 经社会感激地注意到，自第五十一届会议以来，秘书处的统计工作得到日本、荷兰、大韩民国和瑞典政府提供的大量双边捐助，同时澳大利亚向秘书处召开的各次会议提供技术投人．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和世界银行也慷慨提供了多边援助，欧洲委员会、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4合发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也提供人力援助．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

261. 经社会欢迎成立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作为经社会的附属机构，并注意到研究所理事会提交的报告内容．该理事会在1996年3月召开了第一届会议．经社会还注意到理事会决定成立一个工作队，根据区域内不断变化的需求和轻重缓急评估和改组研究所的方案．经社会要求尽早执行理事会关于工作队的各项决定．

262. 经社会在讨论研究所的活动过程中认识到，对于提高国家统计部门收集、处理和分析信息的能力来说，培训十分重要，并请研究所继续开展和扩大其培训方案，特别是采样、数据处理、分析和统计数字解释、报告起草和分发等方面．经社会请研究所培训统计数字的用户，还强调编写者和使用者之间应相互通气，以及需要培训统计人员掌握人际交流技能．经社会特别指出，应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经社会了解到，许多较小的统计部门失

去了受过培训的工作人员，因此急需培训这些国家的官员。

263. 经社会鼓励研究所扩大其培训工作，支助全球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决定的落实，并支助亚太经社会各次级方案的工作。经社会还强调培训对于改进人的发展指数和有关社会统计方面的数据十分重要。

264. 经社会强调信息技术在统计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因此需要让国家统计部门了解这一领域的新发展。经社会建议，研究所应在本区域培训统计人员利用信息技术方面发挥中心作用。

265. 1993 年采用了订正国民核算体系，及随后拟定的执行订正体系的方案急需指导和培训中级和高级统计人员。经社会认识到，研究所应响应这一需求。

266. 经社会关注提高研究所财政稳定性的需要，并赞赏地注意到若干国家承诺增加其向研究所的机构预算提供的年度捐助。经社会注意到经社会关于向区域机构提供最低限度捐助的指导原则，并呼吁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向研究所提供财政支助。经社会请各成员国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无偿借调专家，以支助研究所的方案。

267. 经社会十分感谢日本政府作为研究所的东道国自其建立以来一直提供财政和实物捐助，并为在东京开设的课程提供培训助研金。经社会欢迎日本政府表示继续支助研究所。经社会还赞赏开发计划署自 1970 年以来提供的宝贵支助，以及在上一阶段为加强各国可靠及时编写人的发展方面的数据能力提供的方案支助。经社会敦促开发计划署继续支助研究所低成本高效益的走向基层的方案，并请国际其它捐助机构援助研究所的活动。

268. 经社会热情感谢研究所即将离任的所长八年来提供的服务，并欢迎新任命的所长。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269.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30 。在经社会审议过程中提出了几个问题。经社会强调，亚太经社会提供给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的咨询意见和援助应继续给予优先注意。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

270. 经社会注意到 1995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6 日在纽约举行的《1990 年代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中期全球审查高级政府间会议的结果。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在执行《行动纲领》方面缺乏进展，以及本区域最不发达国家的经济增长实绩仍然较差。经社会认识到这些国家面临各种物质、地理位置和经济上的制约，非常难以克服。为了取得进展，最不发达国家在国家一级所作的努力需要国际社会通过财政和技术援助以及通过对最不发达国家有利的特别措施给予积极支持。

271. 经社会促请秘书处继续监测和协助《行动纲领》的执行，以改善本区域最不发达国家的社会经济状况。

272. 经社会注意到，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已作出一致努力，力求实行宏观经济改革，维持宏观经济稳定，健全公共开支管理，合理规划货币增长以及维持适当汇率，并鼓励发展本地私营部门。经社会还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往往没有足够的财力和人力落实意欲进行的改革，而管理面向市场的经济并将其纳入世界经济都需要适当的能力和体制框架。

273. 经社会建议，促进这些国家国内能力和体制建设的政策和方案均应加强，而国际社会应高度优先协助这些国家进行这方面的努力。

274. 经社会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仍然依赖官方发展援助作为其主要的外部筹资来源。正如高级政府间会议所指出的，来自双边和多边来源的官方发展援助减少正是本区域最不发达国家关切的一个主要原因。

275. 经社会敦促《行动纲领》中确定的援助

指标和承诺均应落实，并应确保向多边机构 包括亚太经社会提供足够的资金，用于支助其为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努力。

276. 经社会认识到许多最不发达国家仍然面临严重的债务问题，成为其为调整和振兴本国经济所作努力的一个主要障碍。人们公认需要减轻其债务负担，以便将其偿债责任减轻到可维持的水平；这就需要为双边官方债务和多边债务采取有力的国际债务战略。

277. 经社会促请成员国采取具体措施，以便减轻债务负担，并增加优惠筹资，来支持适当的经济政策措施。

278. 经社会认识到扩大外国投资大大有助于最不发达国家的发展，而且这也是加强区域经济合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内比较富裕的发展中国家可成为其较不富裕的邻国提供投资的重要来源。

279. 经社会建议，应对最不发达国家吸引外国投资的努力给予适当支助。

280. 经社会承认，为了遵守世界贸易组织新的多边贸易规则，以及查明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结果所带来的新的贸易机会，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需要重新制订贸易政策并审查其法律和体制框架。经社会还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有兴趣考虑建立一个安全网，来协助其应付因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所产生的即时和短期不利后果。

281. 为了使最不发达国家能够尽量利用乌拉圭回合协定产生的机会，经社会建议，应向其提供技术援助，以提高其遵守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应负义务所需的机构和人力能力，发展可贸易货物和劳务的供应能力，以及提高其充分利用普惠制的能力。应向非世贸组织成员提供类似援助，以便利其加入该组织。此外，应考虑改善关于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利害关系的产品的普惠制，并以灵活和支持的方式应用原产地规则。

282. 经社会认识到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国因地理障碍而引起的具体需要，因而注意到 由于国内市场狭小分散以及运输费用高昂引起的各种问题均表现在实施发展项目以及提供诸如保健、教育、基础设施、电力和水等方面的社会服务的费用居高不下。经社会还注意到每年发生的自然灾害产生的影响，仍然对最不发达国家的生活品质造成不利后果。

283. 经社会建议，应加强为解决这些国家的运输和基础设施问题所开展的活动。经社会还请捐助者增加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以减少每年发生的自然灾害特别是洪泛和干旱所造成的损失。

284.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有几个发展中成员国主动提出开展技合和经合活动，并促请最不发达国家尽量利用这些机会。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发展中岛国

285. 关于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经社会注意到，迅速变化中的国际经济环境正对太平洋岛国的发展实绩日益产生影响。特别是由于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成功结束，太平洋岛国努力增加其出口并使出口多样化以及吸引更多的外国直接投资流动，具有关键重要意义。经社会在强调太平洋岛国需要并应有机会与亚洲国家发展贸易和投资关系时，还强调加强其本身之间的这种关系也很重要。经社会还对日本政府计划在东京建立南太平洋经济交流支助中心表示赞赏。经社会希望这一中心有助于加强太平洋岛国与日本之间的贸易和投资联系。经社会对秘书处就乌拉圭回合结果和世界贸易组织问题向几个太平洋岛国提供了咨询意见以及协助太平洋岛国加强其特别是与有活力的亚洲经济体之间的贸易和投资联系表示欢迎。

286. 经社会促请秘书处和其它有关机构继续在贸易和投资领域向太平洋岛国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意见，其中包括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义务有关的问题的咨询意见，以及协助太平洋岛国加强其与有活力的亚洲国家以及他们相互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关系。

287. 经社会在确认太平洋岛国需要努力开放经济的同时，承认其中大多数国家一直在作出一致努力，奉行健全稳定的国内政策，并开展政策改革，以便继续维持竞争力。经社会指出，它们肩负的任务不易，因此认为外部援助对于协助其作出努力具有关键作用。经社会还注意到，有几个国家因缺乏可靠数据以致妨碍了适当政策的制订、实施和监测。

288. 经社会促请秘书处，包括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继续向太平洋岛国提供经济调整和改革措施方面的咨询意见，并协助加强政策制订与实施、机构建设以及有关统计资料的收集和分析方面的国家能力。

289. 经社会认识到，鉴于太平洋岛国的生态系统脆弱以及自然资源有限，这些国家需要制订能够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政策。经社会承认，其中许多国家最近几年为此目的在国家和分区域两级采取了举措，但仍有很多未尽人意之处，需要继续提供国际援助。就此，经社会欢迎亚太经社会，尤其是通过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与南太平洋区域环境规划署之间在建立旨在监测1994 年在巴巴多斯举行的发展中小岛屿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结果的区域机制方面进行的合作。

290. 经社会请秘书处和其它机构及组织继续向太平洋岛国致力于可持续发展的努力提供技术和咨询援助。

291. 经社会认识到，秘书处尤其是通过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为协助太平洋岛国从事发展作出了持续努力。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继续不仅向太平洋岛国而且还向分区域机构提供非常宝贵的建议和援助。

292. 经社会请秘书处继续向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提供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然而，鉴于目前资源缺绌，经社会促请秘书处维持并加强与分区域组织的现有合作，以避免活动重复。

293. 经社会注意到，技合活动可在人力资源开发和加强体制方面作出有益贡献。经社会对亚洲几个发展中国家在其本国技合活动下主动提出向太平洋岛国提供服务，表示赞赏。

294. 经社会促请太平洋岛国利用现有的技合活动，并宣布其优先领域，供提供技合援助。经社会建议，那些在本国技合援助方案下主动提出提供这种援助的亚洲发展中国家应努力为这样确定的优先事项牵线搭桥。

295. 经社会对为支助亚太经社会开展使太平洋岛国受益的活动提供资源的所有捐助者表示赞赏。特别提及了对太平洋信托基金的捐助，认为该基金非常有用，使太平洋岛国能够持续积极参加经社会各届会议。经社会促请捐助者继续支助亚太经社会为这些国家开展的活动。

方案规划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

296. 经社会收到关于 1998-2001 年期间中期计划草案的文件 E/ESCAP/1031 。

297. 执行秘书指出，中期计划草案是在考虑到本区域正在进行的及正在出现的发展优先事项情况下，根据经社会与其它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确立的任务制定的，以便确保有一个有助于产生最佳结果的协调方法。促请经社会先审查该计划草案，然后将其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最后核可。然而，按照经社会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2 号决议第 5 段，经社会将最迟于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审查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包括其优先主题和附属结构。审查之后，可能需要修改方案的内容。将尽早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提交更改建议。

298. 经社会对中期计划草案表示满意并予批准，认为其既具综合性又内容广泛，适当反映了经社会在其第 48/2 号决议中规定的主题轻重缓急次序。该计划还考虑到成员国面临的新的挑战及其不断变化的需要。经社会赞扬其侧重于改进与其它联合国组织和专门机构的协调与合作，以便采取一种综合方法，并避免可能的工作重复与重

叠。

299. 经社会指出，为了使该计划更有效力和成效，该计划应在次级方案1“区域经济合作”下把重点放在重要领域，例如分区域间和分区域内经济合作，其中包括贸易举措、信息技术用于各发展部门、促进外国直接投资以及区域内转让技术。应想方设法加强东北亚与其它分区域和国家之间的合作。在扶贫领域，应特别强调亚太经社会成员间为制定农村和城市发展举措进行数据交流和技术转让的重要性。需要进行人力资源开发来建立并维持高效率的数据分析和交流系统。

300. 在基础设施发展方面，经社会指出，该计划应强调城市发展和对本区域经济有重要意义的基础设施项目的筹资，其中包括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发展旅游也是该计划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301. 在统计领域，经社会指出，该计划应着重服务部门扩展的影响、信息技术进步用于统计目的、以及需要采取人力资源开发总体方法。该计划还应反映全球首脑会议对统计的影响。为了帮助应付日益增加的城市问题，亚太经社会不妨考虑发起一个涉及国家间交流城市和国家以下一级发展方面优先统计数据的城市信息系统。总之，该计划应有助于加强联合国系统内及与国际金融机构之间的协调，特别是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与货币基金组织统计司之间的协调。

302. 经社会注意到，该计划探索了最不发达国家和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特殊问题和需要，同时注意采取能够使其加入本区域经济发展主流并最终从先进成员国的经济活力和繁荣获得更大收益。

303. 有一个代表团在注意到关于进一步改进该计划的建议时指出，鉴于联合国目前的财政困难，该计划必须切合实际，并应反映实施财政紧缩的要求。

304. 执行秘书说，尽管资源日益短缺，将尽一切努力来满足成员国的需要和需求，但他同时指出，对工作方案进行调整不可避免。他告知经社会，联合国总部正在研究财政危机对工作方案的影响。他向经社会保证，成员国提出的建议将尽可能纳入中期计划。

1994-1995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305. 经社会收到文件E/ESCAP/1032和Corr.1。

306. 经社会对1994-1995年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总的来说表示满意，该工作方案是首次根据经社会第48/2号决议规定的专题工作方法制定的。经社会指出，由于为应付联合国财政危机实行了特别措施，一些产出和活动被删除、修改或推迟了。经社会获悉，对所有联合国机关实行的财政紧缩将继续下去，而秘书处将在今后的方案规划中考虑到这一点。

307. 经社会注意到，用于执行工作方案的经常预算工作人员资源只占拨给秘书处的经常预算工作人员资源的77.2%。请秘书处提供一个关于因空缺、调配、休假和病假而不能出勤的经常预算工作人员资源百分比的更细的细目表。

1996-1997年方案更改建议

308. 经社会收到文件E/ESCAP/1033和Add.1、Corr.1。经社会获悉，原建议删除的题为“《1990年代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进度中期审查的后续行动”的方案活动6-5-201现预计在本两年期内付诸实施。因此，该项活动将保留在工作方案内。

309. 经社会注意到，联大在决定1996-1997两年期方案预算时为该两年期规定了26.08亿美元的最高限额。经社会还注意到随后要求秘书处除了维持专业人员和总务人员两级经常预算工作人员6.4%的空缺率外，还要确定将工作人员和非工作人员费用节省375万美元。为响应这一要求，秘书处确定节省93 000美元的购买设备拨款并建议对已经空缺的或预计很快将空缺的员额冻结1 135个工作月。这样可使专业人员以上职类的空缺率达到大约11.5%，总务人员职类达到7.3%。该

两年期内将维持这个水平。

310. 经社会对拟议的空缺率高于将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达到的专业人员和以上职类 9%的估计平均空缺率以及总务人员职类 7%的平均空缺率，表示关切。经社会还对削减预算会对工作方案的主要优先领域产生不利影响表示关切，尤其是会影响到贸易政策和促进、环境、妇女参与发展以及基础设施发展。在这些领域提供援助对于本区域各国加快经济和社会发展至关重要。经社会认识到需要提高联合国的效率和效果，但同时认为实施改革时应对发展中国家的迫切需要给予应有的考虑。

311. 经社会注意到关于秘书处应尽一切努力增加其预算份额的建议。经社会还注意到关于秘书处应对向本区域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技术援助的各组织的工作方案进行比较分析的建议。经社会认为，这种分析对查明工作上的重叠和／或取长补短大有裨益，从而有助于更好地利用资源以及加强亚太经社会作为区域一级协调者的角色。

312. 经社会认为，拟议删除的一些方案活动极为重要，应予以保留。这些活动包括劳务贸易培训；中小企业技能培训；常规和新兴技术的创造、转让、采用和利用；增强技术能力促进无害环境技术用于工业结构改革；以及一个贫困衡量方法讲习班。

313. 有一个代表团敦促亚太经社会的援助方案继续优先重视太平洋岛国，尤其是应优先重视太平洋岛国与亚洲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合作。在这方面，该代表团强调了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作出一致努力的重要性。

314. 经社会赞扬对预算紧缩的认识。经社会还对根据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为减少目前两年期出版物数目而审查出版物方案的建议表示欢迎。

315. 经社会批准了载于文件 E/ESCAP/1033 和 Add.1 及 Corr.1 的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更改建议。重印的工作方案见本报告附件一。

1996 年 4 月-1997 年 3 月会议日历

316. 经社会核可了载于文件 E/ESCAP/1034 的 1996 年 4 月至 1997 年 3 月暂定会议日历。

317. 印度代表团指出该国正在筹备定于 1996 年 10 月在新德里举行的三个会议：基础设施问题部长级会议高级政府官员预备会议、部长级会议本身、和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简化网第四次会议。此外，还在筹备定于 1996 年 9 月在印度海得拉巴举办的农村可持续发展讲习班。

318.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希望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在 1997 年 4 月举行，而不是在暂定会议日历上提议的 1997 年 3 月。

319. 经社会欢迎中国政府慷慨提议于 1997 年 3 月在中国上海纪念亚太经社会五十周年。经社会通过了关于纪念亚太经社会成立五十周年上海讨论会的第 52/2 号决议。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及宣布捐款意向

320.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35 ，其中强调了在执行技合活动方面的进展和预算外支助的技术合作活动以及在促进和执行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方案方面面临的困难。

321. 经社会重申技合作为加强发展中国家国家和集体自力更生的手段的重要性，并确认发展中国家本身应负起技合的主要责任。经社会指出可供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向较先进的发展中国家学习的技合活动日益增加，同时种类繁多。然而，技合活动的执行与其潜力不相称。

322. 经社会强调发展中国家对其国内的技合活动的设计和执行提供更多的人力和财政资源至关重要。发展中国家也应从其他发展中国家所提供的机会受益。亚太经社会担当促进技合活动的作用，并利用三方资金或通过三方合作筹集更多资源，以促进技合业务活动的开展，尤其是让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发展中岛国和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开展技合业务活动。应定期举办更

多的培训讲习班和研讨会，旨在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的国家技合联络点，并使联络点了解它们可通过更有效和更多地参加技合活动的设计和执行和在项目执行中采取技合的方法而能获得的收益。请捐助国和较先进的发展中国家增加对亚太经社会提供开展促进性和业务性技合活动的财政支助。

323. 执行秘书通报经社会 1995 年供亚太经社会用于执行技术合作活动的预算外资源总额为 22 374 000 美元，比前一年的 22 397 000 美元略减少了 23 000 美元。在 1995 年的总额中，9 120 000 美元(40.8%)来自联合国系统内的来源， 12 330 000 美元(55.1%)来自双边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及准成员， 920 000 美元(4.1%)来自其他组织。

324. 双边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及准成员捐助的12 330 000美元中，有10 620 000美元(86.1%)来自 8 个发达捐助国，即澳大利亚、芬兰、法国、德国、日本、荷兰、新西兰和瑞典。日本的捐款约为 5 730 000 美元，仍是亚太经社会的最大双边捐助者，其次为荷兰，其捐款额为 2 040 000 美元。 22 个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共捐款 1 710 000 美元(13.9%)。其中大韩民国是最大的捐助者，捐款额为 767 864 美元现金，占发展中国家现金捐款额的 44.9%，其次是中国，捐助了 337 260 美元现金，占 19.7%。

325. 双边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及准成员的慷慨捐款使秘书处得以着手执行其工作方案内的 99 个技术合作项目，财政支出达 8 180 000 美元。剩余的 4 150 000 美元拨给了亚太经社会各区域机构和区域农机网、太平洋信托基金和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用作机构和方案支助。

326. 除了现金捐款外， 1995 年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也提供了 372 个工作月的无偿借调专家服务，而 1994 年亚太经社会只得到 221 个工作月这类服务。无偿借调专家提供的宝贵服务加强了秘书处常设工作人员队伍，并大大加强了执行技术合作方案的能力。

327. 执行秘书通报亚太经社会为其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开展业务活动能力取决于各政府、联合国组织和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所提供的预算外资源。在全球范围内发展援助资源流动的趋势不断变化，以实际价格计算官方发展援助水平的降低以及对奇缺的发展援助资源的需求压力日增，竞争剧烈，这都对提供给亚太经社会的预算外资源产生影响。尽管以绝对值计算的流入量保持了以往的水平，但随着技术合作费用的不断上升，以及由于成员数目和新规定的活动的增加，成员和准成员的需求不断上升，因此,对资源的需求也大大增加。同时，采取主题工作方针使项目的规模增加，期限延长。为了有效执行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方案，已采取了利用捐助者资金的新办法，如为多年期项目提供支助，提高各项目的预算限额，提早发放核可资金用于执行技术合作活动并让秘书处在决定那些项目有捐助者支助方面有更大的灵活性。

328. 执行秘书提请经社会注意参加国对亚太经社会旗下的三个区域机构，即亚太技转中心、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杂豆根茎作物中心)和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亚太统计所)，以及关于区域农机网的特别区域项目所提供的体制支助资金短缺。虽然亚太统计所实现了很大程度的资金稳定，而其它机构则难以确保其机构的生存能力，严重影响了为执行其各自的工作方案获取充足资源的努力。执行秘书又提请经社会注意按认捐额及时支付对区域机构和区域农机网机构费用捐款的问题，这一问题仍旧悬而未决。

329. 执行秘书提请经社会注意秘书处在文件 E/ESCAP/1035 第 35-39 段和第 41 段中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包括：捐助者、参加国、多边供资机构以及区域金融机构增加年度捐款额；由较先进的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建立新的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让秘书处确定应由捐助者年度捐款额供资的项目使项目批准过程更为灵活；参加政府

和捐助国向区域机构和区域农机网的机构和方案支助提供更多的捐款，最不发达国家对机构支助的最低捐款额为 1 000 美元，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最低捐款额为 15 000 美元，并在各日历年年初付款。

330. 执行秘书对所有捐助国、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联合国系统内的供资机构和其他组织提供的慷慨和宝贵的预算外捐款深表谢意。他强调指出鉴于上述背景，捐助者、成员和准成员增加捐助对于执行核定工作方案内的许多活动至关重要。

331. 经社会注意到下列 1996 年捐助承诺。

332. 澳大利亚。澳大利亚代表宣布该国政府 1996 年将向亚太经社会预算外方案捐助 400 000 澳元。这些资金将用作支助经澳大利亚与亚太经社会商定的优先领域的活动。这些领域包括环境、扶贫、卫生和药物滥用、运输和通讯、以及统计。他对同秘书处每隔半年一次的方案规划磋商机制表示满意，这一机制有助于进一步明确定由该国政府支助活动的目标及扩大这些活动的影响。这一机制也有助于改进秘书处各司间在提出和执行预算外项目建议方面的协调。他重申澳大利亚政府将继续支持这一机制，并希望这将有助于进一步改进预算外方案的执行。他表示作为澳大利亚预算外捐款的一部分，澳大利亚已同意继续为设在维拉港的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支助一个 100 000 美元的咨询基金，这一基金部分用作让澳大利亚顾问开展短期活动。该信托基金在需要时可从澳大利亚的预算外捐款中补充。他重申太平洋信托基金应按照既定目标行事，特别要包括为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参加经社会届会提供财政援助。他进一步表示，预算外方案使亚太经社会与澳大利亚政府发展援助组织建立起密切的关系。同时亚太经社会与政府其他部门和机构的关系又有所加强。例如，英联邦科学和工业研究组织的空间科学和应用处向亚太经社会区域空间技术应用方案提供了技术援助并开展人员交流。家庭服务和保健部也向 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提供了 50 000 澳元。

333. 孟加拉国。孟加拉国代表宣布尽管作为一个最不发达国家，该国政府在 1996 年的捐款额仍将保持在 1995 年的水平，即: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7 0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1 000
(c) 亚太统计所	5 000
(d) 区域农机网	6 000

此外，孟加拉国将向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亚太发展中心)捐助 15 000 美元。

334. 文莱达鲁萨兰国。文莱达鲁萨兰国代表表示 1996 年将向亚太统计所捐款 5 000 美元。此外，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10 000 美元。

335. 中国。中国代表宣布该国政府在 1996 年的捐款总额为 337 000 美元和 750 000 元人民币:

(a) 用于中国-亚太经社会合作项目的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 750 000 元人民币

(b) 用于中国-亚太经社会合作项目的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包括亚太经社会技合补充基金的 4 万美元、太平洋信托基金的 1 万美元) 150 000 美元

(c) 区域机构:

亚太技转中心	20 000 美元
亚太统计所	40 000 美元
区域农机网	10 000 美元

此外，中国将向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近海地学协委会)捐助 50 000 美元，向亚太发展中心捐助 55 000 美元，并向台风委员会捐助 12 000 美元。

336. 朝鲜人民民主主义共和国。朝鲜人民民主主义共和国代表向秘书处表示该国政府 1996 年将以本国货币向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捐助 10 000 圆。

337. 法国。 法国代表宣布其国政府 1996 年

将按 1995 年的水平向亚太经社会提供支助和合作。在其提供的支助和合作中约 500 000 美元为现金，用于项目和太平洋信托基金。在以无偿借调专家的形式提供实物捐助方面，1995 年向亚太经社会提供了 7 名这类专家。就是否继续提供这类专家的问题将根据需要逐案进行审查。她肯定 1996 年会继续向杂豆根茎作物中心提供这类专家。

338. 德国。德国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6 年的认捐额为 500 万马克(相当于约 340 万美元)，其中包括为延长区域肥料销售和推销援助方案项目提供 200 万马克，为延长对亚太技转中心的支助提供 300 万马克。

339. 印度。印度代表宣布其政府的以下捐款意向: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100 000(本国货币)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5 000
(c) 亚太统计所	10 000
(d) 区域农机网	15 000

对亚太技转中心的认捐是除了向新德里的该中心提供东道设施以外的捐助。此外，其政府 1996 年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66 000 美元，而过去只有 55 000 美元。

340. 印度尼西亚。印度尼西亚代表宣布该国政府将提供下列捐助:

(a) 亚太技转中心	15 000 美元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280 430 000 卢比
(c) 亚太统计所	40 000 美元
(d) 区域农机网	15 000 美元
(e) 太平洋信托基金	5 000 美元

此外，印度尼西亚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47 300 美元，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50 000 美元。

34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宣布该政府 1996 年将向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捐款 15 000 美元。

342. 日本。日本代表宣布一旦国会批准国民预算，其政府就将继续通过日本国际协力厅提供无偿借调专家并通过亚太统计所接受学员。在同样条件下，日本还将捐现金约 550 万美元，其中包括向日本-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亚太统计所、杂豆根茎作物中心的捐款，以及为印度支那发展论坛的拨款 100 万美元。日本还将向亚太统计所提供长期无偿借调专家，作为实物捐助，这部分的捐助约合 260 万美元。日本代表请秘书处继续对各项目执行工作进行行政改革。

343.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表示其政府 1996 年将向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捐款 1 000 美元。

344. 澳门。澳门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6 年将向亚太统计所捐款 17 000 美元。此外，还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10 000 美元，向台风委员会捐款 12 000 美元。

345. 马来西亚。马来西亚代表宣布下列认捐额: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10 000
(b) 亚太统计所	10 000
(c) 太平洋信托基金	1 000

此外，马来西亚还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提供 46 200 美元的年度捐款和 440 000 马来西亚元(约合 176 000 美元)作为年度赠款。

346. 缅甸。缅甸代表宣布其政府将向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捐款 2 000 美元，向杂豆根茎作物中心捐款
2 000 美元，向亚太统计所捐款 1 000 美元。

347. 尼泊尔。尼泊尔代表宣布尽管尼泊尔是一个最不发达国家，其政府仍打算作下列捐款:

	美 元
(a) 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	2 492
(b) 亚太技转中心	1 000
(c)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500
(d) 亚太统计所	1 000

此外，其政府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5 000 美元。

348. 荷兰。荷兰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7 年将向亚太经社会捐助 300 万荷兰盾(约 200 万美

元)，这相当于 1996 年的水平．将通过荷兰与亚太经社会之间的分期付款协定向亚太经社会提供这一捐款． 1996 年这些捐款用于为约 40 个项目提供资金，主要重点是扶贫、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和妇女参与发展．除非另外通知秘书处，否则今后还将保持这些具体的重点．

349. 新喀里多尼亚．新喀里多尼亚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6 年将向太平洋信托基金捐款 50 万太平洋金融共同体法郎，约合 5 000 美元．

350. 巴基斯坦．巴基斯坦代表宣布下列认捐额: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5 000
(b) 亚太统计所	15 000
(c) 区域农机网	12 000

此外，巴基斯坦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33 000 美元，向亚太电信共同体捐款 14 420 美元．

351. 帕劳．帕劳代表表示，其政府认为技术合作活动对于本区域共同的经济社会发展至关重要．作为一个发展中受惠小岛国，帕劳对各成员国能够并愿意为亚太经社会这些非常有意义的方案提供捐助表示感谢．

352. 巴布亚新几内亚．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宣布 1996 年捐款额如下:

	美 元
(a)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10 000
(b) 太平洋信托基金	30 000
(c) 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	10 000

353. 菲律宾．菲律宾代表宣布下列捐助: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4 5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5 600
(c) 亚太统计所	11 300
(d) 区域农机网	6 500

此外，菲律宾政府宣布向近海地学协委会认捐 28 000 美元，向亚太发展中心认捐 71 000 美元．

354. 大韩民国．大韩民国代表宣布其政府将把对大韩民国-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的捐款增加 40%，从 500 000 美元增加到 700 000 美元．他还重申其政府坚决支持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其政府 1995 年向亚太经社会提供了 9 名无偿借调专家服务．同时宣布了下列具体的捐款意向:

	美 元
(a) 大韩民国-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	700 000
(b) 亚太技转中心	15 000
(c)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20 000
(d) 亚太统计所	40 000

此外，其政府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100 000 美元，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60 000 美元．

355. 俄罗斯联邦．俄罗斯联邦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5 年向亚太经社会活动提供的实物捐助主要是向亚太技转中心提供先进技术．预计 1996 年将继续提供这类捐助．俄罗斯联邦作为亚太经社会的区域成员，将考虑以其他形式加强对亚太经社会的援助．

356. 新加坡．新加坡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6 年的认捐额如下:

	美 元
(a) 亚太统计所	5 000
(b) 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	5 000

357. 斯里兰卡．斯里兰卡代表宣布下列认捐额: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5 0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10 000
(c) 亚太统计所	5 000

此外，斯里兰卡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27 500 美元．斯里兰卡政府届时将向秘书处通报对区域农机网的认捐额．

358. 泰国．泰国代表宣布下列认捐额:

	美 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15 0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30 000
(c) 亚太统计所	13 000
(d) 区域农机网	15 000

(e) 太平洋信托基金 1 000

(f) 用于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和蒙古参加会议的信托基金 2 000

此外，1996 年泰国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40 000 美元，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40 000 美元，向台风委员会捐款 12 000 美元。

359. 美利坚合众国。美国代表表示虽然作为惯例其政府一向除向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年度捐款外不提供其他援助，但其政府强烈支持亚太经社会的目标，并欢迎为实现这些目标所提供的任何预算外捐助。

360. 瓦努阿图。瓦努阿图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6 年将向太平洋信托基金捐款 1 000 美元。

361. 越南。越南代表宣布其政府 1996 年将向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捐款 5 000 美元。稍后将向秘书处通报其对亚太技转中心、杂豆根茎作物中心、区域农机网和亚太发展中心的捐款意向。

362. 1996 年 27 个成员和准成员向亚太经社会的认捐总额约 17 450 000 美元其中包括 10 450 000 美元的现金和约 7 000 000 万美元的实物捐助。这些数额不包括宣布为近海地学协委会、亚太发展中心和台风委员会的捐款。

363. 经社会注意到，上文提到的认捐总额并不包括在本届会议未宣布捐款意向的其他成员和捐助国可能提供的捐助，也不包括几笔未用数额表示的认捐值。此外，认捐总额中并未包括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将向亚太经社会执行的各个项目提供的预算外资源。

364. 经社会赞同秘书处的建议，即应更全面地执行亚太经社会的技术合作活动，以及使经社会的区域机构和区域农机网能顺利运作。

365. 执行秘书感谢各成员、准成员和捐助国在本届会议上宣布的捐款意向。这的确象征着它们对亚太经社会目标和优先事项的承诺和支持。他重申秘书处决心本着尽量少花钱多办事的方针利用这些捐款造福于亚太经社会的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

为促进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加强组织间合作

366. 经社会收到文件 E/ESCAP/1036 。执行秘书向经社会指出，秘书长在方案执行和促进组织间合作方面注重采取统一的办法。他回顾，最近举行的各次全球性会议都强调面向各个方面的发展，采用全盘办法，通过涉及若干专门领域的综合方案寻求解决办法。目前在资源方面的制约也需要加强机构间合作，以最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执行方案。1996 年 2 月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中曾指出加强合作的方式，认为应共同筹措综合活动的资金，并让非政府组织和关心的政府与。执行秘书强调，亚太经社会与其它联合国专门机构和机关所进行的一些技术合作活动已发展成长期性的安排，而中亚各共和国的出现最近也已扩大了亚太经社会－欧经委会之间的合作。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也已增加；这已提高了方案实施率，并有助于确保各项活动更具针对性，和有当地社区受益团体的参与。执行秘书指出，由于本区域地域辽阔，通过与各分区域组织的经常协商安排，各分区域已成为区域合作的组成部分。

367. 经社会对于加强组织间合作所作的努力表示满意，着重指出了两个发展动态：(a)成立了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b)通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在促进合作方面持续作出进展。经社会认为，从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的工作已显示亚太区域间委员会涉及各项具体问题，它并将推动交流、交换信息和有效利用资经社会建议，对相关机构和组织的工作方案进行详细的比较性分析将有助于发展相互配合的方案。

368. 经社会认识到亚太经社会和欧经委会应合作向各自经济处于转型期的成员提供技术援助。因此，它建议经社会和欧经委会继续合作和

协调，以便对有关国家提供援助．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目前秘书处与各分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经社会希望即将在德黑兰举行的分区域组织第三次会议上对这种合作提出切实可行的形式．

369．经社会注意到，国际社会安全协会对于具有各种需要和压力的国家提供社会和经济发展方案．该协会最近再次设立其亚洲－太平洋区域办事处．这一办事处应纳入区域合作机制．

370．经社会注意到文件 E/ESCAP/1036 在指出一系列组织间的联系时，专注于进程而没有指出这些联系的成果．经社会认为，必须分析广泛的组织间合作的成果，从而确定机构安排的效用．经社会建议向太平洋岛屿经济体提供技术援助的机构间合作，以便增加这种援助的效用．经社会认识到目前资源上的制约已促成扩大机构间合作，这将有助于提高效率．不过，为了达到节省费用的目的，可能在初期需要更多经费，以便能够精简组织间合作．

371．经社会提议亚太机构间委员会应与常驻代表咨委会保持联系，以确保亚太机构间委员会在作出决定时会考虑到各成员国提出的建议．经社会认识到没有与工发组织达成重大的合作领域．经社会指出，贸易与投资、运输与通信、人力资源开发以及能源是机构间合作的优先领域．

区域政府间机构的报告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372．经社会收到秘书处随一份说明转来供参考的亚太发展中心报告(E/ESCAP/1037)．

373．中心主任报告说，1995 年意义重大，它标志着中心的工作方案从第五阶段(1991-1994)向第六阶段(1995-1998)过渡．中心成立于 1980 年，目前已成为区域专业人才汇集的首要机构．1995 年中心开展了 27 项研究和培训活动，有来自 27 个国家的 200 多位人员参与了这些活动．中心发行 7 份出版物，涉及的领域有能源、性别、经济管理、公共行政和可持续发展．

374．1995 年中心的机构资金总额为 2 914 480 美元，比上一年增加了 2.8%．机构资金的三分之一来自成员政府的自愿捐款；而 1994 年是四分之一．东道国政府的赠款略有增加，同时，结转余额占总收入的 38.3%，而 1994 年为 40%．1995 年总支出，不算结转的余额，为 1 912 557 美元，而 1994 年为 1 720 103 美元，即 1994-1995 年期间支出增加了 11.2%．1995 年机构预算呈现 114 147 美元的赤字，而 1994 年是稍有盈余．因此，截至 1995 年 12 月 31 日的现有储备资金为 1 001 923 美元，或比前一年减少 10.3%．

375．主任对成员国提供的支助表示感谢并邀请亚太经社会其他成员国加入该中心，成为参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发展的积极伙伴．

376．若干代表团谈到了亚太发展中心根据本区域的需要在发展研究和培训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有人提出，亚太发展中心可作为亚太经社会发展课题的“智囊团”，发挥有益的作用，可以参与会议，例如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会议．

377．宣布打算将向中心的年度捐款从目前的水平上加以提高的成员国有：印度(总额增至 66 000 美元，比上一年增加 20%)、尼泊尔(总额增至 5 000，增加 67%)和泰国(总额增至 40 000 美元，增加 10%)．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

378．经社会收到秘书处随一份说明转来供参考的近海地学协委会的报告(E/ESCAP/1038)．

379．在过去一年里近海地学协委会在能源、矿物和沿海区这三大部门的项目活动中继续取得重要进展．在能源部门，资源数据管理和盆地动态分析方面的项目已经启动．在矿业部门，努力将电脑技术应用于区域地图的绘制和地学数

据的诠释．在沿海区部门，1995年启动了地学用于沿海区综合管理和东南亚、东亚沿海区开发方案（沿海计划）．

380.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近海地学协委会成员国的有力承诺及合作国家和有关组织的支持．经社会还注意到，为了增强近海地学协委会的活动，有必要加强这种承诺．经社会要求近海地学协委会同亚太经社会保持密切合作，在制订和执行工作方案时加强机构间的协调，以避免工作的重复并有效利用现有资源．

381. 经社会感谢加拿大、丹麦、法国、日本、荷兰、挪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以及有关合作组织向沿海和能源管理、及矿产资源开发等方案领域提供了援助．

湄公河委员会

382. 经社会收到秘书处随一份说明提交参考的湄公河委员会的报告(E/ESCAP/1039)．

383. 经社会注意到1995年4月5日柬埔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和越南等四个湄公河下游流域国家签署的《湄公河流域可持续发展合作协定》的主要执行活动所取得的进展．该项《协定》设立了湄公河委员会以取代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亚太经社会的前身)于1957年建立的湄公河临时委员会．

384. 经社会获悉，湄公河委员会的一些主要成就包括设立三个常设机构：部长级/内阁级理事会、司长级的联合委员会以及作为湄公河委员会的技术和行政机构的秘书处．此外，还设立了三个常设小组委员会，其任务是：制订湄公河流域发展计划(制订联合项目和方案的流域开发战略和优先事项)；制订河水利用和流域间分流规章(为执行《协定》所达成的原则进一步提供技术细节)；以及制订总部和有关总部及业务协定．此外，还成立了一个工作队，以捐助者咨商小组(为保证湄公河委员会及其秘书处的经费而调动资源)的设立和运作事务．湄公河委员会还同湄公河的上游流域沿岸国缅甸和中国举行了两次探讨性会议．

385. 经社会注意到，湄公河委员会加强了它同其他国际组织和分区域开发工作的关系，例如湄公河上游四角经济区、亚行的大湄公河分区域计划、印度支那综合开发论坛及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环境署和世界银行的分区域活动等．湄公河委员会还同其它江河流域委员会接触交流经验，其中包括Murray-Darling河流域委员会和咸海盆地委员会．同咸海盆地国家的接触是通过亚太经社会进行的．

386. 湄公河委员会向经社会简介了湄公河委员会秘书处的1995年工作方案，总共涉及79个项目，其中包括正在进行的46个由17个捐助者提供支助的项目．1995年捐助者承付的款项数额达2 700万美元．湄公河委员会感谢开发计划署、亚太经社会和捐助界自湄公河委员会成立以来向它继续不断给予的支持和援助．

387. 经社会获悉，湄公河委员会1996年工作方案包括97个项目，需要2.17亿美元，而且湄公河委员会落实的工作重点已从国家优先事项转移到流域/区域优先事项．

388.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湄公河委员会目前的成员对湄公河委员会的设立及其活动感到欣慰，它们希望中国和缅甸最终将参加湄公河委员会．经社会欣闻，中国十分重视湄公河委员会的目标和活动，湄公河委员会已与中国和缅甸建立了正式对话机制．

389. 经社会对湄公河合作倡议正在变成现实表示满意，这是亚太经社会多年来的“期望”．这种合作不仅有助于扶贫和提高分区域人民的生活水平，而且也是一项建立信心措施，使该地区能够实现长期和平与繁荣．经社会重申支持湄公河委员会的工作．

390. 经社会高兴地注意到捐助国和机构不断地支持湄公河委员会，并希望这方面的援助能够继续不断地增加．

台风委员会

391. 经社会收到秘书处随一份说明转来的台风委员会的报告(E/ESCAP/1040)。委员会代表对此报告作了介绍。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委员会在1995年取得的进展，其中包括在气象和水文组成部分、防灾备灾、培训和研究方面。经社会还注意到委员会1996年工作计划。

392. 经社会注意到台风委员会对亚太经社会向委员会进行的各项活动提供的支助表示感激，其中特别是全面预防洪泛损失和向委员会成员提供培训和咨询服务方面的活动。经社会还注意到多年来世界气象组织为台风委员会的工作作出的宝贵贡献。

393. 经社会赞赏台风委员会为提高本区域易遭灾害国家的减灾备灾水平作出的宝贵贡献。台风监测、预报和台风信息传播以及水文和备灾措施，都大大减轻了台风的影响。

394. 经社会欣慰地注意到各地对台风委员会的工作日感关心，这显示于文莱达鲁萨兰国、印度尼西亚和新加坡出席了1995年年会。中国告知经社会，中国计划1996年为台风委员会的台风预报专家主办一次到中国参观考察的活动，并为参加者支付当地费用。

395. 经社会注意到日本为委员会的工作作出了宝贵贡献，并不断给予支助，特别是设在东京的区域专门气象中心的预报服务。日本认为委员会有必要审查和加强其活动及其秘书处系统，日本敦促在下一届理事会会议中审议这些事项。

396. 经社会注意到委员会计划发动水灾风险分析和制图方面的活动，作为防灾备灾措施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经社会表示支持这些活动。

397. 经社会促请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捐助者为台风委员会的工作提供支助，并指示亚太经社会秘书处继续在其本身工作方案框架内向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398. 经社会审议并通过了菲律宾代表作为常驻代表咨委会报告员提交的文件 E/ESCAP/1041 和 Add.1，其中载有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399. 自经社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以来，常驻代表咨委会召开了10次例会和2次非正式会议，审议了以下问题:

(a) 经社会届会:

(一) 审评第五十一届会议;

(二) 届会运作指导方针(E/ESCAP/1041 附件);

(三) 筹备第五十二和第五十三届会议，包括第五十三届会议可能的主题，和筹备经社会1992年4月23日第48/2号决议授权的审评工作;

(b) 筹备和审评这一时期内召开的政府间会议;

(c) 提高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对其指导小组的运作效果;

(d) 实施经社会的各项决议;

(e) 落实 1994-1995 两年期工作方案和更改 1996-1997 两年期方案;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草案; 1996 年 4 月-1997 年 3 月会议日历;以及目前财政危机给秘书处执行方案的能力造成的影响。

400. 经社会指出，常驻代表咨委会为各成员与秘书处之间定期磋商和交流信息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论坛。经社会着重指出的重要成就包括咨询委员会审议了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理顺其与指导小组工作关系问题，以及咨询委员会建议指导小组每年只开一次会，以便使指导小组、委员会和经社会的会议之间能各有四个月的间隔。经社会还强调了经社会届会运作指导方针。这些指导方针正在本届会议上试行。

401. 经社会支持常驻代表咨委会决定充分

参与经社会第 48/2 号决议授权的审评过程，并正在本届会议上审议一项相关的决议。一个代表团请执行秘书在敲定审评工作的机构内审评部分之前与常驻代表咨委会协商。另一个代表团指出，无论审评结果会导致提出何种变动，都不应减少对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发展中岛国、以及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需求的优先重视。在一次非正式会议上，常驻代表咨委会听取了一名顾问 B.Molitor 先生关于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和贸发会议工作方案审评初步结果的简单介绍；几个代表团表示希望能得到一份该报告。秘书处答复说，将向它们通报这项审查的进展情况。

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及其他有关问题

402. 经社会收到文件 E/ESCAP/1042 。经社会决定，其第五十三届会议将于 1997 年 3 月或 4 月在曼谷举行，并注意到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表示希望最好是在 4 月。执行秘书将同各成员政府和经社会主席磋商，然后确定届会的确切日期，并通知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经社会请执行秘书在可能情况下确保所定日期不会与其他组织(例如欧洲经委会)的会议相重叠。

403. 根据常驻代表咨委会第二百零三次会议的决定，决议草案工作组进行了讨论，为经社会下届会议挑选主题。工作组建议主题为“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亚太经社会的机遇和挑战”。工作组注意到，1996 年亚太经社会的注意重点将放在(a) 根据经社会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2 号决议的授权以及联合国目前正在实施的改革要求，审查经社会会议结构，包括其专题轻重缓急次序及附属结构；(b) 举行一次第五十三届会议区域政府间筹备会议，以讨论审查工作；(c) 纪念亚太经社会成立五十周年。工作组就此考虑到使秘书处的资源得到充分利用。

404. 经社会批准了工作组的建议。经社会指出，秘书处与拟议纪念活动的举办者之间密切协调十分重要，以促进这些相关联的活动的参与者有尽可能广泛的代表性，包括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以及各领域的知名专家的参与。

通过经社会报告

405.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于 1996 年 4 月 24 日第 13 次会议通过了本报告。

第 四 章

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52/1. 筹备审查经社会会议结构[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会议结构的 1974 年 4 月 5 日第 143(XXX)号决议、1980 年 3 月 29 日第 210(XXXVI)号决议、1987 年 4 月 30 日第 262(XLIII)号决议和 1991 年 4 月 10 日第 47/3 号决议，

并回顾其关于经社会会议结构改革的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2 号决议，特别是其“至迟于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审查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包括其优先主题和附属结构”的决定，

认识到地理面积上现已拥有全世界人口的 62%、包括了许多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一其中包括各有特殊需要的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经济体、发展中岛屿经济体和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责任更加重大，

还认识到经社会作为联合国系统负责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中心，在发挥其作用方面具有相对优势，

牢记经社会的成员和准成员希望其会议结构发挥最大程度的效益，

还牢记联大希望深化改革，以建成更有效率的组织，并牢记联合国面临的财政困境，

1. **承认**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上要进行的会议结构审查需要进行全面周详的筹备，这一审查是一次宝贵的机会，可针对本区域的需要和优先事项，着眼经社会的相对优势，重新评估经社会的工作方向和产出；

2. **欢迎**执行秘书主动开始筹备工作，以推进经社会对其会议结构的全面审查，包括其工作方案的主题方法和轻重缓急次序，同时，以资源落实情况为依据，包括寻找新的资金来源的一切可能性；

3. **要求**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对经社会会议结构进行独立审查，其审查也要考虑到上述第 2 段提及的筹备工作所取得的进展并要在这方面提出咨委会自己的建议；

4. **请**执行秘书：

(a) 在开展本决议第 2 段提及的筹备工作时，酌情与咨委会协商；

(b) 于 1997 年 2 月前在曼谷召开一次区域筹备会议，讨论秘书处的筹备工作成果和咨委会的建议，为审查经社会的会议结构作准备，并将报告提交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

第 13 次会议
1996 年 4 月 24 日

52/2. 纪念亚太经社会成立五十周年上海讨论会[2]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注意到 1997 年适值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中国上海成立的第五十周年，

认识到亚太经社会自成立以来对其成员和准成员的社会和经济发展所作出的重大贡献和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社会合作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

认识到过去五十年间成员和准成员所取得的重大经济和社会进展，整个区域在发展合作方面机会大为增加，范围更为扩大，

[1] 见前文第 71 段。

[2] 见前文第 319 段。

赞赏地注意到中国政府慷慨提议于亚太经社会五十周年之际在上海主办为期三天的讨论会，

1. **决定**举行“二十一世纪亚洲和太平洋的发展挑战和机遇及亚太经社会的作用”讨论会；

2. **敦促**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充分合作筹备和积极参与庆祝亚太经社会成立五十周年的讨论会，以确保其成功；

3. **请**执行秘书与中国政府密切合作组织这次讨论会。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52/3. 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后续行动[3]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欢迎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成果及通过《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注意到《行动纲要》建议区域委员会应促进和协助有关国家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监测和执行《全球行动纲要》，并应当同各区域行动纲要或行动计划协调执行，

还注意到《行动纲要》建议，区域委员会应将妇女问题和性别观念纳入主流，并还应当考虑建立机制和进程，以确保、执行和监测《行动纲要》和区域行动纲要和行动计划，

考虑到其关于执行《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的1995年5月1日第51/7号决议，经社会在其中要求执行秘书支持将《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所载的区域投入列入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全球行动纲要，

满意地注意到按经社会第51/7号决议设立了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小组委员会，

认识到联大关于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后续行动及全面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1995年12月22日第50/203号决议及联大的其它有关决议，

回顾区域筹备会议在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筹备工作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为《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作出重要投入所通过的行动计划，及1994年10月在马尼拉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部长级筹备会议等区域筹备会议对其他国际会议提供的投入，

重申妇女在所有经济及社会发展领域所起的关键作用，其中包括在扶贫和脱贫方面，并重申必须为提高妇女地位和加强她们参与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发展取得许多进展，

认识到最近几次国际会议所提出的妇女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其中包括1992年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1993在维也纳举行的世界人权会议、1994年在开罗举行的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以及1995年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1. **敦促**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协同《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工作全面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如下：

(a) 最好在1996年底之前制订《行动纲要》的执行战略或行动计划，这些战略或计划必须全面，有时限指标和监测标准，并提出如何分配或重新分配执行工作资源的建议；

(b) 加强各国提高妇女地位的机制，提高它们的效率，促进将性别问题纳入各国发展政策制订和规划的主流；

(c) 促进减轻和消除贫困问题妇女化的措施，这是《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关注的紧要问题；

(d) 促进全社会各阶层和所有有关伙伴，其中包括非政府组织的积极支持和社区参与；

2. **还敦促**所有捐助国、地方和国家政府、私营部门、供资机构及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协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经济体、发展中岛屿经济体和处境不利的转型经

[3] 见前文第181段。

济体，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

3. **要求**执行秘书：

(a) 酌情协助各国努力协同《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b) 将妇女问题和性别观念纳入经社会工作方案的主流并促进部门间合作；

(c) 通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及其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小组委员会继续发挥协调作用，确保本区域的机构间合作和协作，并同亚洲及太平洋分区域组织和有关区域机构合作；

(d) 敦促亚洲及太平洋的发展中国家在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框架内提供资源、财政和/或技术专业知识；

(e) 对《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进行区域审查并采取后续行动，以用作对审查《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投入；

4. **还要求**执行秘书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52/4. 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4]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联大1995年12月14日第50/81号决议，联大在该决议中通过了《到2000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

又回顾经社会1994年4月13日第50/7号决议，经社会在该决议中通过了《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1994年修订本，

铭记青年占本区域人口的很大部分，其生产技能和建设性社会参与将决定本区域继续进步的步伐和模式，因此其人力资源开发需要得到优先重视，

感谢日本和荷兰政府以及亚洲基督教联合会对经社会促进青年人力资源开发的活动的财政支助，

欢迎中国政府提议在1996年主办一次区域高级官员会议，审议如何在亚洲及太平洋启动《到2000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

1. **吁**各成员和准成员通过将《到2000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纳入其青年政策、计划和方案，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

2. **促**捐助政府和机构为支持本区域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提供技术和财政资源；

3. **请**有关非政府组织和私营企业与政府和经社会协作，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

4. **请**执行秘书：

(a) 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于1996年召开一次区域高级官员会议，审议如何通过在亚洲及太平洋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促进青年人力资源开发；

(b) 就亚洲及太平洋青年状况和青年人力资源开发政策、计划和方案编写一份全面的调查报告，作为对区域会议的投入；

(c) 就制订提高青年技能和促进青年参与发展的政策、计划和方案向成员和准成员提供咨询服务；

(d) 为青年工作者举办一系列培训活动，以提高青年的生产性就业技能并促进青年参与社区发展；

(e) 酌情协助成员和准成员（先从印度支那各国开始）设计其青年政策框架并促进这些政策框架的落实，同时要考虑到现有资源情况；

(f) 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审议。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4] 见前文第186段。

52/5. 区域合作对付人体免疫缺陷病毒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症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蔓延及其后果[5]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对于人体免疫缺陷病毒/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症(HIV/艾滋病)在亚洲及太平洋流行**表示关切**，

认识到这种流行病对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深远消极影响，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 HIV/艾滋病联合方案的 1994 年 7 月 26 日第 1994/24 号和 1995 年 7 月 3 日 1995/2 号决议，

又回顾经社会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根除可预防的疾病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个组成部分的 1993 年 4 月 29 日第 49/9 号决议，和经社会关于区域合作消除对易滥用药物的需求及有关问题的 1995 年 5 月 1 日第 51/10 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经社会 1995 年 5 月 1 日第 51/4 号决议赞同的《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确认，预防 HIV/艾滋病是本区域的一项主要社会问题，并指出必须在更广泛的经济和社会范畴内考虑其根源和后果，

确信必须在区域一级处理亚洲及太平洋的 HIV/艾滋病流行问题，需要确定一项综合协调的区域预防战略来对付这种病毒跨国界的广泛传播，

认识到有效的 HIV/艾滋病预防战略需要以最新的具体地区资料为依据，以及预防 HIV/艾滋病需要有具体的战略，包括有共同边界的国家之间的国家间协调、监测、评价机制，

回顾亚太经社会为促进区域合作预防 HIV/艾滋病所采取的主动行动，特别是为减少与吸毒有关的 HIV/艾滋病风险而进行的制定立足社区的作法和跨界合作方面的活动，如那些最后形成了《跨界合作促进减少毒品需求和预防 HIV/艾滋病昆明公报》的活动，

1. **请**经社会所有成员和准成员高度优先重视制订和实施有效的政策、方案和战略预防人体免疫缺陷病毒/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症(HIV/艾滋病)的蔓延，将重点放在立足社区的行动和那些边境地区特别受到影响的国家之间的跨界合作；

2. **要求**执行秘书在落实资源的前提下并与联合国 HIV/艾滋病联合方案、其它有关联合国机关和机构、及分区域政府间组织合作，采取进一步主动行动，推动区域合作预防 HIV/艾滋病的蔓延，包括建立具体地区信息系统和制定有效的立足社区的 HIV/艾滋病预防战略，以及建立跨界合作机制；

3. **还要求**执行秘书向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提出后续措施建议。

第 13 次会议
1996 年 4 月 24 日

52/6. 促进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6]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 1990 年 6 月 13 日第 46/2 号决议，“亚太经社会区域城市化战略－实现城市地区无害环境的持续发展和管理”，

确认 1993 年 11 月亚洲及太平洋城市化问题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城市化问题区域行动计划》的重要性，

还确认 1996 年 1 月促进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区域研讨会通过的《亚洲及太平洋健康城市宣言》，

深切关注生活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城市里几亿人的健康深受缺乏干净水和住房、过分拥挤、垃圾处置不够、危险的工作条件和空气污染的威胁，

注意到经社会与世界卫生组织、人类住区管理地方当局区域网(城市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亚洲及太平洋城市管理方案、欧洲共同体委员会

[5] 见前文第 183 段。

[6] 见前文第 154 段。

主办的城市环境合作方案、及其它组织密切合作，在本区域开展推广“健康城市”概念的活动，

认识到社会发展要加强，人民就必须有卫生的生活和工作环境，这也是经济增长的基础，

还认识到1996年6月3日至14日将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重要性，并注意到生境二将审议的全球行动计划草案表示关注城市健康问题，

1. 促请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在各自的社会经济总体发展中高度优先重视促进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并为此拨出足够的资源；

2. 要求涉及这一领域的联合国各机关、专门机构和其它组织加紧努力促进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

3. 要求所有有关的捐助国、捐助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为促进亚洲及太平洋无害环境的健康城市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

第13次会议
1994年4月24日

52/7. 转让无害环境技术[7]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认识到拥有科技信息、获得和转让无害环境技术是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可持续发展不可缺少的条件，

回顾《21世纪议程》第34章关于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的有关条款，

进一步回顾《21世纪议程》第38章，“国际体制安排”，尤其是区域委员会在“区域和分区域合作和实施”中的作用，

铭记经社会1994年4月13日第50/9号决议，“执行《与投资有关的技术转让领域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特别是《行动纲领》中“新的和干净技术的推广和流动”一节，

1. 请执行秘书：

(a) 对照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根据《21世纪议程》第34章所做的承诺，就其采取的具体措施编写一份分门别类的详细进度报告；

(b) 与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在其“技术信息交流机制”项目范围内充分合作，并与其它来源，包括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国际较干净生产信息交流中心和政府间气候变化小组充分合作，编纂一份关于适合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某些工业部门的无害环境技术的目录，并向成员和准成员提供。这一目录也应包括有关资料，详细说明进行这类技术转让的条件；

(c) 将上文(a)和(b)段提及的文件提交定于1998年举行的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五届会议；

(d) 继续为无害环境技术有效地转让给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国家提供改进操作方式的咨询意见；

(e) 根据《21世纪议程》第34章的目标，促进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发展中国家开发自身技术能力和必要的技术。

2. 请捐助国、有关机构和其他可能来源为支持上文第1(a)和(b)段所述活动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

3. 要求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结合其对无害环境技术转让议题的审议，定期审查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52/8. 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8]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1993年4月29日第49/7号决议，其中要求执行秘书在1995年召开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讨论环境与发展的现状，以及1990年《亚洲及太平洋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宣

[7] 见前文第156段。

[8] 见前文第137段。

言》、《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战略》、《21世纪议程》、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其他成果的执行情况，并对执行工作应采取何种措施提供进一步指导，

满意地注意到 1995 年 11 月在曼谷成功地举办了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并通过了《亚洲及太平洋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部长级宣言》及《1996-2000 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

确信经济发展、环境保护和社会发展是可持续发展的相互依赖和相辅相成的要素，必须作为提高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人民生活质量的总框架，

认识到有必要采取综合的、跨部门的方针，通过全面的政策和方案并提供充足的资源，解决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政策规划者和决策者所面临的环境与发展问题，

还认识到各成员和准成员对作为第三次部长级会议后续行动的区域和分区域合作活动有强烈的兴趣，

1. **赞同**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建议，其中包括《亚洲及太平洋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部长级宣言》和《1996-2000 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并呼吁早日落实这些建议，包括在必要时应努力建立区域供资机制的决定；

2. **请**所有成员和准成员积极参与第三次部长级会议建议的实施；

3. **敦促**联合国所有机关和机构、多边金融机构、捐助国和机构为实施第三次部长级会议的建议，提供技术和财政资源；

4. **呼吁**亚洲及太平洋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小组委员会成员在小组委员会所查明的领域担当协调员，为《区域行动纲领》的实施发挥有效的作用；

5. **请**执行秘书：

(a) 为落实第三次部长级会议的建议，动员人力和财政资源；

(b) 确保有效地协调联合国各有关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协助和监督落实第三次部长级会议的建议的活动，并共同开展这些活动；

(c) 在定于 1997 年举行的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的议程中列入对第三次部长级会议建议落实进展情况的中期审查和评价，并向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第 13 次会议
1996 年 4 月 24 日

52/9. 泛亚和亚欧大陆桥[9]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确认运输和通信在本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的关键作用，各成员和准成员越来越多地强调发展和加强区域内部和区域间的陆上交通联系，以此作为区域综合运输系统的一环，保持国际贸易和旅游业的增长，并进一步推动区域经济合作，

回顾其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1 号决议，“增强区域经济合作的北京宣言”以及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11 号决议，“公路和铁路运输方式的手续简化措施”，

还回顾其 1994 年 4 月 13 日第 50/1 号决议，“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走向二十一世纪的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和 1995 年 5 月 1 日第 51/8 号决议，“执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

回顾联大 1995 年 12 月 20 日第 50/97 号决议，“关于发展中内陆国具体需求和问题的具体行动”，其中联大要求各区域委员会，除其它外，在国家和分区域一级确定优先行动领域，并拟定行动纲领，

考虑到运输和通信委员会 1995 年 11 月第二届会议和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1996 年 4 月第五届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其中表示亚洲陆运基础设

[9] 见前文第 218 段。

施发展项目(其中包括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项目以及陆运手续简化措施)应在《新德里行动计划》和秘书处的工作方案中列为优先活动，

承认本区域恢复和平和区域内及区域间贸易和旅游业加快增长带来了空前的机遇，同时也要求提供有效可靠的陆运设施，

意识到1996年3月在曼谷召开的第一届亚欧会议上各国领导人对陆运基础设施发展表示的强烈兴趣和支持，

具体回顾发展各国首都之间联系的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标准以及所有参加国"进出不受阻拦"这一原则，这在1995年9月在乌兰巴托召开的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第七届会议上已经商定，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在1994-1995两年期内落实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各项活动取得的巨大进展以及成员和准成员的积极参与、与欧洲经济委员会和欧洲共同体以及对此感兴趣的各机构和分区域组织之间的密切合作、捐助国为发展和加强亚洲和亚欧大陆桥以促进国际贸易和旅游业所提供的慷慨财政援助，

1. 敦促成员和准成员:

(a) 在落实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的活动过程中给予执行秘书充分支持和合作;

(b) 探讨如何修建公路和铁路的连接路段，加强和/或延长现有的连接路段，以及铺设已确定为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网一部分的新连接路段;

(c) 如果还未加入，考虑是否可能加入经社会1992年4月23日第48/11号决议提及的国际公约以及有关的国际过境公约;

2. 请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和筹资机构以及国际和政府间组织支助区域和国家一级的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活动和计划，以建造亚洲和亚欧大陆桥;

3. 请执行秘书:

(a) 充分支持《亚洲及太平洋基础设施发展新德里行动计划》列举的各项活动的落实工作，以尽早实现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网的完工和运营，其中包括亚欧联网和亚欧会议提议的联网;

(b) 鼓励并协助仍未采取行动的国家加入经社会第48/11号决议谈到的各项陆运设施国际公约，以作为发展陆运基础设施方案必须的一环;

(c) 确保在亚洲各国分区域均衡同步地落实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工作;

(d) 与欧洲经济委员会进行有效协调，落实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以确保亚洲和欧洲具有国际影响的陆运网络标准和需求最终相互匹配，并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有效协调，以避免工作重叠.

4. 又请执行秘书向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汇报本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并随后每两年提出一次报告.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52/10. 《贸易和投资方面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修订本[10]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关于执行《贸易和投资方面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的1993年4月29日第49/1号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行动纲领》迄今为止的执行情况，其中有些内容已圆满完成，

还注意到一些新动向影响到贸易和投资领域合作的前景与机会，需要修改其它一些内容并纳入另一些内容，

承认1995年9月在乌兰巴托举行的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第七次会议通过并经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核可的对《行动纲领》作出的修订，

1. 批准作为本决议附件的《贸易和投资方面的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修订本;

---

[10] 见前文第125段.

2. 请执行秘书根据资源落实情况，给秘书处执行《行动纲领》修订本的活动以应有的重视；

3. 鼓励各成员和准成员支持并积极参与执行《行动纲领》修订本；

4.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亚洲开发银行和其它有关的双边和多边捐助者与秘书处积极合作，努力执行《行动纲领》修订本。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附 件

《贸易和投资方面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修订本

A．区域内部贸易的增长

1．审查和分析区域贸易格局

1．根据《行动纲领》，要继续讨论关系到本区域的政策性问题，尤其是指导小组和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不时建议的问题，以便充分利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活力并使这种活力在本区域更广泛地扩散，以扩大区域内部和区域间贸易。首先，要对下列问题加以特别审议：(a) 在后乌拉圭回合形势下妨碍本区域扩大贸易的非贸易壁垒；(b) 越界贸易，包括促进有共同边界的各国之间方便货物和服务贸易的体制和行政安排。将开展一份比较研究，探讨通过双边协定或分区域合作倡议开展边界贸易和越界贸易的区域经验。

2．1995年4月在新德里举行的《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走向二十一世纪的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后续行动专家组会议建议由于汇率和短期资本流动的波动以及由此产生的金融体制的不稳定，因此需要对如何尽量减轻由汇率波动造成的风险进行研究；若资金允许的话将进行这项研究。此外，新德里会议认为，为建立创造贸易的合资企业开展区域经济合作很重要。会议决定应制订共同的政策措施并对有关问题加以研究。

2．为扩大区域贸易加强体制安排

(a) 便利贸易扩展的区域安排

3．为促进区域内部贸易的扩展并鼓励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发展中国家中的欠发达者加入本区域以贸易带动的增长主流，需要建立一些体制安排。秘书处将在乌拉圭回合后新的贸易体制以及建立自由贸易安排的背景下探讨新的可能性。在这方面，为进一步推动区域内部贸易的扩展将振兴《曼谷协定》、亚洲清算联盟和亚洲再保险公司等现有的体制安排。

(b) 区域进出口设施

4．由于没有贸易再筹资的区域性体制框架，区域内部贸易的扩展受到阻碍。由于供方信贷为确定贸易方向发挥重要作用，而本区域许多国家资本奇缺，贸易流量往往由可获得多少硬通货决定，甚至要冒降低单位价值的风险。将研究是否可能建立区域进出口设施，以补充和协调国家中央银行/进出口银行业务并改善贸易资金状况的问题。

(c) 人力资源开发

5．由于人力资源开发很重要，因此有必要根据现有基础设施配套设施，提供培训的能力，在国外的知名度、参与国际组织咨询活动的能力和举办培训班的经验等标准从本区域现有机构中找出区域人才机构。新德里会议认为急需针对新出现的问题为出口商举办特别培训班，重点是质量控制的新标准、包装要求和生态标签等，这也要加以解决。应促进本区域各国家机构之间的合作，以便进一步利用区域内的人力资源开发设施。

3．区域贸易扩展基础设施

6．改进贸易和投资信息系统，尤其是注重更广泛地传播信息不仅对更有效地制订政策，而且对私营部门充分利用本区域内新的机会都很重要。应特别注重减少贸易交易费用，尤其是与信

息流动有关的费用，以便发展机制，为亚太经社会区域各国间及其与世界上其他地区之间建立以电子和其它手段的贸易和投资信息双向流动．因此，在亚太经社会的协助下，并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的贸易效率特别方案内建立一种综合机制，为贸易和与贸易有关的投资问题及本区域各地的贸易点开发和利用现有数据库．

7．将与联合国统计司和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协作开发一个标准数据库并研究传播的各种机制，包括使用 CD－ROM(光盘－只读存储器)和联机检索．由于由贸发会议开发的贸易分析和信息系统目前提供的与发展中国家有关的信息已过时，并只覆盖亚太经社会若干发展中国家，因此将进行一项全面的调查，查明亚太经社会区域各发展中国家的非关税措施．

8．为提高区域贸易信息网的效力并使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从分析贸易信息的新机会中获益，将更广泛地宣传为使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利用电子贸易机会而与贸发会议贸易效率特别方案所做的安排．

4．贸易研究机构联网

9．亚太经社会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积极支助下推动的国家研究机构网正在努力加强各国分析和预测与贸易有关的政策变化的研究能力．将继续进行目前在方案内正开展一些活动，鼓励各成员组织建立和更新贸易研究的区域书目，并积极参加共同制订的贸易研究工作方案，通过研讨会以及各机构之间通过助研金交流学者传播信息．

5．贸易的技术壁垒

10．国际标准化组织 9000 系列(ISO 9000)的采用影响着全世界的贸易模式．亚太经社会秘书处目前为加强各国的标准化和质量认证能力所开展的活动将继续开展下去，因为这些活动有助于协助中小型企业以及本区域技术欠发达国家在出口产品的质量控制方面跟上世界发展步伐．

6．区域商品问题

11．在后乌拉圭回合的形势中，有必要更为重视区域商品问题，尤其是由于各种商品本身都有其独特的变化动态．此外，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许多地区经济日益繁荣昌盛，为提高农产品的人均消费，扩大对增值加工投资以及增加贸易机会开辟了前景．在这方面，将开展一系列活动，包括以稻米、茶、咖啡、茎类作物、香料和植物油等各类商品的多样化前景为重点的研究、研讨会和讲习班．这些商品对本区域国家的创汇以及特别是为穷人保持和创业机会尤为重要．根据拥有资金的情况届时将在区域商品方案内将更多的商品和初级产品纳入研究范围．

B．扩大区域内部投资流动

1．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

12．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最近关于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的经济可行性和现实性研究查明亚洲及太平洋工商会联合会发起的“贸易牵线搭桥”和贸发会议贸易效率特别方案开发的电子贸易机会可成为采用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处的可行工具．亚太工商会联合会和贸发会议已同亚太经社会达成协议，向整个亚太经社会区域开放这两项设施，这种协作将得到加强．

13．通过“贸易牵线搭桥”和电子贸易机会进一步提供与投资有关的信息将成为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的主要活动，还将提供投资促进方面的区域咨询服务，通过咨询和培训服务协助与投资有关的组织，如投资署和工商会促进本区域的外国直接投资．

14．新德里会议建议应推动在分部门的基础上建立区域范围的工业和服务业协会，鼓励私营部门的进一步相互交流．可借鉴东南亚国家联盟(东

盟)的经验促进这种交流。目前正就建立东北亚经贸论坛的建议开展工作。

C. 发展中小企业

1. 关于外向型中小企业区域经验的研究

15. 目前正在进行一项关于外向型中小企业区域经验的研究，研究重点是中小企业以其对国内生产总值、出口、就业和技术传播所做贡献而言发挥重大作用的工业活动。研究旨在查明促进在皮革、纺织品、轻工产品和电子产品等制造品方面建立合资企业的可能性，并研究在不同国家企业间分包安排的基础上建立区域零部件市场的潜力。

2. 促进中小企业的企业间合作

16. 将继续开展各项活动，旨在促进企业间合作，使本区域各国的中小企业集中其财政资源、技术和技能，并协助中小企业拓展市场。在这方面，亚太经社会与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以及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合作，可发挥催化作用。

3. 亚洲及太平洋国际贸易博览会

17. 1994 年 6 月在北京成功地举办了第五届亚太国际博览会('94 亚太博览会)，并特别使中小企业受益匪浅。自'94 亚太博览会以来，几个成员国表示有兴趣自愿主办这类博览会(菲律宾 1996 年；大韩民国 1999 年；印度 2000 年；马来西亚 2002 年)。由于利用这类博览会对促进本区域的贸易和投资大有潜力，因此已确认可成功地利用这一模式促进中小企业的发展。因此，建议制订定期举办亚太博览会的日历，并确保尽早传播信息以促进参与。

D. 贸易和投资方面的新问题

1. 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对扩大贸易的影响

18. 乌拉圭回合协定标志着国际经济和贸易关系的新阶段。多边贸易关系中的“非互惠”时代实际上已结束，工业化国家认为发展中经济体或许不再需要“特殊和差别待遇”以获得进入工业化国家市场的更多机会。乌拉圭回合的结束还意味着将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方面的多边规则以及有关保护和提供知识产权和外国直接投资的规则全部列入一项总协定。

19. 鉴于公开的多边贸易体制是亚太经社会区域各国持续发展的不可或缺的条件，因此有必要研究如何在本区域迅速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的问题。在这方面，有必要对这些协定在本区域外的执行进展情况，尤其是与农业和纺织品有关协定的执行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传播这方面的信息。同时还应进行以分部门研究和促进国家和集团战略为重点的系统和仔细的分析。以政策性研究应包括服务业贸易、多边贸易规则以及贸易方面知识产权和贸易方面投资措施等有关问题。此外，新出现的社会标准和贸易与环境问题是本区域尤为关注的问题，本区域各国应确保不将这些问题用作妨碍其竞争能力的新的非关税壁垒。因此应在兼顾分区域立场的条件下制订对这些问题的区域方针，尤其是为 1996 年底在新加坡举行的世界贸易组织第一次部长级会议的筹备工作中更应如此。

20. 鉴于协定和所涉问题很广泛，因此对亚太经社会发展中经济体来说为处理新问题在国家一级要做的准备工作十分重要。因此，有必要为亚太经社会各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提高它们对乌拉圭回合协定的理解，并协助它们为执行协定建立必要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框架。

2．贸易效率

21．工商企业需要获得有关工具、技巧、技术和信息，以根据电子商务的要求对其经营进行结构改革。亚太经社会应通过使它们了解在贸易和运输、零售业和后勤管理及与贸易有关的筹资方面采用电子商务的新动态促进这一进程。

22．亚太经社会与亚洲 EDIFACT 理事会合作，将编写培训材料系列，让贸易经营者更清楚地理解采用电子数据交换可获得的益处，并更好地了解成功采用和管理电子数据交换的必要条件和因素。

23．作为一个单独方案，将在本区域发展中国家中组织一系列贸易效率研讨会和咨询服务。在这方面，秘书处将寻求亚洲 EDIFACT 理事会和国家贸易推动机关、贸促组织、电子数据交换理事会、商会以及参与促进电子数据交换的区域和国家各级组织的支持。

E．转型经济体

1．为克服宏观经济问题开展区域合作

24．转型经济体在成功执行经济改革方案方面继续面临若干重大障碍。一项关键考虑是如何在其新的市场导向型经济环境内建立并保持宏观经济稳定。此外，这些经济体还必须将注意力集中在经济发展的各个其它方面，如贸易自由化、贸易效率、与传统贸易伙伴以外的经济体扩展贸易、放开价格、引进私人部门竞争机制、最大限度扩大外国直接投资流量以及管理好支助性汇率政策。

25．区域经济合作方案应处理这些问题并为转型经济体的决策和宏观经济管理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应促进在转型经济体内发扬企业家精神，以利其成功地向市场经济过渡。然而，必须避免工作的重复，因此将在与其它国际和区域机构，包括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亚洲开发银行和欧洲经济委员会等磋商的情况下提供拟议的援助。

2．新独立的亚洲共和国融入本区域

26．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七个亚洲共和国，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是亚太经社会成员，尽管它们与亚洲的关系历史悠久，但迄今为止却一直与本区域其它地区隔绝。开展研究，查明这些亚洲共和国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其它国家之间初现的互补性对这些国家以及本区域其它国家的决策者都是有利的。建立联系的重点将放在贸易、运输、通信和投资可能性方面。此外，由于这些国家大多拥有丰富的能源，因此也将调查与其它亚洲国家在能源部门进行相互合作的前景。

27．由于几乎所有这些过渡经济体都是内陆国，因此必须协助它们制订适当的战略，通过发展运输线路，尤其是经邻国与海港连接的陆运走廊等途径与亚太经社会其它成员建立联系。因此，区域合作方案将继续特别重视通过实施亚洲公路和亚洲铁路项目以及改进陆运手续简化措施作为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不可分割之部分来改善陆运联系，以查明为这些经济体与本区域其它国家铁路和公路联网而具有区域和分区域重要性的运输路线。

28．在考虑为促进亚洲共和国的贸易关系和发展开展合作活动时，似宜对与贸易有关的具体项目的影响加以评价。这些项目包括过境运输便利措施，包括拟议经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过境运输（已提议为内陆国提供这些便利，使之铁路连接出海口）。同时也应评价在过渡国家及其邻国执行经社会 1992 年 4 月 23 日关于公路和铁路运输手续简化措施的第 48/11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F．分区域间合作

关于互动现状的研究

29．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合作安排存在于各种层次，范围从“增长三角”等有限制的计划到

区域间合作计划和成立优惠安排不等。这类计划大多独立运作。提议开展研究，检讨各类区域经济合作安排成员之间的现状、目标和可能联系。研究将根据经济活动的主要部门分类，以便将重点集中在促进共同关心领域的合作的政策性举措。研究还将就通过发起和鼓励各分区域集团之间的互动，其中包括甚至在各集团内在有关方案或方案项目层次的互动，来推动分区域间合作，建议应采取的方式。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作用也将纳入这类互动的范围。

30. 秘书处在对分区域增长区作进一步研究时，还将把重点放在一些特定领域，如越境贸易、投资、人力资源开发和劳动力流动，联合开发旅游业、农业和渔业开发、能源开发、联合基础设施联网、环境保护等。

52/11.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西南地区成员国(包括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之间的分区域经济合作[1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关于加强东北亚分区域经济合作的1994年4月13日第50/8号决议，其中经社会认识到促进和加强分区域经济合作的必要性，是亚太经社会区域的区域经济合作、进步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欢迎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第七次和第八次会议采取的主动行动，对东北亚分区域给予特别注意，以促进和加强便利这一分区域合作的结构，

关心地注意到秘书处在加强各分区域组织之间合作所作的努力，

注意到亚太经社会西南地区成员国(包括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之间拥有巨大的可持续发展潜力，尽管其中若干成员地处内陆及有些成员的经济正处于向市场制度过渡，

确信与地处内陆和向市场经济制度转型的国家面临的各项难题多数均能通过加强合作得到克服，

认识到分区域合作能从不同的分区域交流成功的经验得到好处，

1. **吁请**成员和准成员支持促进分区域经济合作的努力，并请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在其未来一些会议中集中注意推展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西南地区成员国(包括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在贸易、投资、运输和通信方面的经济和技术合作。

2. **请**执行秘书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第13次会议
1996年4月24日

[11] 见前文第125段。

附 件 一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修订本

目 录

次级方案 *页 次*

1. 区域经济合作..... 67
2.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90
3.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91
4. 运输和通信..... 93
5. 统计..... 95
6.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97

附 件 一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修订本

方案 3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合作促进发展

次级方案 1: 区域经济合作

现状和方针:

1. 区域经济合作的工作方案是在 1992-1997 年中期计划订正本的框架内制订的。

2. 1994 - 1995 两年期在本次级方案内开展的活动着重于结构变革、经济结构改革和政策改革。其中都同时包括研究和业务活动，目的是加强体制能力、培养技能以及促进本区域的贸易、投资和技术联系。

3. 本次级方案在 1996 - 1997 两年期的主要目标是，支持并进一步散播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所具有的发展活力。为此，本次级方案将着重分析经济发展问题、战略和政策; 查明及分析本区域各国面临的新的发展挑战，以及深化本区域各国日益互补和相互依赖的趋势。方案活动将侧重继续支持结构变革和政策改革; 加强本区域的工业、贸易、投资和技术联系，促进体制能力以及开发人力资源。本方案还将审查“发展议程”的影响以作为加强区域经济合作的基础。

4. 将加倍努力协助经社会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以提高其在技术和制造业方面的竞争力，促进其过渡到新的贸易和投资体制，并帮助其从执行这些协定中获得最大收益。将采取措施协助它们应付新出现的问题，其中包括对知识产权中有关贸易的方面和有关贸易的投资措施的影响、劳务贸易、贸易与环境、以及劳动标准和有关贸易的社会条款及竞争政策等新问题。

5. 区域内部贸易、投资和技术转让以及工业互补性方面的前景日益看好，将有效挖掘这方面的潜力。将加强区域、分区域及分区域间合作。将作出特别努力来更好地利用本区域现有的机制，并推动利用其它可扩展区域内部贸易和投资的机制。将利用最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成果来推动和鼓励采取可提高贸易效率的措施，其中包括重新策划商务程序，并将特别重视私营部门的作用。此外，将采用 ISO9000 系列来改进质量控制。

6. 将加紧努力使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发展中岛国及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更多地参与本区域经济发展主流。将推动分区域组织、研究机构、私营部门、工商界和非政府组织参与执行各种活动。

活动:

1.1 **国际合作**

(e) 对外关系:

1-1-101 与联合国系统外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合作并支持其加强对经济发展问题、工业和技术发展、战略和政策以及贸易和投资问题前景进行分析(1996 , 1997)

1-1-102　为促进分区域间合作向分区域组织会议提供服务和投入(1996，1997)

1.2 会议服务:

(a) 会议文件:

1-2-101　向经社会提交关于区域经济合作活动进度的报告(1996 年 3 份，1997 年 3 份)
1-2-102　向经社会提交关于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筹备活动的年度报告(1996，1997)
1-2-103　向经社会提交关于区域经济合作的新挑战和机会的年度报告(1996，1997)
1-2-104　向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提交关于区域经济合作各个方面的报告(1996 年 3 份，1997 年 3 份)
1-2-105　向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提交关于优先事项和新问题的报告(1996 年 3 份，1997 年 3 份)
1-2-106　向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提交报告(1997)
1-2-107　向《曼谷协定》常设委员会提交报告(1996，1997)

(b) 实质性服务:

1-2-201　为经社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1997)
1-2-202　为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1997)
1-2-203　为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1997)
1-2-204　为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1997)

(d)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1-2-301　发展问题和政策特设专家组，及相关报告(1996，1997)
1-2-302　工业筹资新办法特设专家组，及相关报告(1996)
1-2-303　评估和采用新的干净技术区域合作措施特设专家组，及相关报告(1997)
1-2-304　贸易和投资分区域间合作特设专家组，及相关报告(1997)
1-2-3051　促进技术从先进的发展中国家流向最不发达国家特设专家组(1994)[1994-1995 年推迟的一个产出]
1-2-3061　发展问题和政策特设专家组(1994，1995)[1994-1995 年推迟的一个产出]

1.3 出版物:

(a) 经常出版物:*

1-3-10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1996，1997)

---

* 没有中文版的出版物在此只开列其英文标题。

1-3-102 Asia-Pacific Development Journal (半年刊)

1-3-103 Development Papers (1997)

1-3-104 Industrial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New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6, 1997)

1-3-105 Small Industry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6, 1997)

1-3-106 Regional Trade and Investment Review (1997)

1-3-107 TISNET Trade and Investment Information Bulletin (1996 年 23 期, 1997 年 23 期)

1-3-108 Prices of Selected Asia-Pacific Products (月刊)

1-3-109 Directory of Trade Promotion/Development Organization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Area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eighth edition (1997)

1-3-110 Trade review of the Bang4kok Agreement (1996, 1997)

1-3-111 Fertilizer Trade Information, Monthly Bulletin

1-3-1121 Small Industry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eiric (1994-1995 年)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b) 非经常出版物:

1-3-201 本区域发展中经济体在不断演变的全球和区域环境中所面临的财政和金融管理问题 (1997)

1-3-203 本区域结构改革、稳定和增长的宏观经济政策，尤其是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动态 (1996)

1-3-204 有效筹集私人资本促进发展的体制和政策改革 (1996)

1-3-205 后乌拉圭回合时期工业发展和技术发展及结构改革方面出现的新问题: 竞争日趋激烈及需要提高制造业的竞争力 (1996)

1-3-206 采取合作措施促进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经济体在内的区域间和区域内部工业投资和技术流动 (1997)

1-3-207 加强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参与，包括客观评估促进工业和技术发展的私有化措施 (1996)

1-3-208 培养和加强工业和技术技能的创新办法 (1997)

1-3-209 区域合作促进发展外向型中小企业 (1996)

1-3-210 有关贸易的投资措施和知识产权贸易方面对技术流动的影响 (1996)

1-3-211 某些研究与开发机构、专家和技术的技术指南和名录 (1996 年)

1-3-212 转让干净和无害新技术的法律问题 (1996)

1-3-213 采用 ISO9000 和组织结构的重新布署措施对技术发展的影响 (1997)

1-3-214 贸易和投资问题研究 (1996 年 4 期, 1997 年 4 期)

1-3-215 贸易和产品简介 (1996 , 1997)

1-3-216 亚太经济合作论坛对区域内部贸易的影响 (1996)

1-3-217 欧洲联盟对亚洲及太平洋经济体的影响 (1996)

1-3-218 贸易效率问题和商务程序重新策划 (1996 , 1997)

1-3-219 工业重新布局和互补性：前景与挑战(1997)

1-3-220 采用 ISO 14,000 标准对扩大制成品出口的影响(1997)

1-3-2211 技能开发区域合作措施促进技术带动的工业化(1994, 1995)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1-3-2221 关于建立一个可持续的工业和技术发展促进论坛的可行性研究(1994)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1-3-2231 精选研究与开发机构名录**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c) 技术资料:

1-3-301 应政府和私营部门(包括非政府组织)的请求提供有关区域经济合作事项的专题技术信息(1996， 1997)

1.5 业务活动:

(a) 咨询服务:

1-5-101 加强正在向市场经济转型的国家的宏观经济管理、结构改革、稳定和增长

1-5-102 加强发展和促进中小型工业的能力，包括其与大型工业的联系

1-5-103 政策制定与调整，包括体制建设及强化以促进工业投资流动和技术转让

1-5-104 加强信息技术的开发与利用能力促进制造业

1-5-106 加强在发展中经济体，特别是在转型经济体、最不发达国家和地理条件不利的经济体制订贸易和投资政策、促进贸易及提高贸易效率

1-5-110 促进妇女参与经济发展

(b) 集体培训、包括研讨会和讲习班:

1-5-201 亚太经社会区域发展中国家，包括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宏观经济管理和政策改革

1-5-203 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工业发展与结构改革区域论坛

1-5-204 发展外向型中小工业，包括采用 ISO 9000

1-5-205 在某些国家促进工业投资技术流动并为制造业采用新兴技术提供咨询服务

1-5-207 发展和提高农业及农基工业以及国家能力建设促进贸易多样化

1-5-208 分区域内和分区域间贸易和投资合作

1-5-210 加强贸易效率和商务程序重新策划方面的区域合作

1-5-211 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出口，特别着重于最不发达国家、太平洋岛国、以及发展中转型经济体

1-5-212 乌拉圭回合协定的执行情况及其对亚洲及太平洋经济体的影响，以及有关国际贸易、投资流动和技术转让的新问题

1-5-214 发展贸易和投资流动机构支助网

1-5-215 促进妇女参与经济发展

1-5-216 加强区域贸易和投资信息服务

1-5-217　帮助中小型企业做好准备采用 ISO 14,000 标准

1-5-2181　促进中小型工业发展的技术组合(从 1994-1995 年推迟)

1.6 协调、统一和联络:

1-6-001　就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活动与行政协调会机制及联合国系统内的其他机关、组织和部门进行合作并向其提供投入

1-6-002　为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简化机构网提供技术及实质性支助

1-6-003　为区域商品合作安排提供技术及实质性支助

1-6-004　组织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机构间委员会并为其服务

1-6-005　为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亚太技转中心)这一亚太经社会区域机构提供技术及实质性支助

次级方案 2: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现状和方针:

1. 次级方案 2: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加强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在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能力; 在经济决策中兼顾环境问题; 转让无害环境技术; 可持续的城乡发展; 人口与可持续发展; 以及减少自然灾害。

2. 自中期计划开始以来，通过执行两年期工作方案内的活动正在逐步实现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及此后订正内容所提出的目标。在制订工作方案时还兼顾到 1992 年以来提出的新任务。

3. 在制订本次级方案内的 1996 - 1997 年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时，充分兼顾到《21 世纪议程》以及其它有关协定、公约、决议和决定所提出的任务，尤其是发展中小岛国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行动纲领)，减少自然灾害世界会议(行动计划)、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全球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方案)、经社会、亚太经社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发展部长级会议、以及即将举行的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所提出的任务。本次级方案反映出对人力资源开发和体制建设给予高度优先，以期提高发展中国家的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能力。

4. 以可持续发展概念统揽全局，各项拟议活动都努力通过在国际、区域和分区域开展合作，将《21 世纪议程》落到实处。

5. 根据在区域一级开展可持续发展和技术合作，促进自身能力建设的方针，特别是根据《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战略》、《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行动纲领》、《投资方面的技术转让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以及《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和区域合作战略》制订了本次级方案。

6. 拟议活动有一部分是向亚太经社会这一联合国区域机构提出的新任务，其他则是一些延续性的活动。在计划的最后两年期内，秘书处将把重点放在下列对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都日趋重要的合作领域: 为可持续发展进行能力建设; 环境保护; 在经济决策中兼顾环境问题; 能源开发和管理，尤为强调能源 - 环境关系; 矿产资源评估、开发和管理，尤其是政策方向和投资促进; 土地使用规划和管理; 水资源评估及综合开发管理; 减少自然灾害; 空间技术应用，包括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

转让无害环境技术；无害环境的植保和促进均衡使用化肥和杀虫剂；从环境角度评估人口变化；在亚太经社会统计信息系统的框架内开发环境数据库；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城乡发展。

7. 由于执行大部分活动需要采用真正的跨学科方针，因此，秘书处将保持和加强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及各项公约秘书处的协调。

活动：

2.1 国际合作：

(e) 对外关系：

2-1-101 与国际和区域一级的其它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机构和组织就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方面开展合作并向它们提供支助。

2-1-102 向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近海地学协委会)、台风委员会、热带旋风小组和湄公河委员会等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

2.2 会议服务：

(a) 会议文件：

2-2-101 就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活动进展情况向经社会提交六份报告(1996，1997)

2-2-102 向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就与执行《21世纪议程》有关的一些问题提交14份报告(1996，1997)

(b) 实质性服务：

2-2-201 为经社会届会提供服务(1996，1997)

2-2-202 为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供服务(1996，1997)

2-2-203 为区域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方案政府间磋商委员会提供服务(1996，1997)

(c) 特设专家组和有关筹备工作：

2-2-301 能源基础设施和定价政策(1997)

2-2-302 土地和矿物资源可持续开发政策专家组会议(1997)

2-2-303 可持续的水资源开发(1996)

2-2-304 环境规划和评估方法(1997)

2-2-305 将空间技术应用纳入可持续发展规划的政策(1996)

2-2-306 环境、疾病和健康之间的相互联系

2.3 出版物:

(a) 经常出版物:

2-3-101 Asia-Pacific Environment (季刊)
2-3-102 Environmental News Briefing(双月刊)
2-3-103 ESCAP Energy News(半年刊)
2-3-104 Energy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ies(1997)
2-3-105 Electric Power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3-1994(1996)
2-3-106 Atlas of Mineral Resources of the ESCAP region-series(1996, 1997)
2-3-107 Mineral Concentration and Hydrocarbon Accumulation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series(1996)
2-3-108 Urban and Environmental Geology, series(1996,1997)
2-3-109 Implications of the new ocean regime deriving from the 1982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the Law of the Sea(1997)
2-3-110 Water Resources Journal(季刊)
2-3-111 Confluence(半年刊)
2-3-112 Water Resources Series(1996,1997)
2-3-113 Space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Newsletter(前身为:Remote Sensing Newsletter)(季刊)
2-3-114 Asian-Pacific Remote Sensing and GIS Journal(半年刊)
2-3-116 Agro-chemicals News in Brief(1996 年 6 期,1997 年 6 期)
2-3-1191 ESCAP Environment News(1994 年 4 期, 1995 年 4 期)[1994-1995 年推迟的 2 个产出]
2-3-1201 Agro-Chemicals News in Brief(1994 年 6 期, 1995 年 6 期)[1994-1995 年推迟的 3 个产出]
2-3-1211 Energy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ies(1995)[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b) 非经常出版物:

2-3-201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纪要(1996)
2-3-202 《21 世纪议程》以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面临的挑战(1997)
2-3-204 荒漠化公约区域执行报告(1997)
2-3-207 综合资源规划:亚洲国家的状况和潜力[有关电力(1996)和有关天然气(1997)]
2-3-208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能效中心(1996)
2-3-209 关于社区参加电力部门执行环境规章制度的研究(1997)
2-3-210 可再生能源的供应,通过发扬创业精神对环境进行管理(1996)
2-3-211 矿物资源评估、开发和管理(1997)
2-3-212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矿物资源开发的环境管理(1997)
2-3-214 海洋环境和海洋非生物资源的开发(1996)

2-3-215 成员国的水资源和各用户部门的需求，第四阶段(1997)

2-3-216 审评亚洲及太平洋水资源可持续开发(1997)

2-3-217 地理信息系统标准化指南(1996)

2-3-218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技术和应用能力：资料目录(1997)

2-3-219 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用于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会议的记录(1996，1997)

2-3-220 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纪要(1996)

2-3-221 在经济决策中兼顾环境问题的方式(1997)

2-3-222 宏观经济体系的制模和模拟作业，重点是战略政策变量(1996)

2-3-223 对采用臭氧保护物质和技术所涉社会经济影响的研究(1996)

2-3-224 人口与环境(1996)

2-3-225 二级城市的环境保护和城市开发(1997)

2-3-226 无害环境的土地使用政策指南(1996)

2-3-227 关于健康城市的培训材料汇编(1996)

2-3-228 关于使用低毒杀虫剂以及综合虫害管理的经济方面的研究

2-3-229 关于使用低毒杀虫剂和综合虫害管理的经济方面讲习班的报告(1997)

2-3-230 肥料的供应、销售、分配和使用(1996，1997)

2-3-231 肥料信息来源名录(1996)

2-3-232 无害环境的肥料开发和管理研讨会纪要(1996，1997)

2-3-2331 环境与经济学：促进持续发展的工具和方法(1994，1995)**[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3-2341 可持续的农业发展战略(1994，1995 年)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3-2351 空气污染对城市/工业中心的环境影响(1994)**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3-2361 地质学用于土地使用规划和环境管理(1994，1995)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3-2371 以参与的办法进行城市环境管理指导方针(1995)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3-2381 《21 世纪议程》的操作方面(1994)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3-2391 全球环境问题在亚洲及太平洋的社会经济影响(1995)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c) 技术资料:

2-3-301 在亚太经社会经济社会信息系统和书目信息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框架内的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环境资源核算、规划和评估数据库及制模

2-3-302 维护和更新部门能源需求数据库和关于亚洲能源状况的分析

2-3-303 维护和更新能源规划软件

2-3-304 维护和更新关于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的区域信息服务数据库(1997)

2-3-305 提供关于无害环境技术转让的专题信息(1996，1997)

2-3-306 维护和更新关于杀虫剂与环境的数据库(1996，1997)

2-3-307 维护和更新关于农用化学品与环境的数据库(1996，1997)

2-3-3081 更新部门能源需求数据库和分析亚洲的能源状况[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2.4 信息资料和服务:

(a) 说明书、小册子、活页、挂图、资料夹:

2-4-101 促进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b) 展品和其它录像资料:

2-4-201 世界水日、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纪念日的展品和资料(1996, 1997)

2.5 业务活动:

(a) 咨询服务:

2-5-101 作为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后续行动，促进执行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21世纪议程》以及发展中小岛屿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

2-5-102 进行能力建设，以便执行环境公约和有关危险废物管制的国际公约并促进废物审计

2-5-103 社区参与和通过沿海环境管理创造财富，对沿海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和技术援助进行评估和对其影响进行评价

2-5-104 能源开发、节能和管理政策，能源系统的环境影响和风险评估，能源选择方案和技术(天然气、煤、电力、生物气等)

2-5-105 促进采用新的和可再生能源，能源搭配(太阳能、风能、地热能等)以及农村能源供应(综合能源和环境问题)

2-5-106 电力系统的规划和管理，包括综合资源规划、效率和环境方面

2-5-107 矿物勘探和矿物资源开发的环境管理

2-5-108 矿物政策和资源开发战略，以及矿物经济学、立法和促进投资

2-5-109 环境地质学和地质学应用于土地使用规划

2-5-110 综合水资源开发和管理；加强保护水资源、水质和水生生态系统的方案;有效地管理城市水资源和系统，以及减轻与水有关的自然灾害

2-5-111 空间技术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重点是政策问题和体制建设以及将地理信息系统和遥感用于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

2-5-112 加强空间应用促进发展的国家能力，特别注重遥感和有关的地理信息系统的应用

2-5-114 加强和调查各国/分区域转让无害环境技术的努力，以及与此相关的能力建设

2-5-116 城市网，促进非政府组织/城市合作

2-5-117 亚太人类住区机构网(亚洲及太平洋人类住区研究、培训和信息机构网)，促进民众参与城市环境研究

2-5-118 推广和开发杀虫剂替代品，加强肥料信息数据库和有效的立法

(b) 集体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2-5-201 亚洲及太平洋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包括全球气候变化问题

2-5-202 让主要团体，尤其是私营部门参加环境知识宣传和环境管理工作

2-5-204 节约资源和能效；新的和可再生能源，尤其强调包括生物气在内的农村能源供应

2-5-205 能源选择方案和技术(煤炭技术、天然气定价、基础设施等)以及关于天然气的投资圆桌会议(1996, 1997)

2-5-206 电力系统规划和管理，包括能源与环境的交叉面

2-5-207 矿物勘探技术和资源评价的评估方法，以及矿物资源开发的环境管理

2-5-208 经济地质学，矿物资源经济学，立法和促进对矿物勘探和采矿的投资

2-5-209 土地使用规划和资源核算的地质因素

2-5-210 综合海洋政策和海洋非生物资源评估和开发

2-5-211 水定价，节水和水的经济使用，关于水资源和水生生态系统的评估、可持续综合开发和保护的“技合”集体培训

2-5-212 促进对水和卫生的投资，妇女在水资源用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以及减少自然灾害

2-5-213 执行《亚洲及太平洋空间技术应用促进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北京宣言》以及《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和区域合作战略: 区域空间应用方案》

2-5-214 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用于土地和海洋资源管理以及热带生态系统监测

2-5-215 加强空间应用，尤其是遥感和有关的地理信息系统应用促进发展方面的国家能力

2-5-216 监测、测绘和抽样技术用于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

2-5-217 在经济决策中兼顾环境问题，包括宏观经济体系的制模和模拟作业

2-5-218 对建立促进无害环境技术转让的区域政策合作机制的评估，其中包括技术转让展览(1997)

2-5-219 人口与环境

2-5-220 促进建设健康城市和住区的改造更新(1996, 1997)

2-5-221 二级城市的环境保护和城市发展(1997)

2-5-222 无害环境的植保和植物养份概念；以及开发、销售和管理有助于可持续农业发展的农用化学品

2.6 协调、统一和联络:

2-6-001 与联合国行政协调委员会机制和联合国系统内其它机构、组织和部门就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活动开展协调并提供投入

2-6-002 组织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其提供服务

2-6-003 组织亚洲及太平洋水问题小组委员会并为其提供服务

2-6-004 组织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方案小组委员会并为其提供服务

次级方案 3: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现状和方针:

1. 尽管亚太经社会区域九十年代的经济增长和结构变革令人印象深刻，但是大规模贫困在本区域仍然存在，并可能持续严重。目前的估计表明本区域约八亿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其中半数人一贫如洗。这一数字约占世界赤贫人数的四分之三。经验表明经济迅速增长本身并不能保证消除或大量减少贫困。因此本区域需要采取以扶贫为中心的综合经济发展方针。

2. 次级方案 3 的主要目标是进一步认识扶贫趋势和有关问题,并改善其数据和分析的质和量，提高各国改进社会服务质量的能力，以满足亚洲及太平洋穷人的基本需要。在中期计划的前两个两年期，采用一系列会议、研究、信息和技术援助活动达到了这些目标。特别强调了通过以下区域行动计划促使各政府采取行动:《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 1994 年修订本;《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城市化问题区域行动计划》;《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

3. 1996 - 1997 年活动建议侧重于向成员国提供援助，协助他们通过经济增长扶贫，通过投资提高穷人的劳动生产率，增加创收机会，通过改进社会服务的供给体系提高生活水平。将特别重视配合上述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工作计划包括相互补充的会议、研究、信息和业务活动，以解决一些关键问题，包括宏观经济自由化对扶贫的影响;穷人的社会保障和服务;穷人的人力资源开发;人口;城市化;农村发展;妇女参与发展;以及技术对穷人的影响。

4. 将在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的指导下完成这些工作，该委员会通常每年开会一次。亚太经社会还将向定于 1997 年召开的第五届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该会议将取代委员会会议，探讨如何落实世界社会发展首脑会议的成果。

活动:

3.1 国际合作

(e) 对外关系:

3-1-101 就本次级方案有关问题同联合国系统外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进行合作并提供支持

3.2 会议服务

(a) 会议文件:

3-2-101 就扶贫问题向经社会提出报告(1996, 1997)

3-2-102 就《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的执行情况向经社会提交年度报告(1996 , 1997)

3-2-103 就《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度中期审查向经社会提交报告(1997)

3-2-104 就《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的执行情况向经社会提交报告(1996)

3-2-105 向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提交报告(1996 年 4 份)
3-2-106 就《城市化问题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向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提交报告(1996)
3-2-107 向第五届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提交报告(1997 年 3 份)

(b) 实质性服务:

3-2-201 向经社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1997)
3-2-202 向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3-2-203 向第五届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1997)

(d) 特设专家组和有关筹备工作:

3-2-30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第三阶段特设专家组会议和有关报告(1996)
3-2-302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执行情况特设专家组会议和有关报告(1997)
3-2-303 关于妇女在计划生育管理中的作用分析特设专家组会议和有关报告(1996)
3-2-304 1998 年城市化问题部长级会议筹备工作特设专家组会议和有关报告(1997)
3-2-305 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区域后续行动特设专家组会议和有关报告(1996)
3-2-3071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区域筹备工作(1995)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3 出版物

(a) 经常出版物

3-3-101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Newsletter(半年刊)
3-3-102 Social Development Newsletter(半年刊)
3-3-103 Asia-Pacific Population Journal(季刊)
3-3-104 Population Headliners(1996 年 6 期, 1997 年 6 期)
3-3-105 Newsletter on Poverty Alleviation Initiatives(季刊)
3-3-106 WINAP Newsletter(1996 年 1 期, 1997 年 2 期)
3-3-1071 Women in Development Newsletter(1994 年 2 期, 1995 年 2 期)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b) 非经常出版物

3-3-201 宏观经济自由化对经济增长和扶贫的影响(1996)
3-3-202 地方扶贫方案分析(1997)
3-3-203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实施指导方针(1996)
3-3-204 亚洲及太平洋新出现的社会问题政策(1996, 1997)

3-3-205 亚太经社会区域穷人社会保障(1996)
3-3-206 加强家庭在提供社会保护方面的作用的政策与方案(1997)
3-3-207 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人才中心名录(1996)
3-3-208 搞人力开发工作的非政府组织登记程序(1996)
3-3-209 亚洲及太平洋通过规划和提供人力资源开发服务扶贫的创新办法(1996)
3-3-210 在青年中推动人力资源开发的政策和方案(1997)
3-3-211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区基层降低毒品需求办法(1997)
3-3-212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区基层预防 HIV/艾滋病办法(1997)
3-3-213 贫困、吸毒和 HIV/艾滋病等紧迫社会问题的社区对策培训手册(1997)
3-3-214 残疾人自助组织的管理(1996)
3-3-215 残疾人辅助器械的生产和分配(1997)
3-3-216 老龄化问题国家综合政策制订办法(1997)
3-3-217 亚太经社会区域生育率和计划生育趋势(1997)
3-3-220 老龄化及家庭动态对人口的作用(1997)
3-3-221 妇女、发展和贫困的人口学方面(1997)
3-3-222 机构间农村扶贫工作方案简编(1996)
3-3-223 市场改革和放开物价对农业和农村发展的影响(1996)
3-3-224 由市场为农村扶贫创造农村就业(1997)
3-3-225 通过学习成功例子进行农村扶贫手册(1997)
3-3-226 提高人民参与城市管理(1997)
3-3-227 城市社区储蓄和信贷系统经验(1996)
3-3-228 妇女问题非政府组织名册(1996)
3-3-229 提高贫困妇女的地位(1997)
3-3-230 促进乡镇小企业,为农村地区创造就业和扶贫(1997)
3-3-2311 亚洲及太平洋妇女期刊目录(1995)[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3-2321 老龄化后果问题地方一级政策制订(1994 年 6 期,1995 年 1 期)[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3-2331 选定国家中避孕药具的可获性(预算外)[1992-1993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3-2341 在低收入住区提供到新的基础设施和服务(1995)[从 1994-1995 年推迟 1 个产出]
3-3-2351 老龄化问题国家综合政策制订工作指导方针(1995)[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3-236 关于残疾人拥有平等机会充分参与发展的立法:亚太经社会区域的范例

(c) 技术资料

3-3-301 为穷人规划和提供人力资源开发服务的培训材料(1996)
3-3-302 ESIS 和 EBIS 数据库管理系统框架内的人力资源开发政策和方案数据库(1997)
3-3-303 促进青年技能开发和就业培训材料(1997)
3-3-304 ESIS 和 EBIS 数据库管理系统框架内的人口信息网数据库产品和服务(1996,1997)
3-3-305 人口信息网产品及服务(1996,1997)
3-3-306 人口数据活页(1996,1997)

3-3-307 ESIS 和 EBIS 数据库管理系统框架内的妇女参与发展区域数据库(1997)
3-3-308 亚太减少毒品需求及预防 HIV/艾滋病资料活页(4 期)

3.4 信息资料和服务

(a) 说明书,小册子,情况介绍活页,招贴图表,信息资料夹:

3-4-101 第五届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信息资料(1997)
3-4-102 《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五周年纪念信息资料(1997)

3.5 业务活动

(a) 咨询服务:

3-5-101 宏观经济自由化对经济增长和扶贫的影响
3-5-102 因地制宜开展扶贫
3-5-103 推动《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的实施
3-5-104 推动《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的实施
3-5-105 推动《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的实施
3-5-106 推动《巴厘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宣言》和《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行动纲领》的实施
3-5-107 推动由市场创造农村就业
3-5-108 推动《城市化问题区域行动计划》的实施,并推动城市论坛
3-5-109 推动《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的实施

(b) 集体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3-5-201 宏观经济自由化对经济增长和扶贫的影响
3-5-202 交流因地制宜开展扶贫的经验
3-5-203 加强各国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的能力
3-5-204 促进社会保护,满足穷人的基本需要
3-5-205 加强家庭在提供社会保护方面的作用
3-5-206 促进人力资源开发政策和方案
3-5-207 改善公营部门人力资源的利用
3-5-208 在人力资源开发中促进男女平等
3-5-209 促进低收入青年的就业和技能培养和青年参与发展
3-5-210 建立和加强社区基层降低毒品需求和 HIV/艾滋病预防方案
3-5-211 通过创新政策和方案提高某些处境不利人群的生活水平
3-5-212 加强人口政策
3-5-213 改善人口分析

3-5-214 加强亚太人口信息网和项目
3-5-215 面向目标群体的城乡扶贫政策和方案
3-5-216 离土非农就业及其对农村扶贫的影响
3-5-217 由市场创造就业促进农村扶贫
3-5-218 经济开放制度下的农村扶贫工作特设专家组会议
3-5-219 兼顾男女两性的参与性城市规划和管理
3-5-220 为公平获得土地进行土地管理
3-5-221 减少妇女贫困
3-5-222 实施《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
3-5-223 加强乡镇小企业的技术能力以提高其竞争力
3-5-224 执行《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
3-5-2251 建立贫困问题综合信息库[从 1994-1995 年推迟]
3-5-2261 农村扶贫及利用农业生物质机构支助方案[从 1994-1995 年推迟]
3-5-2271 在农村地区引入、利用和评估常规新技术[从 1994-1995 年推迟]

3.6 协调、统一和联络

3-6-001 组织《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的实施机构间工作队并为其提供服务
3-6-002 组织亚太残疾人有关事项组织间工作队并为其提供服务
3-6-003 组织区域机构间扶贫委员会并为其提供服务
3-6-004 组织区域组织间城市化问题委员会并为其提供服务
3-6-005 向亚太经社会的区域机构，亚洲及太平洋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研究与开发区域协调中心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
3-6-006 就本次级方案相关活动同联合国系统内行政协调会及其它组织、机构和部门进行合作并提供投入
3-6-007 组织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机构间工作队并为其提供服务
3-6-008 组织预防 HIV/艾滋病机构间小组委员会并为其提供服务

次级方案 4： 运输和通信

现状和方针:

1． 方案活动的目标是: (a) 查明本区域运输、通信和旅游业日新月异的问题，制订出可行的解决办法; (b) 协调和统一联合国各组织和专门机构，分区域和区域一级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本区域开展的运输、通信和旅游业相关活动; (C) 同非洲经济委员会(非经会)区域，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区域和欧洲经济委员会(欧经会)区域加强区域间合作; (d) 实施《亚洲及太平洋运输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2 年 - 1996 年)区域行动纲领; (e) 实施《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

2． 经与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进行广泛磋商以后制订了《亚洲及太平洋运输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2 - 1996 年)区域行动纲领，随后获得 1992 年 6 月举行的负责运输通信事务部长会议以及 1993 年举行的经社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的批准。部长会议决定让区域行动纲领保持开放，顺应社会、政治和经济发展趋势的变化。因此，该行动纲领每年得到审查和修订。在制订《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新德里行动计划》时也采取了同样办法。

3． 由于本区域地理的多样性(包括群岛国、内陆国和河流沿岸国家)以及各国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包括新兴工业化经济体，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和最不发达国家)，本次级方案为满足各类国家发展运输和通信的具体需要提供援助。同时，本区域也存在一些共同问题，例如：缺乏数据和资料；立法和商业制度过时；基础设施发展的投资和养护不足；有管理和业务上的困难；缺乏训练有素的人力；不同运输方式之间缺乏综合规划和协调；技术和行政管理技能转让步伐迟缓；在运输方面缺乏环境和安全考虑；农村运输和基础设施不足。

4． 由于认识到经济增长是推动扶贫、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提供运输和通信基础设施和服务是经济增长的一个关键，因此，本次级方案以为本区域各国的经济增长提供最大的支持为目标。本次级方案的另一重要方面是：分析并认识到对本区域经济和社会持续增长及发展极为重要的基础设施发展需要日新月异的问题；并在运输和通信领域加强了机构间的区域协调与合作。

活动:

4.1 国际合作

(e) 对外关系:

4-1-101 就本次级方案有关事项同政府组织和联合国系统外的非政府组织及政府间组织进行合作并提供支持

4.2 会议服务

(a) 会议文献:

4-2-101 就《亚洲及太平洋运输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2-1996 年)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报告(1996)

4-2-102 就本次级方案的工作进度向经社会提交年度报告(1996 和 1997)

4-2-104 就《亚洲及太平洋运输通信十年》向委员会提出评价报告(1997)

4-2-105 就《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向委员会提出报告(1997)

4-2-106 就亚洲及太平洋陆运基础设施发展向委员会提出报告(1997)

4-2-107 就运输中的环境和安全问题向委员会提出报告(1997)

4-2-108 就私营部门参与运输通信发展和经营向委员会提出报告(1997)

4-2-109 就旅游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向委员会提出报告(1997)

4-2-110 向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提出报告(1996 年 3 份)

4-2-111 向旅游业发展政府间会议提出报告(1996 年 3 份)

(b) 实质性服务:

4-2-201 向经社会届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1997)
4-2-202 向运输通信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7)
4-2-203 向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4-2-204 向旅游业发展政府间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4.3 出版物

(a) 经常出版物:

4-3-102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6 和 1997)
4-3-103 Decade News(1996 年两期)
4-3-104 ESCAP Tourism Review(年刊)
4-3-105 ESCAP Tourism Newsletter(半年刊)

(b) 非经常出版物:

4-3-201 无害环境运输指导方针(1997) (XB)
4-3-202 集装箱运输与港口发展前景(1996) (XB)
4-3-203 私营部门参与港口指导方针(1996) (XB)
4-3-204 公害货物运输(1997) (XB)
4-3-206 运输和通信参与扶贫(1997)
4-3-207 内陆水运教员培训手册(1996) (XB)
4-3-208 内陆水运管理信息要求(1997) (XB)
4-3-209 各亚洲共和国的公路网发展(1996) (XB)
4-3-210 中亚与欧洲的陆运走廊(1996) (XB)
4-3-211 亚洲铁路线路要求(1996) (XB)
4-3-212 亚洲公路图(修订版) (1997) (XB)
4-3-213 湄公河沿岸国的旅游业开发(1997) (XB)
4-3-214 旅游业扩展、加强区域合作以及促进区域内旅游业的政策问题(1996) (XB)
4-3-216 本区域的公路安全
4-3-2171 湄公河地区的旅游业开发(1995 年 2 期) [1994-1995 年推迟的两个产出]

(c) 技术资料:

4-3-301 运输政策规划模型(1997) (XB)

4-3-302 为配合《亚洲及太平洋运输通信十年》第二阶段(1992-1996)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的监测和协调数据库(1997) (XB)

4-3-303 亚洲公路数据库的格式和软件开发(1997)

4.5 业务活动

(a) 咨询服务:

4-5-101 运输基础设施发展的财政和经济评价

4-5-102 运输商业化和私营部门参与

4-5-103 港口业务

4-5-106 加强国家扩大旅游业的能力

(b) 集体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4-5-202 多式联运，货物转运和后勤

4-5-203 运输的环境和安全

4-5-204 农村基础设施发展

4-5-205 发展小型港口和岛屿间航运服务

4-5-206 运输业商业化和私营部门参与

4-5-207 运输基础设施发展的财政和经济评价

4-5-208 海运手续简化

4-5-209 运输发展、管理和养护

4-5-210 旅游业发展

4.6 协调、统一和联络

4-6-001 就本次级方案有关事项同联合国系统内的行政协调委员会机制、其它机构、组织和部门协调并提供投入

4-6-002 组织召开关于《亚洲及太平洋运输通信十年》第二阶段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机构间会议并提供服务

次级方案 5： 统计

现状和方针:

1． 对于整个区域来说，统计发展水平和统计信息供应量取得了进步，但同时用户对统计资料的需求也显著增加，尤其是在要求按性别和其它标准进行分类的较新的统计领域。此外，本区域各国之间统

计能力和数据供应量仍然差距很大。尤其是在信息技术领域，较发达国家和欠发达国家的差距似乎正在扩大。

2． 统计次级方案将继续协助各成员国和各类国家发展并改善其查明、收集、处理、分析和利用所需数据以制订、监测和评价发展计划和政策的能力；通过向成员国收集人口、社会、经济和其它统计资料，并通过适合检索的方法来维持这些统计资料，采取各种手段进行传播，以提高关于本区域及区域内国家的数据的供应；促进政府部门采用先进信息技术，以加强中央和中央以下各级规划和管理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3． 在实施本次级方案时，将考虑到区域经济合作、环境与可持续发展以及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各相关工作方案的统计优先需要，尤其是关于各领域的区域行动纲领所提出的需要。还将考虑到各项全球倡议和主题，例如《发展议程》，《21 世纪议程》和可持续人力开发等所涉统计问题。

4． 1996-1997 两年期内，根据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的建议，工作重点将放在将统计委员会发展为本区域统计发展的中心。这将意味着进一步参与发展、实施和监测统计方法及标准，加强本区域统计领域的技术合作协调。

5． 专题工作重点将包括实施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发展服务业统计；加强性别统计工作和发展并利用贫困数据的工作；着手筹备 2000 年的人口和住房普查； 进一步改善环境统计和环境与自然资源核算。

6． 本两年期内统计信息和政府部门电脑化工作将越来越多地利用亚太经社会内外强化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工作将集中在使亚太经社会统计信息系统充分运转起来， 包括提供联机检索，并促进本区域各国家统计机构的电子交换和联网。

活动

5.1 国际合作

(e) 对外关系:

5-1-101 就本次级方案相关事项同其它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并提供支助

5.2 会议服务

(a) 会议文献:

5-2-101 就本次级方案所开展的工作进度向经社会提出报告(1997)
5-2-102 向统计委员会提出五份报告(1996)

(b) 实质性服务:

5-2-201 为统计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c) 特设专家组和相关筹备工作:

5-2-301 统计专家工作组(1997)
5-2-3021 统计专家工作组(1995)[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5.3 出版物

(a) 经常出版物:

5-3-101 Statistical Newsletter(半年刊)
5-3-102 Government Computerization Newsletter(半年刊)
5-3-103 Statistical Yearbook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6, 1997)
5-3-104 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1997)
5-3-105 Statistical Indicator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季刊)
5-3-106 Asia-Pacific in Figures(1996, 1997)
5-3-1071 Government Computerization Newsletter(1994 年 2 期, 1995 年 2 期)[1994-1995 年推迟的一个产出]

(b) 非经常出版物:

5-3-204 社会经济和环境统计技术出版物(1996, 1997)
5-3-2051 分区域统计概况(1 期)[1992-1993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5-3-2061 环境统计业务手册(预算外)[1992-1993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c) 技术资料:

5-3-301 发展和维持同联合国经济社会信息系统相连的亚太经社会统计信息系统(1996, 1997)。将通过常规手段和联机检索提供统计资料特别服务。还计划用软磁盘和/或光盘传播数据。

5.5 业务活动

(a) 咨询服务:

5-5-101 影响国家统计服务的组织及体制问题
5-5-102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的实施;经济统计的各个方面
5-5-103 社会和人口统计的各方面
5-5-104 电子交换和联网,和政府信息系统的设计与开发
5-5-1051 亚太经社会区域国际比较方案第六阶段的实施[从 1994-1995 年推迟]

(b) 集体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5-5-202 经济统计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国民核算体系(修订版)和国际比较方案
5-5-203 社会和人口统计的各个方面
5-5-204 环境统计和环境核算
5-5-205 政府信息系统的设计与开发

5.6 协调、统一和联络

5-6-001 就统计活动的各个领域同联合国系统内的行政协调委员会机制、其它组织、机构及部门进行协调并提供投入
5-6--002 向亚太经社会的区域机构，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亚太统计所)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

次级方案 6：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现状和方针:

1． 方案活动是根据联大第 47/214 号决议通过的、获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核可的进一步修订的 1992-1997 年中期计划订正稿所载次级方案的目标确定的。活动的目标是满足发展进程中遇到特殊困难的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的具体需要，并支持这些国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步伐，使之汇人亚太经社会区域的经济发展主流。

2． 最不发达国家的共同结构特征是国内资源基础薄弱，大量劳动力从事自然农业。国内储蓄率普遍较低，从而严重依赖外部援助和侨汇资助投资和进口。出口主要是少量初级产品和半加工产品，其价格和收人都不稳定。人力资源开发水平很低，多数人得不到最起码的医疗保健、教育、住房和社会方便设施。受过培训的人力短缺和物质及体制基础设施不足构成了严重的制约因素，而自然灾害日益频繁严重，打乱了许多经济体的发展进程。

3． 最不发达国家方案的主要工作方针是协助这些国家实现《 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所确定的目标。根据经社会 1993 年 4 月 29 日第 49/8 号决议所下达的任务，秘书处正在对《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中期审查，以评估已取得的成就，并提出措施建议，以更有效地实施《行动纲领》。本两年期的工作重点是提高国家一级行动和措施的有效性，并强调为最不发达国家目前实施的经济改革提供支持，以改进宏观经济管理、放松直接控制、加强国内资源调动、促进私营部门发展、改革国有企业、吸引外资和技术的大量流人，并制订更为有效的措施， 解决社会问题，尤其是扶贫、人力资源开发和保护环境问题。还将重视流向最不发达国家的资源不足问题，包括这类资源的质量、如何援其所需、以及最不发达受援国如何有效利用援助等问题。

4．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增长的主要制约因素是国内市场狭小，资源(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缺乏多样化，严重依赖进口，基础设施服务的供应方面难以发挥规模经济效益， 出口过份集中在少数商品，从而增加了贸易的脆弱性。因此活动将侧重于分析这些国家通过开放改善经济实绩，放松管制和增加贸易和投资并使之多样化，以及有关能力建设方面所遇到的特殊问题和制约因素。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将为这些国家和亚洲其它国家之间进行对话和交流经验提供一个论坛。这些活动还将得到更为具体的

技术合作和咨询活动的补充。这一工作是经社会关于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职权范围的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2 号决议附件 9 、关于加强亚太经社会对太平洋岛国的援助的第 48/9 号决议、和经社会第五十届会议关于特别机关工作重点建议所下达的任务。

5． 亚太经社会区域内陆国家面临过境和运输的特殊问题。他们依赖于地面运输和邻国的过境设施及服务，外贸上造成运输成本、时间和风险增加。因此工作方针将是审查内陆国家过境贸易和运输的特殊问题，并根据国际法律文书为解决这些问题建议适当的措施。发展货物转运和多式联运将积极地推动内陆国家的国民经济和出口收人。

活动:

6.1 国际合作

(e) 对外关系:

6-1-101 为配合该工作方案就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太平洋发展中岛国有关问题同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进行联络和合作

6.2 会议服务

(a) 会议文献:

6-2-101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给经社会的报告(1997)
6-2-102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给经社会的报告(1997)
6-2-103 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提交报告(1997)
6-2-104 向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提交报告(1997 年两份)

(b) 实质性服务:

6-2-201 向经社会届会提供实质性服务(1996, 1997)
6-2-202 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第三届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1997)
6-2-203 向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第四届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1997)

6.3 出版物

(a) 非经常出版物:

6-3-201 对《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实施进度中期审查采取后续行动(1997)
6-3-202 克服最不发达国家实施宏观经济政策中的体制制约(1996)
6-3-203 提高最不发达国家资源管理效率(1997)
6-3-204 最不发达国家人口与发展(1997)

6-3-205 发展中岛国：与增加贸易和投资有关的政策和体制建设问题，特别是与东亚和东南亚方面(1997)

6-3-206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稳定经济、开放和放松管制措施设计和实施手册(1996)

6-3-207 发展中岛国航运和港口能力研究(1997)

6-3-208 太平洋岛国淘汰超龄船舶的政策选择(1997)

(b) 技术资料：

6-3-3011 岛屿间航运数据库(1994-1995)[1994-1995年推迟的1个产出]

6.5 业务活动

(a) 咨询服务：

6-5-101 最不发达国家经济改革

6-5-102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经济及财政管理

6-5-104 体制能力建设，包括私营部门发展以促进工业投资和技术转让

6-5-105 促进发展中小岛国的可持续发展

(b) 集体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6-5-201 《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进度中期审查后续行动

6-5-202 一些最不发达国家改善妇女获得正式信贷和获得金融部门帮助的区域研讨会

6-5-203 克服最不发达国家实施宏观经济政策的体制制约

6-5-204 提高最不发达国家资源管理效率

6-5-205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增加贸易和投资的政策和体制建设

6-5-206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的经济稳定、开放和放松管制

6-5-208 发展内陆国家的货物转运和多式联运

6-5-209 政策调整和进行能力建设以实现有效的工业和技术发展，包括促进工业投资和技术转让

6-5-2102 为最不发达国家的政策设计/评估编制宏观经济数量框架(模式)国家一级培训班[从1994-1995年推迟]

6.6 协调、统一和联络

6-6-001 就本次级方案有关活动同联合国系统内的行政协调委员会、其它机构、组织、及部门进行协调和提供投入

附 件 二

经社会行动和提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1. 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不会对联合国 1996-1997 年经常预算造成经费问题。方案概算将会为 1998 - 1999 两年期提出经常预算方面的要求，以执行关于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的第 52/4 号决议第 4 段第(c)和(e)分段所提出的活动。

2. 经社会第五十二届会议通过的 11 项决议中有 8 项需要为执行活动计划寻求预算外资源。

附 件 三

审查期间附属机构举行的会议

附属机构和主席团成员		会议	报告文号[a]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曼谷，1996年4月2日至3日	E/ESCAP/1017
主席:	Sundar Nath Bhattarai (尼泊尔)		
副主席:	Paul A.M. Vehmeyer (荷兰)		
	Alexei N. Borodavkin (俄罗斯联邦)		
报告员:	Tuvdendorjiin Janabazar (蒙古)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		曼谷 1995年11月27日至28日	E/ESCAP/1020
主席:	Yingpan Manasikarn (泰国)		
副主席:	Akbar Hossain (孟加拉国)		
	Lyonpo C. Dorji (不丹)		
	解振华 (中国)		
	Chao Yong Nam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Surna T. Djajadindingrat (印度尼西亚)		
	Yasu Kanou (日本)		
	Timbo Keariki (基里巴斯)		
	Souli Nanthavong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Datuk Law Hieng Ding (马来西亚)		
	Ismail Shafeeu (马尔代夫)		

[a] 通过联合国总部或日内瓦的正常发行渠道无法得到的报告文本可向联合国总部的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索取.

附属机构和主席团成员		会议	报告文号*
	Zamba Batjargal (蒙古) Iqbal Hussain Khatak (巴基斯坦) Virgilio Marcelo (菲律宾) Jinseung Chung (大韩民国) Teo Chee Hean (新加坡) Fakafauva (汤加) Chu Tuan Nha (越南)		
报告员:	Virgilio Marcelo (菲律宾)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		第二届会议,1995 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	E/ESCAP/1023
主席:	R.k. Nayak (印度)		
副主席:	Marietta Primicias-Goco (菲律宾) Pham Gia Khiem (越南)		
报告员:	张铭玉 (中国)		
运输和通信委员会		第二届会议,曼谷,1995 年 11 月 6 日至 10 日	
主席:	Ranjit Gupta (印度)		
副主席:	Yoshiharu Kagawa (日本) D.T.P. Collure (斯里兰卡) Sathien Vongvichien (泰国)		
报告员:	Hans de Jong (荷兰)		

附 件 四

经社会印发的出版物和文件

A. 销售出版物

标 题	*联合国出版物销售编号*
Asia-Pacific Development Journal	
Vol.. 1, No. 2, December 1994	E.95.II.F.30
Vol. 2, No. 1, June 1995	E.96.II.F.3
Asia-Pacific in Figures 1995	E.96.II.F.14
Assessment of Water Resources and Water Demand by User Sector in Myanmar	E.96.II.F.13
Development Papers	
No. 17, The Lessons of East/South-East Asian Growth Experience	E.95.II.F.11
No. 18, Macroeconomic Reforms in the Economies in Transition	E.96.II.F.2
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6	E.96.II.F.18
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89-1993	E/F.96.II.F.17
Guidebook to Water Resources, Use and Manage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E.96.II.F.15
Vol..1, Water Resources and Water Use	
(Water Resources Series No. 74)	
Integrated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E.96.II.F.16
(Water Resources Series No. 75)	
Small Industry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29	E.95.II.F.14
Statistical Indicator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Vol. XXV, No. 1, March 1995	E.95.II.F.29
Vol. XXV, No. 2, June 1995	E.95.II.F.31
Vol. XXV, No. 3, March 1995	E.95.II.F.48
Vol. XXV, No. 4, March 1995	E.95.II.F.49
Vol. XXVI, No. 1, March 1995	E.95.II.F.20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65	E.96.II.F.13

B. 提交经社会的文件

文 号	标 题	议程项目
E/ESCAP/1015	最近的经济社会发展动态所涉影响：《1996 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综述	5 (a)
E/ESCAP/1016	亚洲及太平洋农村扶贫和可持续发展：综述和 Corr. 1 及 2	5 (b)
E/ESCAP/1017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	6 (a)
E/ESCAP/1018	与次级方案相关的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和 Add. 1 及 Add. 1/Corr. 1	6 (a)
E/ESCAP/1019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报告	6 (a)
E/ESCAP/1020	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	6 (b)
E/ESCAP/1021	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报告及需要进一步注意的问题	6 (b)
E/ESCAP/1022	亚洲及太平洋自然资源综合管理方面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6 (b)
E/ESCAP/1023	通过经济成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报告，及后续行动	6 (c)
E/ESCAP/1024	关于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决议和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6 (c)
E/ESCAP/1025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报告	6 (c)
E/ESCAP/1026	运输和通信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报告	6 (d)
E/ESCAP/1027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区域行动纲领	6 (d)
E/ESCAP/1028	统计领域的若干问题	6 (e)
E/ESCAP/1029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报告	6 (e)
E/ESCAP/1030	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以及经社会工作方案：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6 (f)
E/ESCAP/1031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草案	7 (a)
E/ESCAP/1032	审评 1994-1995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和 Corr. 1	7 (b)
E/ESCAP/1033	方案规划：1996-1997 年方案更改建议和 Add. 1 及 Add. 1/Corr. 1	7 (c)
E/ESCAP/1034	1996 年 4 月至 1997 年 3 月暂定会议日历和 Add. 1	7 (d)
E/ESCAP/1035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与宣布捐款意向	8
E/ESCAP/1036	为促进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加强组织间合作	9
E/ESCAP/1037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报告	10
E/ESCAP/1038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10
E/ESCAP/1039	湄公河委员会的报告	10
E/ESCAP/1040	台风委员会的报告	10
E/ESCAP/1041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报告和 Add. 1	11
E/ESCAP/1042	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和其他有关问题	12
E/ESCAP/1043	修改经社会的职权范围	4

附 件 五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本职权范围经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四届会议通过，后又经理事会历届会议加以修正，并依大会各项决议予以修订。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大会 1946 年 12 月 11 日第 46(I)号决议，在该决议内，大会“建议为予各战灾国家以有效之援助起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其下届会议时对……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之成立应予迅速有利之考虑”，

注意到战灾区域经济复兴临时小组委员会亚洲及远东工作小组的报告，

成立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其职权范围如下：

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联合国政策范围以内行事，并受理事会的全面监督，除未经一国政府同意而不得对该国采取行动外，应：

(a) 发动并参加各项措施，俾以一致行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经济复兴与发展，提高亚洲及太平洋经济活动的水平，维持并加强这些地区之间以及这些地区同世界其他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

(b) 对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领土内的经济及技术问题和发展情况，进行或发起亚太经社会认为适当的调查与研究；

(c) 进行或发起亚太经社会认为适当的经济、技术及统计情报的搜集、评价及传播；

(d) 在其秘书处可以得到的资源范围内，办理本区域各国所欲获得的咨询服务，只要此种服务不与专门机构或联合国有关机构所提供的服务相重叠；

(e) 应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请求，帮助理事会履行其在本区域内关于任何经济问题，包括技术援助领域的问题在内的职能；

(f) 在履行上述职能时，视情况适宜，处理经济发展的社会方面以及经济与社会因素间的相互关系。

2. 第 1 段所称的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领土应包括阿富汗、美属萨摩亚、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国、库克群岛、斐济、法属波利尼西亚、关岛、香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哈萨克斯坦、基里巴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澳门、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缅甸、瑙鲁、尼泊尔、新喀里多尼亚、新西兰、纽埃、北马里亚纳群岛、巴基斯坦、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汤加、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

3. 亚太经社会的成员为：阿富汗、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斐济、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哈萨克斯坦、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汤加、土库曼斯坦、图瓦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和越南，但今后本区域内任何国家成为联合国会员国时应即吸收为亚太经社会成员。

4. 准成员包括美属萨摩亚、库克群岛、北马里亚纳群岛、法属波利尼西亚、关岛、香港、澳门、新喀里多尼亚、纽埃、帕劳。

5. 第 2 段所规定亚太经社会地域范围内任何领土、任何一部分或一群领土，经负责该领土、该一部分或一群领土国际关系的成员向经社会提出申请，应准其加入为亚太经社会的准成员。倘该领土、该一部分或一群领土已自负国际关系责任，则在它自己向亚太经社会提出申请时，得准其加入为亚太经社会的准成员。

6. 准成员代表有权参加亚太经社会一切会议，无论其为亚太经社会会议或全体委员会会议，但无表决权。

7. 准成员代表有资格被选派为亚太经社会所设任何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的成员，并在此种机构中有表决权及担任职务的资格。

8. 亚太经社会有权就其职权范围内的任何事项，直接向各有关成员和准成员政府、以协商资格被接纳的政府、及各有关专门机构，提出建议。亚太经社会任何有关其活动的提案若对全世界经济有重大影响者，应先提请理事会审议。

9. 亚太经社会应邀请非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以协商资格参加审议与该非成员有特别关系的事项。

10. 亚太经社会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惯例，应邀请专门机构的代表，并可邀请任何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以协商资格参加审议与该机构或组织有特别关系的任何事项。

11. 亚太经社会应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与非政府组织协商的目的所核定的，载于理事会第 1296(XLIV)号决议的原则，作出安排，与业经理事会授予协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协商。

12. 亚太经社会应采取措施，切实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及专门机构保持必要的联系。亚太经社会应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大会的决议和指示同其他区域经济委员会建立适当的联系和合作。

13. 亚太经社会经与在相同的一般领域内进行活动的专门机构商讨并经理事会核准后，可以设立其认为适当的附属机构，以利其职责的履行。

14. 亚太经社会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包括选择其主席的方法在内。

15. 亚太经社会应每年就亚太经社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和计划向理事会提出全面报告。

16. 亚太经社会的行政预算，由联合国经费项下支付。

17. 亚太经社会的工作人员由联合国秘书长委派，为联合国秘书处的一部分。

18. 亚太经社会总部设在泰国曼谷。

19. 理事会应经常对亚太经社会的工作加以特别审查。

附 件 六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议事规则

本议事规则于亚太经社会第一届会议拟订，经第二届会议认可和通过并经其后各届会议修正。

第 一 章

会 议

第 一 条

亚太经社会举行各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适用下列原则：

(a) 亚太经社会应于每届会议同秘书长协商后建议下一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但须得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核可。亚太经社会也应于执行秘书接到理事会请求召开一届会议的通知后45天内举行会议。遇此情况，秘书长应同亚太经社会主席协商，确定该届会议地点。

(b) 遇特别情况，各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可由秘书长同亚太经社会主席和理事会的会议日程临时委员会协商后加以更改。应亚太经社会过半数成员的请求，秘书长同亚太经社会主席和理事会的会议日程临时委员会协商后，也可更改各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c) 各届会议通常应在联合国在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办事处举行。但亚太经社会亦可建议某一届会议在其他地点举行。

第 二 条

执行秘书至迟应于一届会议开始前42天将该届会议开幕日期的通知，连同临时议程和临时议程上每一个项目的有关基本文件各一式3份一并发送。发送办法和第四十九条规定的办法相同。

第 三 条

亚太经社会应邀请非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以协商资格参加审议与该会员国特别有关的事项。

第 二 章

议 程

第 四 条

每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应由执行秘书同主席协商草拟。

第 五 条

任何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应包括：

(a) 亚太经社会以前各届会议产生的项目；

(b)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议列入的项目；

(c) 亚太经社会任何成员或准成员提议列入的项目；

(d) 专门机构按照联合国和专门机构缔结的关系协定提议列入的项目；

(e) 第一类非政府组织提议列入的项目，但需遵守第六条的规定；

(f) 主席或执行秘书认为应该列入的项目。

第 六 条

第一类的非政府组织可就其主管范围内的事项提出项目请求列入亚太经社会的临时议程，但须遵守下列条件：

(a) 凡欲提出这种项目的组织至迟须于一届会议开始前63天通知执行秘书，并在正式提出项目前对执行秘书可能提出的任何意见加以适当考虑。

(b) 此项提议至迟应在一届会议开始前49天连同有关的基础文件正式提出，经出席并参加表决人数的三分之二多数通过后，列入亚太经社会的议程。

第 七 条

每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的第一个项目应为通过议程。

第 八 条

亚太经社会可以随时修正议程。

第 三 章

代表和全权证书

第 九 条

每一成员应任命代表一人出席亚太经社会。

第 十 条

代表可由副代表及顾问若干人随同出席亚太经社会的各届会议；代表缺席时，可由一名副代表替代。

第十一条

任命出席亚太经社会的每一代表的全权证书和所指派副代表的名单应立即送交执行秘书。

第十二条

主席和两位副主席应审查全权证书，并向亚太经社会提出报告。

第 四 章

主 席 团

第十三条

亚太经社会应在每年第一次会议时从它的代表中选举主席一人和副主席两人，称为第一和第二副主席，他们的任期应至继任人选出时为止。主席和副主席可连选连任。

第十四条

主席因故不能出席某次会议，或某次会议的任一部分时，应指定一位副主席代行主席职务。

第十五条

主席不再是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代表或丧失执行职务的能力时，第一副主席应在其未满的任期内担任主席。如第一副主席亦不再是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代表或丧失执行职务的能力时，第二副主席应在其未满的任期内担任主席。

第十六条

副主席代理主席时，拥有主席的权力和职责。

第十七条

主席或副主席代理主席时，应即以主席的资格参加亚太经社会会议，而不代表任命他为代表的成员。亚太经社会应接纳一个副代表代表该成员出席亚太经社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第 五 章

秘 书 处

第十八条

执行秘书于亚太经社会和它的小组委员会、其它附属机构和委员会的所有会议上以执行秘书的资格执行职务。执行秘书可指定另一工作人员在任何会议上代表他执行职务。

第十九条

执行秘书或他的代表可在任何会议上对所审议的任何问题以口头或书面方式陈述意见。

第二十条

秘书长提供的亚太经社会、各小组委员会及任何其他附属机构和委员会所需的工作人员由执行秘书领导。

第二十一条

执行秘书应负责为各次会议作出必要的安排。

第二十二条

执行秘书于执行职务时，代表秘书长。

第二十三条

在亚太经社会通过涉及联合国经费支出的新提案以前，执行秘书应就新提案所涉费用中不能

由秘书处现有资源支付的部分编制概算分发给各成员。主席负有责任提请各成员注意此项概算，并于提案获得通过以前，请各成员加以讨论。

第 六 章

会议的掌握

第二十四条

亚太经社会以过半数成员为法定人数。

第二十五条

主席除行使本规则其他各条所赋予的权力外，应宣布亚太经社会每次会议的开会和散会、主持讨论、确保本规则的遵守、准许发言、把问题付诸表决并宣布决定。如发言者的言论与所讨论的议题无关，主席可以敦促他遵守规则。

第二十六条

代表可在讨论任何事项时，提出程序问题。遇此情况，主席应立即宣布裁决。如有代表表示异议，主席应立即将其裁决提请亚太经社会作出决定；主席的裁决除被推翻，仍应有效。

第二十七条

代表可在讨论任何事项时，提出暂停辩论的动议。此项动议应受到优先处理。除原动议人外，应准许一名代表发表赞成意见，另一名代表发表反对意见。

第二十八条

代表可随时提出结束辩论的动议而不论是否已有其他代表要求发言。主席应允许至多两名反对结束辩论的代表发言。

第二十九条

主席应征询亚太经社会关于结束辩论的动议的意见。如亚太经社会赞成结束，主席应即宣布辩论结束。

第三十条

亚太经社会可限制每一发言者的发言时间。

第三十一条

决议草案、实质性修正案或动议应以书面提出，送交执行秘书。除非亚太经社会另有决定，执行秘书至迟应在讨论及表决上述草案、修正案或动议前 24 小时，将副本散发给所有代表。

第三十二条

经任何成员提出请求，任何发言者所提出的动议及其修正案应以书面送交主席；主席应在另请其他发言者发言以前，和在即将进行表决此项动议或修正案以前，将其宣读。主席可指示将任何动议或修正案于表决以前分发给出席会议的成员。

对结束辩论或休会等正式动议不能应用本条。

第三十三条

除非亚太经社会另有决定，主要动议和决议案应按照提出的先后次序付诸表决。

第三十四条

当修正案对原提案作修改或增删时，这项修正案应先付诸表决，如被通过，即将修正后的提案提付表决。

第三十五条

对某项提案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修正案时，亚太经社会应先就实质内容距离原提案最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然后如有必要再就次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以此类推，直至所有修正案均经付诸表决为止。

第三十六条

经代表请求，亚太经社会可决定将一项动议或决议分成若干部分付诸表决。然后再将依次表决后所得文本的全部提付表决。

第 七 章

表 决

第三十七条

亚太经社会每一成员应有一票表决权。

第三十八条

除第六条(b)项另有规定外，亚太经社会的决定应由出席并参加表决的成员过半数作出。

第三十九条

亚太经社会未获得一国政府的同意，不得就与该国有关的事采取行动。

第四十条

亚太经社会通常用举手方式进行表决。如任何代表请求进行唱名表决，则唱名表决应按成员名称英文字母的次序进行。

第四十一条

一切选举均应以无记名投票决定。

第四十二条

就选举以外的事项进行表决时，如赞成和反对的票数相等，应于下一次会议进行第二次表决。如第二次表决结果赞成和反对的票数仍然相等，该提案应视为已被否决。

第四十三条

开始表决后，除为了与表决的实际进行有关的程序问题外，任何代表不得打断表决的程序。如主席认为必要，可准许成员在表决开始前或表决结束后作简短发言，但仅以解释投票为限。

第 八 章

语 文

第四十四条

中文、英文、法文和俄文为亚太经社会的工作语文。

第四十五条

以一种工作语文所作的发言，应口译成其他工作语文。

第 九 章

记 录

第四十六条

亚太经社会会议简要记录应由秘书处制务。这些记录应尽速送交各成员的代表和参与有关会议的任何其他政府机构或组织的代表。各该代表如对简要记录有任何更改，应于该项记录分发后72小时内通知秘书处。对于这些更正如有异议，应提请主席作最后决定。

第四十七条

公开会议简要记录的更正本应尽速依照联合国惯例分发。分发对象应包括第一类、第二类和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于适当情况下并应分发各协商成员。

第四十八条

非公开会议简要记录的更正本应尽速分送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参与有关会议的任何协商成员和各专门机构。如经亚太经社会决定，此项文件应即分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

第四十九条

亚太经社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及其委员会所作的一切报告、决议、建议和其他正式决定的全文应尽速送达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各有关协商成员、联合国所有其他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及第一类、第二类和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

第 十 章

会议的公开举行

第五十条

亚太经社会会议通常应公开举行。亚太经社会可决定某次或某几次会议应非公开举行。

第十一章
与各专门机构及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协商

第五十一条

1. 提议列入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的项目中建议由联合国举办的新活动如与一个或一个以上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直接关切的事项有关，应由执行秘书和有关机构协商，并就促成协调利用有关机构资源的方法向亚太经社会提出报告。

2. 在会议过程中建议联合国举办的新活动如与一个或一个以上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直接关切的事项有关时，应由执行秘书尽可能与参加会议的其他有关机构代表协商后，提请会议注意该建议所涉及的那些问题。

3. 亚太经社会就上述建议作成决定前，应查明是否已与有关机构进行充分协商。

第十二章

与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第五十二条

第一类和第二类非政府组织可指派正式授权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列席亚太经社会的公开会议。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可指派代表列席与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有关的会议。

第五十三条

第一类和第二类组织可就其有特别权限的事项对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的工作提出书面意见。此种书面意见除了已过时无用—例如涉及已经处理的事项—和已经以他种方式分发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成员和准成员者外，应由执行秘书分发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

第五十四条

前条所称书面意见的提出和分发，应依下列条件:

(a) 书面意见应以一种正式语文提出;

(b) 书面意见应及早提出，使执行秘书得在分发前有充分时间与该组织进行适当的协商;

(c) 该组织正式提出最后书面意见前，应适当考虑执行秘书在协商过程中所表示的意见;

(d) 第一类组织所提书面意见，如不超过二千字，应全文分发。超过二千字时，该组织应提送摘要分发，或供给足够份数的各种工作语文的全文供分发。但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之一特别请求时，也可全文分发;

(e) 第二类组织所提书面意见，如不超过一千五百字，应全文分发。超过一千五百字时，该组织应提送摘要分发，或供给足够份数的各种工作语文的全文供分发。但经亚太经社会或其他附属机构特别请求时，也可全文分发;

(f) 执行秘书与主席或亚太经社会协商后，可邀请列在名册上的组织提送书面意见。上列(a)、(b)、(c)和(e)段各项规定，适用于这种书面意见;

(g) 不论书面意见或摘要，都由执行秘书以工作语文分发;经亚太经社会成员或准成员请求时，也可用任何正式语文分发。

第五十五条

(a) 亚太经社会及其附属机构可直接或通过为此目的而设立的一个或几个委员会与第一类或第二类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任何情况下，这种协商均可经该组织的请求而予以安排。

(b) 经执行秘书建议并经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之一请求，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也可向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陈述意见。

第五十六条

除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外，亚太经社会可建议在某一方面有特别职权的非政府组织为亚太经社会从事特殊研究或调查，或编制特定文件。第五十四条(d)项和(e)项的限制对本条不适用。

第十三章

小组委员会、其他附属机构和委员会

第五十七条

亚太经社会与从事同类职务的专门机构商讨并获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后，可设立其认为履行其职能所必要的经常执行职务的小组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并明白规定各该小组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权限和组成。亚太经社会可授权这种小组委员会和附属机构享有为有效履行所负技术责任所必要的自主。

第五十八条

亚太经社会可设立其认为有必要的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协助它执行任务。

第五十九条

除亚太经社会另有决定外，小组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及各种委员会、各种小组委员会和工作小组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

第十四章

报　告

第六十条

亚太经社会每年应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一次全面报告，详细叙述亚太经社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与计划。

第十五章

修正与暂停适用

第六十一条

亚太经社会可修正或暂停适用本议事规则的任何条款，但以所建议的修正或暂停适用并非企图取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所订的职权范围为条件。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ا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ا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ا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الى : الامم المتحدة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ا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ISSN: 0252-2284
曼谷亚太经社会印刷
1996 年 6 月 – 180 份

联合国出版物
E/1996/36
E/ESCAP/1044